

XIAMEN BANK

# 2025 年度报告

2025 ANNUAL REPORT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报告。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12人，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12人。

三、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洪枇杷，行长、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吴昕颢及财会机构负责人宋建腾，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董事会建议，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10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639,127,888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共计2.90亿元（含税）。公司已于2025年12月完成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派发，合计派发现金股利3.69亿元（含税）。2025年全年公司拟分配的现金分红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共计为6.60亿元（含税）。

上述预案尚待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本年度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为母公司数据外，均为合并口径数据，货币币种以人民币列示。

### 七、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八、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九、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十、公司不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情况。

### 十一、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经营中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信息科技风险和声誉风险等，本公司已经采取措施，有效管理和控制各类经营风险，具体内容详见第三节“七、报告期各类风险和风险管理情况”。

# ■ 董事长致辞

**洪枇杷**

党委书记 董事长



## 实干担当促发展 守正创新谱新篇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面对复杂的内外部发展环境，厦门银行深入学习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以党建为引领，牢牢把握“稳中求进、提质增效”的工作主基调，在挑战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统筹推进规模、结构、质量、效益协调发展，资产规模突破4,500亿元，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实现双增长，资产质量保持稳健，交出了一份殊为不易的答卷。

### 党建引领，凝心铸魂，清廉金融涵养正气

我们始终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顺利完成总行党委换届工作，切实发挥党委政治核心作用，确保党组织在公司治理中“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我们深化纪律教育和作风建设，以正确政绩观校准航向、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发展，将党建与服务大局、经营管理、风险控制、队伍建设等深度融合，营造风清气正、崇廉尚实的良好氛围，为银行稳健经营提供坚强政治保障。

### 务实笃行，特色经营，积极践行“五篇大文章”

我们紧扣国家战略、深度融入区域发展战略，金融活水精准滴灌实体经济关键领域，全年绿色金融、科技金融、中长期制造业贷款余额增幅分别为68.55%、44.55%、26.27%，普惠小微贷款占比保持高位。创新推出全国首个台胞“双证关联”金融线上应用场景、台胞购房专属产品“闽台安居贷”，发布大陆银行业首个对台金融服务团体标准，台胞客户数、台企客户数分别增长23%与19%，台企授信户数、台胞信用卡发放数持续保持全省第一，两岸金融服务从“单点突破”向“体系化升级”跃升，以金融力量助力两岸融合发展。

### 立破并举，深化改革，内生动能持续增强

我们充分酝酿、谋划改革，管理更精细，响应更敏捷。我们优化客户分层、公私联动及数字化营销，推进授权改革、风险赋能与资源配置优化，打通经营管理堵点。我们强化人才引进、轮岗交流与系统培训，深化薪酬激励改革，搭建员工建言献策通道，释放人才动能。我们深化体制机制改革，构建“总行引领、分行主战、部门协同”的经营格局，形成上下联动、协同共进的良好局面，全行呈现出锐意进取、奋发有为的新气象。

### 坚守初心，向善而行，价值创造彰显温度

我们积极履行环境、社会与治理责任，响应国家“双碳”战略，深耕绿色低碳重点领域，创新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实现系统内首笔“碳减排贷款”、福建省首笔“海洋碳汇质押贷款”，披露首份ESG报告、首份负责任银行签署方工作进展报告，以躬身力行诠释可持续发展承诺。我们深度参与本地文体旅游消费场景，构建“城市共生体”，冠名赞助厦门羽毛

球俱乐部和女子篮球队，助力厦门银行队勇夺羽超联赛总决赛冠军，把情感认同转化为品牌认同、业务粘性。我们坚守上市之初“打造价值银行”的承诺，连续多年现金分红水平保持高位，以持续增长的经营效益和稳健的市值表现，不断提升投资者获得感与回报水平。

### **战略聚焦，再启新篇，融誉两岸行稳致远**

我们结合国家、福建省、厦门市的“十五五”规划方向，将“稳”“进”“立”融入“2+3”五年发展战略规划，构建了“12345”战略发展框架（“1条战略主线、2个发展基座、3大利润中心、4项核心能力、5类支撑保障”），为全行转型发展提供了清晰的行动纲领。我们将全面融入区域经济发展“主战场”，通过扎根厦门、深耕福建、以重庆分行与海西金租为战略支点，实现全方位“提级”，构建起深耕福建、融誉两岸的融合发展格局，成为区域市场“更懂客户的银行”。

征程万里风正劲，重任千钧再出发。2026年，站在“十五五”新征程的历史起点，厦门银行将锚定“打造融誉两岸，价值领先的综合金融服务商”的企业愿景，坚定走好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以高质量发展交出“三十而砺”的满意答卷，在服务中国式现代化的新征程上，贡献更多金融力量！

# ■ 行长致辞

吴昕颢  
行长



## 砥砺前行 笃行致远

2025年，本公司坚决贯彻总行党委和董事会的战略部署，通过深耕主业和精益管理，扎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在“二次创业”征程上取得积极进展，向市场交出一份实干笃行的高质量发展答卷。截至2025年末，公司总资产4,530.9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1.11%；全年实现营业收入58.60亿元，同比增长1.75%；实现净利润27.52亿元，同比增长1.69%；不良贷款率0.77%，维持良好水平；拨备覆盖率312.71%，风险抵补能力保持充足；核心监管指标持续满足监管要求。

过去的一年里，本公司聚焦深化客群经营，优化业务结构，做优资产配置，提升风控质效，强化数字赋能，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对公业务量质双升，特色鲜明，“压舱石”作用更加凸显。**对公存款实现总量与结构双优化，公司业务存款余额（不含保证金存款）1,326.71亿元，增幅8.03%；活期存款增幅13.33%。对公贷款规模持续提升，企业贷款及垫款（不含票据贴现）余额1,658.59亿元，较上年末增幅35.85%，其中，绿色、科技贷款分别增长68.55%、44.55%，以实际行动落实金融“五篇大文章”的部署要求。实体经济服务质效提升，中长期制造业贷款余额183.05亿元，增幅26.27%；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739.46亿元，保持增长，使用支小再贷款、“财政政策+金融工具”等政策工具，切实降低小微企业融资成本。台商金融特色优势进一步扩大，台企客户数、授信户数同比分别增长19%、22%。

**零售业务客群扩面，财富稳增，“基本盘”作用日趋稳固。**客群建设稳步提升，零售客户数290.54万户，增幅7.64%；“厦e站”累计访问量突破36万户，代发人数达32.84万户，收单商户3.6万户。个人存款余额989.20亿元，较上年增长19.97%。财富业务专业能力逐步提升，财富AUM增长提速。产品持续创新，推出“E秒经营贷”以及“厦金同城卡”、“闽台安居贷”对台特色产品，逐步构建“抵押+信用”“普适+特色”的多元化产品矩阵。

**风控质效持续提升，合规管理提档升级。**强化新业务及风险缓释工具全流程管理，构建差异化风险防控体系；完善科技风险指标与业务连续性预案，提升信息科技风险防控韧性。持续深化授信赋能增效，优化审批授权体系，精简征审流程、前移审批关口，提升行业研究研判能力；全面优化内部评级体系，稳步搭建智能尽调体系，持续增强数字化、精细化风控能力。持续优化案件防控体系，筑牢合规经营坚实底线；统筹推进反洗钱国际评估迎评工作，服务国家反洗钱工作大局。

**数字化转型加速推进，科技赋能落地增效。**持续构建自主研发体系，在关键领域以点带面推进自主研发能力建设；搭建AI能力平台，落地ChatOA制度助手、对公业务智能助手

等多个 AI 应用场景，通过“报表自动化”等提升效能；运维智能化与业务连续性能力实现跨越发展，灾备自动化切换实现从 0 到 1 突破。营运服务能力持续增强，智慧运营重点项目“ITP 及综合前端一体化升级”成功上线，不断拓展集中运营场景；反诈管理实现分钟级风险监测与高度可疑账户自动管控，风控效率显著提升；优化柜面人员配置驱动营运提效。

潮平两岸阔，风正一帆悬。2026 年，是国家“十五五”开局之年，我们将坚守定位，踔厉奋发，与地方经济发展同频共振，聚焦深耕客户、深耕产业、深耕区域，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强化风险管理与合规经营；加快数字化转型与运营提效，以更加昂扬的斗志推动高质量发展取得更大成效，以更加务实的举措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 目录

重要提示 .....	2
董事长致辞 .....	4
行长致辞 .....	7
目录 .....	9
第一节 释义 .....	10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11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8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5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90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99
第七节 财务报告 .....	10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确认，并经董事会审核的年度报告正文；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章程。

## 第一节 释义

###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25年12月31日
公司、本公司、本行、厦门银行	指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央行、中央银行、人民银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厦门金融监管局	指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厦门监管局
银保监会、中国银保监会	指	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西金租	指	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金圆集团	指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台湾富邦金控	指	注册地在中国台湾的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盛达兴业	指	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七匹狼集团	指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年度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厦门银行
公司的英文名称	XIAMEN BANK CO., LTD
公司的英文名称缩写	XIAMEN BANK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洪枇杷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谢彤华
证券事务代表	张晓芳
联系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101号商业银行大厦
电话	0592-5060112
传真	0592-5050839
电子信箱	dshbgs@xmbankonline.com

###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101号商业银行大厦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03年由厦门市斗西路9号电控大厦1-3层变更为厦门市斗西路209号； 2007年由厦门市斗西路209号变更为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101号商业银行大厦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61012
公司办公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101号商业银行大厦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61012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xmbankonline.com">http://www.xmbankonline.com</a>
电子信箱	dshbgs@xmbankonline.com
服务及投诉电话	400-858-8888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a href="http://www.cs.com.cn">www.cs.com.cn</a> ）、《证券时报》（ <a href="http://www.stcn.com">www.stcn.com</a> ）、《上海证券报》（ <a href="http://www.cnstock.com">www.cnstock.com</a> ）、《证券日报》（ <a href="http://www.zqrb.cn">www.zqrb.cn</a>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www.sse.com.cn</a>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厦门银行	601187

## 六、公司注册情况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6年11月26日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25年4月9日
注册资本	2,639,127,888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26013710XM

## 七、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30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沈小红、刘书旻

## 八、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5,859,815	5,759,163	1.75	5,602,714
营业利润	2,769,730	2,749,331	0.74	2,645,806
利润总额	2,769,633	2,735,342	1.25	2,641,76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4,763	2,594,646	1.55	2,663,871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73,731	2,349,569	1.03	2,522,5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1,189	-4,315,594	不适用	-4,372,544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减(%)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53,098,733	407,794,724	11.11	390,663,859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243,247,008	205,455,072	18.39	209,701,226
企业贷款及垫款	165,859,394	122,090,148	35.85	111,750,926
个人贷款及垫款	65,935,474	70,457,763	-6.42	75,434,043
票据贴现	11,452,140	12,907,161	-11.27	22,516,256
贷款应计利息	484,531	394,440	22.84	396,560
贷款损失准备	5,843,152	5,927,506	-1.42	6,615,712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损失准备	25,792	30,290	-14.85	45,407
负债总额	418,812,062	375,425,635	11.56	360,149,816
存款总额	243,612,976	214,156,382	13.75	207,574,654
公司存款	132,670,711	122,806,988	8.03	131,214,773
个人存款	98,919,929	82,455,049	19.97	67,149,956
保证金存款	12,022,336	8,894,345	35.17	9,209,925
存款应计利息	5,250,184	4,751,480	10.50	3,327,333
股东权益	34,286,671	32,369,089	5.92	30,514,0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456,255	31,639,251	5.74	29,873,656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26,557,475	25,641,050	3.57	23,875,455

股本	2,639,128	2,639,128	-	2,639,128
----	-----------	-----------	---	-----------

注：1、非经常性损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计算。

2、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永续债利息支出-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3、在数据的变动比较上，若上期为负数或零，则同比变动比例以“不适用”表示，下同。

4、上表“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存款总额”及其明细项目均为不含息金额。

## （二）主要财务指标

每股计（元/股）	2025年	2024年	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	0.90	0.89	1.12	0.96
稀释每股收益	0.90	0.89	1.12	0.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90	0.89	1.12	0.9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42	-1.64	不适用	-1.66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06	9.72	3.50	9.05
盈利能力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5%	9.36%	下降0.31个百分点	11.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4%	9.41%	下降0.37个百分点	11.10%
总资产收益率	0.64%	0.68%	下降0.04个百分点	0.72%
净利差	1.07%	1.07%	持平	1.20%
净息差	1.09%	1.13%	下降0.04个百分点	1.28%
资本充足率指标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减	2023年12月31日
资本充足率	13.62%	15.30%	下降1.68个百分点	15.40%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90%	12.31%	下降1.41个百分点	12.3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58%	9.91%	下降1.33个百分点	9.86%
资产质量指标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减	2023年12月31日
不良贷款率	0.77%	0.74%	上升0.03个百分点	0.76%
拨备覆盖率	312.71%	391.95%	下降79.24个百分点	412.89%
拨贷比	2.40%	2.89%	下降0.49个百分点	3.15%

注：1、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证监会公告[2010]2号）规定计算。公司在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加权平均净资产”扣除了永续债。

2、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扣除永续债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权益÷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

3、资本充足率指标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2023年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4号）规定计算。

4、自2025年3月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厦门监管局对本公司的拨备覆盖率和拨贷比最低监管要求分别为120%和1.5%。

### 九、202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第一季度 (1-3 月)	第二季度 (4-6 月)	第三季度 (7-9 月)	第四季度 (10-12 月)
营业收入	1,214,412	1,474,870	1,597,641	1,572,892
利润总额	691,518	523,129	880,935	674,0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5,491	512,492	781,061	695,719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72,403	507,270	642,613	651,4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1,703	-3,765,374	-1,603,074	2,635,556

###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31	-1,420	28,426
政府补助收入	2,503	5,118	9,757
久悬未取款收入	5,750	4,117	1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633	-19,904	-6,8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70	-21	268
所得税影响额	-2,139	-1,063	-10,302
合计	2,782	-13,173	21,298

### 十一、补充财务指标

项目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性比例	73.84	77.83	81.38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率	2.01	2.20	3.18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率	18.42	16.26	19.00
成本收入比	38.69	38.88	39.65

项目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0.95	2.21	1.02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21.89	27.39	46.18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72.48	73.85	40.19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53.35	96.62	41.18

###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计入损益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冲回)的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衍生金融资产	2,175,682	-1,141,041	-	-	1,022,9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	12,946,222	-	626	-4,498	11,812,008

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893,811	-84,750	-	-	35,121,149
其他债权投资	53,815,017	-	-892,719	-9,220	53,515,3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0,471	-	16,024	-	136,495
贵金属	-	-	-	-	-
资产小计	103,951,203	-1,225,791	-876,069	-13,718	101,607,94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	-	-	1
衍生金融负债	2,199,362	1,122,597	-	-	1,065,917
负债小计	2,199,363	1,122,597	-	-	1,065,918

### 十三、资本结构、杠杆率及流动性覆盖率情况

#### (一) 资本结构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并表	非并表	并表	非并表
资本净额	40,773,703	37,944,183	38,559,027	36,169,977
核心一级资本	27,034,425	25,556,315	26,017,172	24,880,164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1,349,120	2,277,573	1,033,585	1,955,152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5,685,305	23,278,742	24,983,587	22,925,012
其他一级资本	6,962,319	6,898,726	6,048,351	5,998,201
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	-	-	-
一级资本净额	32,647,625	30,177,468	31,031,938	28,923,213
二级资本	8,126,078	7,766,715	7,527,089	7,246,765
二级资本扣减项	-	-	-	-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299,467,187	279,492,102	252,004,319	236,430,281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283,489,313	264,676,043	237,117,024	222,534,942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6,209,271	6,209,271	4,846,413	4,846,413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9,768,604	8,606,789	10,040,882	9,048,92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58	8.33	9.91	9.70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90	10.80	12.31	12.23
资本充足率(%)	13.62	13.58	15.30	15.30

注：1、核心一级资本净额=核心一级资本-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2、一级资本净额=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其他一级资本-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3、资本净额=一级资本净额+二级资本-二级资本扣减项。

4、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权重法计量，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采用简化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

5、本公司符合资本充足率并表范围的附属公司包括：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6、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2023年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4号）的规定，公司在官方网站（www.xmbankonline.com.cn）投资者关系专栏披露本报告期风险管理、关键审慎监管指标和风险加权资产概览，资本构成，杠杆率的相关定性和定量信息等附表信息。

## （二）杠杆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 12月31日	2025年 9月30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5年 3月31日
一级资本净额	32,647,625	31,627,424	31,337,495	31,209,448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528,126,187	507,598,305	493,096,151	473,914,051
杠杆率（%）	6.18	6.23	6.36	6.59

## （三）流动性覆盖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 12月31日	2025年 9月30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5年 3月31日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62,884,073	47,859,225	37,325,067	33,760,086
未来30天现金净流出量	34,230,984	35,048,077	20,755,703	23,143,420
流动性覆盖率（%）	183.71	136.55	179.83	145.87

## 十四、净稳定资金比例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 12月31日	2025年 9月30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5年 3月31日
可用的稳定资金	249,841,031	249,126,703	233,037,395	223,376,015
所需的稳定资金	218,428,846	216,197,378	207,357,692	195,563,708
净稳定资金比例（%）	114.38	115.23	112.38	114.22

## 十五、报告期内主要获奖情况

1. 本公司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授予的“2024年报业绩说明会最佳实践”。
2. 本公司荣获中国银行业协会授予的“2024年银行业‘科技金融’好新闻”。
3. 本公司在“2025中国金融科技创新与应用外滩高峰论坛暨第六届长三角金融科技创新与应用全球大赛”中荣获中国计算机学会 CCF 数字金融分会、全国人工智能应用场景创新挑战赛组委会等单位颁发的“2025年度金融科技·金融机构最佳实践奖”。
4. 本公司在福建省金融系统跨境人民币技能竞赛中荣获中国人民银行福建省分行联合福建省总工会、共青团福建省委评选的“团体三等奖及个人优秀奖”。
5. 本公司荣获中共福建省委金融委员会评定的“2024年度福建省十大金融创新项目”。
6. 本公司荣获福建省内部审计协会颁发的“‘大数据审计建模竞赛’团队赛二等奖”。
7. 本公司荣获中国金融工会厦门市委员会颁发的“2025年厦门市金融业防范非法金融活动及打击‘黑灰产’数据建模技能竞赛——团队优胜奖”。
8. 本公司“零售普惠风险管理的高质量公共数据赋能普惠信贷业务发展”项目荣获厦门市数据管理局评定的2025年“数据要素x”大赛福建分赛厦门赛区三等奖。
9. 本公司荣获厦门市银行业协会授予的“支持协会安全保卫专业委员会履职”和“2025年度消保工作配合”感谢信。
10. 本公司荣获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评定的“最具市场新生力机构”。

11. 本公司荣获厦门市地方金融纠纷调解中心授予的“2024-2025 年度金融纠纷调解工作积极参与单位”称号。
12. 本公司“零售普惠信贷智能贷后风控管理体系”项目在 2025 年“银行家金融创新成果”评选中荣获《银行家》杂志社评定的“智能风控创新奖”。
13. 本公司在证券时报主办的 2025 中国银行业天玑奖中荣获“2025 年度和谐投资者关系银行天玑奖”。
14. 本公司荣获南方财经全媒体集团评定的“21 世纪‘2025 年度卓越 ESG 践行上市公司’”称号。
15. 本公司在财视中国主办的 2025 零售银行高峰论坛暨介甫奖评选中荣获“卓越零售银行风控奖”。
16. 本公司荣获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颁发的“2025 年全国理财信息登记优秀机构”称号。
17. 本公司总行营业部荣获福建省妇女联合会评定的“巾帼文明岗”称号。
18. 本公司厦门同安支行荣获中共同安区委、同安区人民政府授予的“同安区高质量发展工作先进集体”称号。
19. 本公司重庆分行荣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两江监管分局、重庆市公安局江北区分局、重庆市公安局渝北区分局授予的“2025 年原江北区银行业金融机构第九轮安全评估优秀单位”和“2025 年原渝北区银行业金融机构第九轮安全评估优秀单位”。
20. 本公司泉州分行荣获中共泉州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中国人民银行泉州市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泉州监管分局颁发的“2024 年度泉州市银行业机构综合评价三等奖”。
21. 本公司南平分行荣获中共南平市委、南平市人民政府评定的“2024 年银行业机构服务市场主体推进绿色发展成绩突出单位”。
22. 本公司福州分行荣获福建金融监管局、福建省总工会、福建省公安厅、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联合主办，福建金融工会福建工作委员会颁发的“《福建金融》2024 年度通联工作先进个人”和“福建省金融系统‘金融杯’安全防范技能竞赛优秀奖”。
23. 本公司宁德分行荣获宁德市总工会评定的“2024 年度宁德市工人先锋号”称号。
24. 本公司漳州分行荣获漳州市政府授予的“突出经济贡献企业”称号。
25. 本公司莆田分行荣获中共莆田市委、莆田市秀屿区人民政府授予的“2024 年度秀屿区推动绿色高质量发展突出集体”称号。
26. 本公司龙岩分行荣获中国人民银行龙岩市分行评定的“2024 年度全市金融统计工作先进集体”。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年，公司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等精神，围绕高质量发展任务主线，精准施策、统筹推进，整体经营业绩呈现出稳中有进、进中提质的良好态势。

**业务规模稳健增长。**截至2025年末，公司总资产4,530.9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1.11%，其中，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2,432.47亿元，较上年末上升18.39%，占总资产比例较上年末提升3.30个百分点，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双升，绿色、科技贷款余额较上年末分别增长68.55%与44.55%；总负债4,188.1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1.56%，其中，存款总额2,436.1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3.75%，占总负债比例较上年末提升1.12个百分点。

**经营效益稳步提升。**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8.60亿元，同比增长1.75%，其中，实现利息净收入41.95亿元，同比增长4.74%，净息差收窄幅度较去年同期改善11bp；实现利润总额27.70亿元，同比增长1.25%；实现净利润27.52亿元，同比增长1.69%。

**资产质量保持稳定。**截至2025年末，公司不良贷款率0.77%，维持良好水平；拨备覆盖率312.71%，风险抵补能力保持充足。

### 二、报告期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5年，面对国内外经济环境的复杂变化，我国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推出一揽子金融政策，国民经济延续稳中有进发展态势。根据国家统计局披露数据，我国国内生产总值（GDP）首次突破140万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5%，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顺利实现，“十四五”圆满收官。

银行业持续助力经济回升向好，切实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加大信贷投放，针对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金融服务不断增强，践行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这一根本宗旨。整体上看，2025年银行业资产负债规模实现平稳增长，资产质量保持稳健，但同时也面临息差收窄等挑战。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数据显示，2025年，我国银行业金融机构本外币资产总额480万亿元，同比增长8.0%，商业银行不良贷款率1.5%，较上季末下降0.02个百分点。

###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2025年，公司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决落实党委和董事会的战略部署，扎根厦门、深耕福建，聚焦网点覆盖区域，扎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通过深化客群经营，推进结构优化，提升风控质效，在高质量发展征程上取得积极进展，整体经营保持稳健向好的态势。

### （一）公司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条线在总行战略引领下，综合运用多元化金融服务能力，发挥集团协同优势，系统推进金融“五篇大文章”，实现了规模、质量与效益的协同提升，整体发展呈现稳中有进、向上向好的积极态势。

#### 1. 信贷资产提总量优结构，负债成本稳中有降

资产方面，本公司立足自身资源禀赋，坚守服务实体经济初心，聚焦地方及省级重点项目建设、制造业转型升级、普惠金融提质增效、科创金融赋能、绿色金融发展等关键领域精准发力。在提升资产总量的同时，持续优化资产结构，推动规模稳健增长与结构动态优化协同共进。截至报告期末，企业贷款及垫款（不含票据贴现）余额 1,658.59 亿元，较上年末增幅 35.85%，对公贷款（不含票据贴现）的不良率为 0.60%，继续保持较低水平。重点领域信贷资源配置质效持续提升，其中绿色金融、科技金融、中长期制造业贷款余额较上年末的增幅分别为 68.55%、44.55%、26.27%。

负债方面，本公司持续深化对公存款结构调整，在规模稳步扩大的同时，着力优化产品与期限结构，强化成本管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业务存款余额（不含保证金存款）1,326.71 亿元，较上年末增幅 8.03%，其中，活期存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62.35 亿元，增幅 13.33%。对公存款平均付息率较上年度压降 51BP，负债成本管控成效凸显。

#### 2. 客群经营扩总量提质量，客户基础持续夯实

报告期内，本公司业务围绕“扩总量、提质量”推进客户经营，取得阶段性进展，对公客户数较上年末增幅 5.74%。授信客群结构持续优化，其中绿色信贷客户、科技有贷户及普惠型小微企业法人客户数较上年末增幅分别为 39.28%、20.85%、10.83%。对公电子渠道有效客户数及现金管理产品签约客户数较上年末增幅分别为 18.29%、30.71%。

在服务机构客群方面，本公司围绕业务资格获取与客群批量转化展开系统推进：一方面，组织加强住建、财政、社保等领域业务资格获取，并推动资格向客群的有效转化；另一方面，针对医疗、教育、慈善及教育基金会、工会委员会等重点客群，制定专项营销方案，批量化获客。报告期内，机构客群基础持续夯实，逐步形成“核心支柱稳固、价值标杆突出、潜力客群广阔”的健康格局。机构客户数较上年末增幅 13.27%。

同时，客户经营迈入体系化、精细化新阶段，逐步构建“资源配置—数据赋能”双轮驱动。资源配置方面，通过差异化激励推动考核从“数量”向“价值”转型；数据赋能方面，上线“智能拓客”平台，对接外部数据实现产业、园区、链式智能获客；建立客户流失预警模型，推动客户维护从“全量维护”向“精准干预”转变。客户经营正加速从粗放增长转向以数据驱动、价值导向、流程保障的精细化运营模式，为未来规模与质量双提升奠定坚实基础。

#### 3. 绿色金融开新篇树新风，多措并举硕果盈枝

本公司将绿色金融发展纳入全行战略体系，围绕支持生态文明城市建设、环境权益融资

实践、国际绿色金融合作三大方向系统推进。业务实现高速增长，截至报告期末，绿色信贷余额 205.78 亿元，同比增幅达 68.55%。在厦门金融监管局绿色金融发展评估中获评“A 级”，位列前三；同时，获得最佳绿色中小银行奖、2025 年度卓越 ESG 践行上市公司等多项外部荣誉，形成业务发展与品牌提升的良性循环。

在支持生态文明城市建设方面，本公司制定绿色建筑、绿色市政项目等专项支持方案，服务美丽城市建设。在环境权益融资实践方面，持续落地海洋碳汇、碳配额质押等碳金融创新场景，盘活企业碳资产，并探索基于“生态补偿权”的环境权益质押贷款，支持辖内河道生态修复。在国际绿色金融合作方面，披露首份《负责任银行签署方工作进展报告》，成为福建省首家披露该报告的地方法人银行，并受邀出席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金融倡议组织亚太地区圆桌会议及相关研讨会，参与气候风险、生物多样性等前沿议题探讨。

#### 4. 科技金融深耕提质赋能，产业融合提速增效

本公司紧贴区域科技创新发展需求，稳步提升科技金融服务质效。通过健全科技金融考核机制、提升科技特色支行专业化服务水平、高效运用内外部惠企政策等措施，切实提升科技型企业融资效率，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在人民银行厦门市分行 2025 年科技金融服务质效评估中获评“优秀”。截至报告期末，科技贷款余额 261.9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0.73 亿元，增幅 44.55%。同时，本公司积极响应“财政政策+金融工具”政策，强化与省市级科技、工信部门及行业协会的常态化合作，建立“绿色审批通道”，加大对福建省专精特新专项贷款、福建省技改贷、厦门科信贷、厦门科创基金贷等业务的承接力度，为优质科技型企业提供精细化、差异化融资支持。另外，围绕福建省 4 个万亿产业链、2 个国家级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厦门市“4+4+6”现代产业体系以及重庆市“33618”现代制造业集群等产业布局，本公司持续加大对电子信息、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节能环保等产业的信贷支持力度。截至报告期末，战略性新兴产业等科技产业贷款增速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 5. 服务实体经济稳中求进，助力企业行稳致远

报告期内，本公司普惠金融业务处于从“规模扩张”向“高质量发展”转型的关键阶段。面对外部环境变化与同业竞争加剧，本公司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牢牢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深化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提升服务效能，力争实现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保量、提质、稳价、优结构”。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739.46 亿元，占全行客户贷款及垫款比重 30.40%，贷款余额保持增长。同时，灵活运用支小再贷款、“财政政策+金融工具”等政策工具，切实降低小微企业融资成本，报告期内，新增投放的普惠小微贷款利率较上年末下降 0.43 个百分点。

本公司始终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决策部署，持续健全服务机制、强化资源倾斜、优化政策环境，提升民营企业服务质效。在产品创新和流程优化方面，为符合要求的民营企业提供无还本续贷服务，并积极探索知识产权质押贷、数据资产贷、民营企业科创债券等融资方式，满足民营企业多元化融资需求；在政策协同与成本优化

方面，本公司积极运用支小再贷款、转贷款等货币政策工具，为民营小微企业提供贷款利率优惠，此外，本公司深度融入“金服云”“信易贷”等政府信用平台，高效落地“科技贷”“外贸贷”等政策性产品。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民营企业贷款余额超过 1,100 亿元。

#### 6. 科技创新赋能营销突破，交易银行量质齐升

现金管理业务通过“客群分层+数智创新”双轮驱动，实现业务规模与服务效能协同提升。数智赋能方面，依托行内 AI 大模型平台构建智能问答助手，集成 300 多项对公业务知识库，为一线提供实时业务支持；结合 RPA 与 AI 技术，实现建筑业中标数据自动提取与分析，助力商机精准触达。此外，聚焦重点支付结算场景定制专项解决方案，厦门房票项目成功落地，成为 2025 年活期存款增长的重要支撑。

聚焦供应链金融与传统贸融两大核心业务板块，以科技赋能为主线，助力各项业务高质量、数字化转型，通过强化推广与营销协同，各项创新业务实现营销突破并保持稳健增长态势。在供应链金融领域，本公司紧密结合闽渝产业布局，深耕制造行业与区域特色产业，始终以服务实体经济为宗旨，持续完善体系并积极拓展规模，报告期内融资租赁保理业务快速增长。在传统贸融领域，以电子信用证系统上线为契机，国内证福费廷业务实现了业务高效处理与风险联防，报告期内国内证福费廷业务收益同比增长 20.95%。

面对全球经贸不确定性加剧带来的进出口环境变化，本公司跨境金融业务以系统赋能、产品创新、营销推动、合规护航为主线，积极服务实体经济，在复杂市场环境中实现业务稳健增长。报告期内，依托“数据挖掘”与“业务激励”双轮驱动，全行跨境融资投放金额较上年增长 71.97%。助力企业开拓国际市场，境外贷款业务发生额保持快速增长。积极践行人民币国际化战略，跨境人民币结算规模稳步提升，并在省级跨境人民币技能竞赛中荣获奖项。紧抓绿色外债试点政策机遇，落地全国首批绿色外债试点业务，推动绿色金融与国际业务深度融合。持续夯实系统支撑，筑牢合规风控根基，为业务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 7. 投行综合服务能力提升，同业合作向广向深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丰富投行产品服务体系，提升投行综合服务能力，带动投行业务规模和客户数增长，同业合作广度及深度双重突破，投行服务“五篇大文章”成果接连落地，市场影响力和活跃度进一步提升。

债券承销业务方面，本公司深耕区域市场，客户数进一步增长，客户结构更加多元，创新业务接连落地。报告期内，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金额同比增长 6.94%，服务发行人数量同比增长 40%，服务发行人类型涵盖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和股权投资机构等。此外，本公司主承销多笔科技创新债券、绿色债券、民营企业债券，推动更多金融资源向重点领域集聚。

银团、并购贷款业务方面，业务规模持续增长，同业合作广度及深度实现双重突破，区域银团参与度不断提升。报告期内，本公司银团贷款投放及并购贷款投放金额合计同比增长 72.77%；牵头、参与多笔省市重点项目银团，支持地方产业转型升级与经济结构优化。

持续做大同业朋友圈。构建债券、银团、并购、撮合等多元投行朋友圈。债券业务方面，持续与百余家市场资本机构建联，搭建区域债券发行人与全国投资机构对话的桥梁；银团业务方面，积极与政策性银行、国有大行、股份行、城商行等建立合作，合作同业更加广泛，区域活跃度不断提升；撮合业务方面，与数十家金融租赁公司、信托机构等非银行金融机构建联合作，进一步精进投行综合金融服务能力。

## （二）零售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零售业务以“435”为核心，即坚持四个并重，构建三大核心能力，重点部署五项工作，夯实根基，突破桎梏。本公司转变零售业务发展观念，在客户经营方面，坚持扩面和挖潜并重；在营收成长方面，坚持利息和中收并重；在息差管控方面，坚持负债与资产并重；在经营理念方面，坚持长期发展与短期收益并重。通过打造三大核心能力，筑牢零售业务可持续发展根基，向打造“区域主流银行专业品牌”稳步迈进。

### 1. 强基础，做大做实客群，提升结算性存款获取能力

本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核心理念，紧扣获客、经营两大主线，秉持扩面与挖潜并重原则。在获客端，紧抓三大入口，聚焦核心场景，用好钩子产品，客户规模快速拓展；在经营端，推进融合营销，依托生活场景，客户活跃显著提升。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零售客户 290.54 万户，较上年末净增 20.61 万户，增幅 7.64%；零售核心客户 18.79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2.90 万户，增幅 18.21%，其中私行客户实现净增翻倍。得益于客户基盘稳步扩容与交易规模持续提升，结算性存款吸纳能力显著增强。

#### （1）聚焦核心场景，批量获客提质

本公司打造多元化批量获客场景，一是将代发业务作为优质获客核心抓手，强化公私联动，深度挖掘对公授信户、基本户、普惠客群以及台企客户的代发业务潜力，持续做大客户基本盘。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累计代发客户 32.84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4.37 万户，增幅 15.33%，代发客群活期存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幅 19.38%。二是启动合作收单业务，快速补齐交易性存款重要渠道，秉持综合经营理念落地两个“1+3”要求，持续提升获客效能与综合贡献。合作收单业务推广半年，本公司已累计拓展商户 3.6 万户。

#### （2）优选财富精品，深化客户经营

本公司持续强化理财经理队伍专业能力，精耕细作核心客户服务，促新增、稳存量、优结构，实现核心客户快速增长。一方面以定期存款、理财等精选产品吸引大财富客群，深化交叉销售；另一方面依托存客 MGM 开展拓新，客户转介成为年度价值客户拓新的核心增长极，贡献了超过一半的新增核心客户。同时，本公司聚焦弱势区域帮扶，推行“强基计划”，精准绘制县域重点客群画像，定制发行专项产品并加大资源倾斜，实施计划的县域支行核心客户快速增长。

#### （3）嵌入生活场景，服务结算客户

本公司持续完善客户运营模式，将快捷支付、代扣代缴服务嵌入客户生活场景，推出“妈

“祖大爱卡”、“厦金同城卡”等满足特定客群需求的银行卡产品，全力打造客户主结算行；依托微信等第三方平台场景丰富、曝光量大、转化率高的优势，开展定向促活、提现等活动，进一步提升客户活跃度与交易量，增强客户粘性，助力客户价值提升。同时，以“厦e站”为核心抓手，为客户提供便利、高效、实惠的用卡体验，提升客户活跃度和结算效率。

## 2. 顺市场，做深做精大财富，提升客户深度经营能力

本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资产配置理念，在夯实存款基础的同时，积极构建覆盖理财、基金、保险、信托等多元品类的开放式产品平台。通过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深化交叉销售，不断提升客户多资产配置覆盖率，推动零售金融资产规模稳步增长。截至报告期末，零售金融资产余额 1,257.50 亿元，较上年末净增 167.39 亿元，增幅 15.36%。

### (1) 抢抓市场机遇，优控存款成本

本公司紧抓市场机遇，通过“增规模”与“降成本”双轮驱动，实现个人存款业务高质量发展。在负债结构优化方面，公司依托定期存款夯实客户基础，同步把握到期重定价窗口，动态调控存款规模与期限分布；在低成本资金拓展方面，积极布局代发工资、收单业务及多元服务场景，有效提升客户活跃度与结算资金沉淀。

截至报告期末，零售存款余额 989.20 亿元，较上年末净增 164.65 亿元，增幅 19.97%；在规模稳步增长的同时，存款付息率较上年末下降 22BP，实现了负债规模与成本管控的协同优化。

### (2) 强化资产配置，提速金融资产

本公司紧密把握市场趋势与客户需求变化，持续优化产品货架，于报告期内成功推出结构性存款、商业养老保险、私募基金等多款创新产品。本公司自营高波动产品全部实现正收益，代销产品收益表现亮眼，充分彰显产品遴选的专业能力。依托体系化的产品布局，以资产配置为核心方法论，为客户量身定制综合金融解决方案，强化交叉销售与产品的售后服务，有效提升客户产品持有数量与黏性，推动客户关系向深度经营迈进。

### (3) 整合资源禀赋，打造综合服务

本公司全面推动服务升级，以产品与权益为核心驱动，深度依托“厦e站”平台整合业务流程，构建覆盖客户全生命周期的标准化、一体化服务方案。通过打造营销活动闭环，实现客户深度经营与价值挖掘。

同时，本公司配套推出专属权益体系，持续升级“财富季”品牌活动，构建从新客获取、存量提升到客户转介的全链路经营路径，为一线业务开展提供有力支撑与丰富资源，助力实现业务可持续增长。

## 3. 精专业，做优做稳贷款，提升零售资产构建能力

因外部市场信贷需求整体偏弱，同时存在个人贷款提前还款的情况，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个人贷款余额 659.35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45.22 亿元。面对压力，本公司主动调整策略、优化资产结构，推动业务自 2025 年下半年起逐步企稳回升。

#### (1) 响应政策导向，赋能实体经济

本公司积极响应支持实体经济、促进消费升级的政策，业务端和风险端共同发力，扎实做好零售信贷管理，提升市场竞争力，贷款业务发展逐步回暖。一是坚守“好人好房、优质客群”核心策略，成功落地“E秒经营贷”和“闽台安居贷”等产品，成功实现三家分行公积金系统对接，初步构建“抵押+信用”、“普适+特色”的多元化产品矩阵。二是创新落地“E秒消费贷”优质客群产品方案，优化MGM营销模式，开展差异化资源配置策略。通过“厦e站”平台开展场景化营销，有效提升市场曝光度与客户触达效率。三是信用卡业务协同发力，积极推动分支行开展重点客群交叉销售，全年新增发卡中双卡客群占比达87%，有效提升了客户黏性与综合贡献。

#### (2) 强化资产构建，业务提质增效

本公司强化总行赋能支撑一线的能力，优化业务全流程管控，助力分支行核心能力建设，贷款业务实现全方位提质增效。个人经营贷款方面，聚焦收单客户和新开户小企业户场景，精准获取经营客户，并通过综合金融服务与客户共同成长。个人住房贷款方面，优化服务模式，组建分行按揭直营团队、打造标杆支行，一方面直接为客户提供专业化服务，另一方面统筹协调分支行与客户对接，为客户提供统一、标准的服务，有效提升业务质效与客户体验。个人消费贷款方面，深度融合批量获客流程，依托批量获客规模的稳步提升，顺势做大规模，全年累计举办E秒贷有效团办超过2700场，带动授信金额13.47亿元，实现了零售业务批发做。此外，依托敏捷开发机制，快速响应前端需求，持续迭代移动审批、全流程无纸化、远程视频面签等数字化功能，提升了作业实效，进一步优化了客户服务体验。

#### (3) 加强资产管控，筑牢风险屏障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个人贷款不良率1.34%，主要原因是市场整体还处于扩大内需提振消费的周期内，部分借款主体经营效益下滑、现金流承压，还款能力弱化。公司多措并举筑牢资产质量防线，通过深化风险前置管控，优化授信风控策略，提升潜在风险早期识别预警能力；完善智能化贷后管理体系，依托大数据技术赋能，实现风险早预警、早暴露、早处置；加大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力度，拓宽处置渠道、优化处置结构，为全行战略实施、资产质量管控、业务结构调整和经营效益提升筑牢风险屏障。

#### 4. 强渠道，做细做优服务，提升全渠道服务支撑能力

本公司坚守“做对客户有价值的渠道”理念，深化线下网点转型提质、提升产能，同步推进线上渠道建设、丰富服务场景，强化线上线下协同联动、整合服务资源，全面提升零售客户经营与服务能力，切实为客户提供有温度的综合金融服务，助力零售业务高质量发展。

##### (1) 深耕线下网点，提升产能效能

本公司坚守“您身边的银行”服务理念，加速回归本源、服务中小、深入社区、融入商圈，践行金融下沉，不断提高金融服务的可得性、便利性，聚焦网点产能提升、转型深化与服务升级，筑牢线下服务根基。

响应“五篇大文章”的精神要旨，本公司不断完善养老金融服务架构，优化以“馨”服务、“鑫”财富、“欣”生活为核心的老年客群服务体系，完成全行 123 个网点适老化及无障碍改造，升级特殊关怀服务体验；推进养老金融特色网点建设，首批认定 12 家特色支行，打造养老金融服务品牌，本公司斩获 2025 “金太阳”厦门支付嘉年华“养老金融服务奖”“市民喜爱的适老化网点奖”。

#### （2）做强线上渠道，优化服务体验

本公司以优化客户服务体验为核心目标，持续深耕线上渠道建设，丰富线上交易应用场景，不断增强客户粘性，为客户提供更高效、专业的一站式移动金融服务。报告期内，个人手机银行、个人网上银行等线上渠道运营平稳有序，系统服务能力持续夯实，为零售业务稳健、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保障。个人手机银行签约客户数 176.74 万户，较上年净增 20.61 万户，增幅 13.20%，期末活跃客户数 47.83 万户，较上年净增 7.77 万户，增幅 19.40%。

为丰富零售客户营销工具箱，本公司启动“厦 e 站”小程序建设并在年内完成落地。该小程序作为轻量化营销渠道，按客群类型进行整合和优化，设置代发、财富、信用卡、台胞、贷款五大专区，成为零售客户获取银行权益的统一入口、客户活跃的第一站。“厦 e 站”整合零售全系营销活动与客户权益，搭载丰富商户优惠购券功能，实现客群权益聚合与商户联动场景的全新突破；同步配套各类主题活动，深度结合实际业务场景，培育客户用卡习惯，有效提升客户活跃度与结算量，以数字化赋能客户经营。截至报告期末，累计访问用户突破 36 万。

### 5. 促转型，做精做实效能，提升数字化经营管理能力

本公司以提升“智能风控、精准营销、客户服务”三大核心能力为主线，强化科技创新对经营管理全流程和客户旅程全流程的赋能作用，稳步推进数字化转型。

#### （1）筑牢智能风控，守牢合规底线

本公司不断加强数字化风险管控能力建设，聚焦“发展中控风险”及“优体验”两个方向，贴合市场需求差异化，稳抓风险管理标准化，通过数字化加大存量清收化解力度和效率，做大优质资产，有效缓解新增不良压力。一是持续优化“信贷工厂 2.0”零售普惠信贷数智化风控策略体系，通过信贷全生命周期的“智能风控辅助模式”，审查审批效率持续提高。二是持续迭代自主可控的大数据风控模型，通过评分模型、风控模型等，有效支持风险策略的迭代及智能化决策，全面提升智能化风控水平。三是持续开展客户信贷特征、行为特征等基础特征挖掘，不断优化风险管理策略，有效提升贷前风险识别和贷中风险预警的有效性，实行精细化清单管理，及时采取管控措施，加速高风险客户的化解、处置。

#### （2）深化精准营销，提升转化效能

本公司以市场调研和数据分析定方向，通过分场景、分客群、分层级数字化分析，提升零售专业化运营能力。一方面对内强化数据分析，发挥高阶数据应用效能，精准定位客群商机，赋能全层级业务决策；依托客户关系管理系统实现经营全流程跟踪，以商机挖掘落实精

准营销。另一方面，对外借助一体化营销平台，发布实时事件营销及名单客户触达任务，精准捕捉营销时机对接目标客户，助力零售营销效能提升。

### （3）升级客户服务，改善服务体验

本公司全力推进客服中心智能化转型建设，以科技赋能服务升级，实现服务品质与运营效能双提升。一是聚焦服务质效优化，核心服务指标表现亮眼，电话渠道人工接通率 91.79%、客户满意度 99.54%、智能客服识别率 99.65%、一次性问题解决率 81.19%，服务智能化升级成效显著，凭借优质的服务能力荣获“2025 中国服务品牌 100 强”荣誉称号。二是深化全渠道协同运营，依托短信、智能外呼等数字化渠道开展客户精准触达，持续提升客户服务触达效率与体验。三是强化科技赋能体系建设，成功上线智能质检系统，实现服务质量全流程、自动化、智能化监控，大幅提升质检效率与管控精准度；同时完成空中柜台与客服中心的整合落地，为客户打造一体化、全流程的服务体验，为远程银行体系建设与长效经营提供必要基础。

## （三）金融市场业务

报告期内，我国经济在结构性转型中稳步增长，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发力显效。本公司金融市场业务锚定高质量发展目标，通过优化投资结构、精进交易能力、打造专业品牌，提供综合金融服务，有效提升本公司盈利能力与服务质效。

### 1. 做强自营业务

#### （1）优化配置，增厚利差

报告期内，本公司结合宏观政策、加强行情研判。资产方面，聚焦优化结构，逢高配置信用债、南向通点心债等相对高收益、短久期资产，稳定资产收益，降低利率风险；同时，敏锐把握美元利率下行周期中的海外资产配置机遇，巩固收入。负债方面，精细管理负债节奏、持续拓展负债来源、挖掘负债品种，报告期内，取得“银行间外币同业存款会员”资质、落地福建省首笔柜台债质押式回购业务、落地公司首笔通用回购业务，筑牢负债基础，压降负债成本，有效增厚利差。

#### （2）深耕交易，稳定收益

报告期内，我国经济稳中有进，债券市场面临阶段性调整压力。本公司适当压降净值型债基规模，提升短频交易占比，管控利率市场风险。同时，拓宽交易品种，挖掘增收渠道，新增黄金国际板业务，落地黄金主板国际板跨板套利交易策略。此外，本公司持续深化智能运用，量化交易新增黄金、外汇等交易品种，其中基于人工智能的量化交易策略表现优异。

#### （3）服务实体，坚守本源

报告期内，本公司作为三大政策性银行金融债承销团成员、厦门市地方债主承销商、福建省、重庆市等省市地方债承销团成员，认真履行承销商职责，获评 2 次交易中心评选的承销活跃机构、获评进出口银行评选的“外贸提质增效引领机构”，积极服务国家战略，助推地方经济。

本公司持续投资绿色债券、科创债券、ESG 资产等，助力金融市场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成功落地福建省首批柜台渠道企业科技创新债券业务投资、行内首笔配套信用风险缓释凭证的民营科技创新债券投资。同时，本公司作为银行间债券市场现券做市商、银行间人民币外汇市场即期尝试做市机构、银行间人民币外汇市场远掉尝试做市机构、债券通“北向通”报价机构，积极履行做市商义务，助力债券市场与外汇市场稳健运行。此外，本公司债券借贷业务稳步发展，报告期内获评 8 次交易中心评选的“X-Lending 活跃机构”。

## 2. 做专代客业务

### （1）打造品牌，双轮驱动

报告期内，本公司着力品牌塑造、队伍建设、客群深耕，对公零售双轮驱动，实现传统代客业务中收同比增长 24%。一是落地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厦门市首笔银企平台业务，树立专业品牌形象；二是实现零售外汇业务突破，零售客户数同比增长 84%；三是不断提升服务台商企业能力，台商客群经营质效稳步提升。

### （2）协同联动，提质增效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同业客户“1+N”管户机制建设基础上，实现同业客户关系管理常态化运行，产品协同与客户服务效能有效提升。围绕特色专业能力建设，本公司持续打造特色专业业务，成功落地多币种同业银团业务，业务规模和市场认可度持续提高，进一步提升了本公司在同业市场中的专业口碑和综合影响力。

## 3. 持续健全金融市场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 （1）筑牢合规风险管理防线

本公司高度重视金融市场业务合规管理工作，有效落实外规要求，持续健全管理体系，升级合规管理系统，强化合规经营意识。一是持续优化合规管理系统，进一步提升合规管理工作质效，增加资金业务关联交易自动化识别维度、各类风险报表自动化率同比平均提升 75%，同时不断优化交易定期监测工具，提高各类交易自动化监测的精确性。二是全面系统梳理交易合规监测规则，加强交易合规监测的能力，通过完善市价偏离度监测规则、异常交易筛选评估逻辑，并结合日常交流记录检查，落实各项交易规范要求。三是组织开展市场风险专项检查、反洗钱自查等工作，进一步完善和提高风险合规管理水平。

### （2）夯实信用风险全流程管理

本公司持续深化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持续做好信用风险全流程管控。一是强化前瞻研判，通过持续开展行业与政策动态研究，精准把握宏观环境与行业周期趋势，提升风险应对的主动性和预见性。二是强化授信准入与审查，通过深入分析授信主体信用资质，并结合宏观经济与行业趋势进行综合判断，审慎核定授信额度，从源头上控制信用风险。三是完善投后动态管理机制，通过持续舆情跟踪与定期风险检视，及时识别风险信号。针对发现的风险隐患，动态采取相应管控措施，形成“监测-预警-处置”的管理闭环。

### （3）深化市场风险管理体系建设

本公司持续优化市场风险管控机制，在合理设置市场风险限额、有效开展日常监控和持续报告的基础上，系统化推进风险管理流程建设。一是基于总体趋势判断，完成年度市场风险限额核定，优化限额指标体系。二是启动限额参数自动设置功能，提升限额设置效率，相关工作自动化率提升 80%。三是持续依托系统监测各层级限额，每日发布限额日报。四是建设并运行系统自动触发超限告警流程，持续提升系统限额管控自动化水平。五是上线投前风险试算功能，实现风险预警前置，全面强化事前风险防范能力。

### 4. 深化数智化转型之路

报告期内，本公司聚焦金融市场业务数字化转型，锚定人工智能技术在金融市场垂直领域的数智化应用方向，公司同步夯实数据治理基础，稳步推进各项举措落地。

一是公司首个基于行内本地部署的大模型 AI 应用“金事通”AI 助手顺利上线。该应用聚焦金融市场业务场景，构建覆盖 420 份制度规范、操作流程的专属知识库，提供知识检索问答、制度精读提炼、智能陪练等功能；二是优化 RPA 机器人效能。完善 RPA 工具运行监测、兜底容错机制，流程自动化处理成功率提升至 96%，显著提升机器人流程自动化质效；三是完成同业客户数据专项治理。以“源头治理、系统赋能”为核心，优化同业客户信息采集渠道，提高数据更新时效性，提升客户信息的数据质量与使用效率。

## （四）两岸金融业务

本公司依托台股股东背景及区位优势，在两岸金融业务方面不断先行先试，围绕个人、公司及同业构建全面的两岸金融业务体系，致力于成为最懂台商的银行和两岸金融合作标杆银行。

本公司保持并不断提升两岸金融业务的市场优势，目前是福建省台企授信户数、针对台胞发放信用卡数最多的金融机构。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台企客户数相比上年末增长 19%，台企授信户数相比上年末增长 22%，台企存款余额相比上年末下降 5%，台企贷款余额相比上年末增长 56%，台企国际结算量占全行国际结算量的 60%；台胞客户数相比上年末增长 23%，台胞信用卡发卡数相比上年末增长 8%，台胞金融资产余额相比上年末增长 8%。

在引领构建专业服务体系方面，报告期内，本公司发布大陆银行业首个对台金融服务团体标准《银行业金融机构对台金融服务规范》，牵头组织兴业银行、富邦华一银行等 7 家金融同业共同编制，为银行业金融机构对台金融服务提供清晰可操作的规范指引。

在便捷台胞在陆安居乐业上，本公司已构建独具特色的产品体系，包括大陆首张台胞专属信用卡、大陆首个台胞专属线上化汇薪产品“薪速汇”、大陆首款台胞专属线上消费信贷产品“台 e 贷”。报告期内，本公司推出全国首个台胞“双证关联”金融线上应用场景，打通台胞身份认证壁垒，使台胞在陆支付体验全面优化；发布“闽台安居贷”产品，助力台胞在陆买房安居；推出厦金同城卡，以“金融+场景+服务”为核心，聚焦金门乡亲在厦生

活的高频需求，整合金融支付、公共交通、文化旅游三大功能。

在支持台企在陆深耕展业上，本公司已构建丰富多元的产品及服务体系，包括“台商税易贷”“台商流水贷”“台农贷”等免抵押信用贷产品，便利台资企业融资；“两岸通速汇”，便利两岸资金往来；企业网银台商版，为台企提供专属的网银服务内容。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为“闽台融合发展重点项目”提供授信支持，在主要台商聚集的地市已全部实现业务落地。

在深化两岸同业合作共赢上，本公司代理台湾同业参与大陆银行间债券市场，开展银行间人民币购售业务交易，持续与台湾同业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签署衍生性金融商业总协议（ISDA），开展外汇及衍生品业务，与 14 家在陆台资银行合作为台资企业提供银团贷款。

在搭建两岸交流合作平台上，本公司积极拓展两岸交流合作领域，连续十三年赞助对台交流项目“海峡两岸少儿美术大展”；开展台湾高校青年实习计划，至今已累计接待十四批共 834 名台籍学生到本公司实习；连续三年与厦门大学合作组织开展海峡两岸大学生金融创新创意大赛；连续五年亮相海峡创新项目成果交易会、连续三年参与海峡论坛。

####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本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七个方面：

##### （一）党的领导和公司治理有机融合

公司具有较为稳定的混合所有制股权结构。按照行业和资本市场监管要求，本公司持续推动党建和公司治理有机融合，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效能，为公司平稳运营和各项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提供支撑和助力。

##### （二）战略规划引领高质量发展

公司坚守城商行的市场定位，结合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和自身实际，定期制定、及时调整发展战略规划，形成清晰的战略目标，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本公司不断强化战略执行，建立了自上而下、从董事会到总分行经营层的战略落地工作架构，以有效的战略执行力保障战略规划落到实处，持续为公司发展积蓄动能。在战略转型的关键周期，本公司制定了新一轮战略规划，以“稳”“进”“立”为主题，兼顾短中长期。

##### （三）践行金融为民深耕区域市场

公司持续发挥城商行本土化、地缘化优势，聚焦金融“五篇大文章”，推动金融活水精准滴灌实体经济。在科技金融方面，公司设立 22 家科技特色支行（团队），并持续提升专业化服务水平，通过“高新贷”等特色产品为科技型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通过各类惠企金融政策精准服务科技型企业，建立“绿色审批通道”，为优质科技型企业提供精细化、差异化融资支持，科技金融服务提质增效。在绿色金融方面，公司自上而下构建绿色金融专属组织架构，围绕资金管理、产品创新、ESG 治理等方面协同推进。公司制定绿色项目专项支持方案，持续落地多项碳金融创新场景，绿色金融服务全面深化。在普惠金融方面，公

司坚持做小微企业的主办行，深化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构建并持续优化普惠小微“信贷工厂”模式，提升服务效能，不断创新产品服务，力争实现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保量、提质、稳价、优结构”，持续为小微企业引进“愿贷”活水。

#### **（四）两岸金融服务特色鲜明**

公司依托台资股东背景及区位优势，构建个人、公司及同业全面的两岸金融业务体系，搭建总行、分行到支行完善的两岸金融服务组织架构，专设台商金融部、台商业务部等管理部门和台商专营团队、对台特色支行，为台胞台企提供专业化服务；公司创新推出对台特色金融产品，包括大陆首张的台胞专属信用卡、大陆首个台胞专属线上化汇薪产品“薪速汇”、大陆首款台胞专属线上消费信用贷款产品“台e贷”等；公司与多家台湾地区银行同业建立业务关系，开展外汇及衍生品业务，与在陆台资银行合作为台资企业提供银团贷款。目前公司是福建省台企授信户数、针对台胞发放信用卡数量最多的金融机构。

#### **（五）金融市场业务专业多元**

公司是最早一批成为银行间市场成员的城商行，持续深耕金融市场业务并建立深厚的同业基础，业务品种多元，金融市场业务资格和牌照较为齐全。公司具备在不同市场环境中准确研判宏观形势的能力，合理配置资产组合，灵活运用多种工具，并持续完善交易策略体系。公司组建专业信用债投研队伍以加强企业信用债投资力度，为企业提供优质的综合金融服务方案，持续提升金融服务实体质效。

#### **（六）风险管理体系规范健全**

公司秉持稳健进取的发展理念，立足全局构建覆盖制度、流程、工具及组织机制的完整协同体系，将风险管理理念与方法深度嵌入经营管理的全领域、全流程、全层级，形成“事前精准预防、事中动态控制、事后深度改进”的闭环管理模式。同时，通过强化数据驱动与科技赋能，全面提升风险管理的精准度与效能。依托这一系统性架构，公司资产质量多年来持续保持优良水平。

#### **（七）数字化转型赋能高质量发展**

公司以数字化战略转型委员会为引擎，统筹推进全行数字化转型，持续推进基础设施与关键领域的科技自主研发能力建设。公司加快数字化赋能业务模式创新与服务升级，依托系统建设支撑电子信用证、绿色金融、地方房票等对公业务创新落地；打造轻量级综合营销平台“厦e站”深化零售敏捷营销能力建设；创新落地台胞“双证关联”金融线上应用场景与“厦金同城卡”，持续拓展市场空间与客户覆盖。公司强化数据治理与价值挖掘，聚焦客户营销、风险管控、运营支撑等关键领域释放数据潜能，赋能经营决策与基层效能提升。公司积极拥抱人工智能技术，搭建AI能力平台并落地多个应用场景，覆盖超七成员工，逐步推动从数字化向数智化转型。同时，公司持续夯实网络安全与业务连续性保障体系，实现灾备自动化切换突破，全年保持“零”安全事件，为业务稳健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 （一）利润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8.60 亿元，同比增长 1.75%；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27.70 亿元，较上年增加 0.34 亿元，同比增长 1.25%。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5 亿元，较上年增加 0.40 亿元，同比增长 1.55%。

下表列出 2025 年度公司利润表项目构成及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变动 (%)
营业收入	5,859,815	5,759,163	1.75
利息净收入	4,195,011	4,004,981	4.74
非利息净收入	1,664,804	1,754,182	-5.10
营业支出	3,090,085	3,009,832	2.67
税金及附加	69,761	69,463	0.43
业务及管理费	2,266,899	2,238,498	1.27
信用减值损失	753,133	697,838	7.92
资产减值损失	-	3,555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292	478	-38.75
营业利润	2,769,730	2,749,331	0.74
加：营业外收入	10,156	9,395	8.10
减：营业外支出	10,253	23,384	-56.15
利润总额	2,769,633	2,735,342	1.25
减：所得税费用	17,957	29,465	-39.06
净利润	2,751,676	2,705,877	1.6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4,763	2,594,646	1.55
少数股东权益	116,913	111,231	5.11

#### 1. 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差为 1.07%，同比持平，净息差为 1.09%，同比下降 0.04 个百分点。在 LPR 持续下行、同业竞争加剧的压力下，公司积极优化资负结构，一方面，有节奏地发力对公一般贷款增量提质，有效减缓资产端收益率下行程度，另一方面，加强低成本存款吸纳、推动存款久期缩短，活期存款日均占比提升 2.38 个百分点，负债成本率实现显著压降。“双足并行”推动公司净利差保持去年同期水平，净息差降幅较去年同期改善 11BP。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平均余额	平均利率 (%)	平均余额	平均利率 (%)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8,389,827	3.63	205,734,528	4.0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288,871	1.33	16,191,814	1.33
存拆放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3,636,382	2.29	29,934,829	2.89
金融资产投资	115,098,777	2.57	102,093,914	2.88
生息资产合计	383,413,856	3.09	353,955,086	3.50
	平均余额	平均利率 (%)	平均余额	平均利率 (%)
吸收存款	220,901,877	2.00	196,085,966	2.38

向中央银行借款	13,187,495	1.70	11,942,292	1.92
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3,709,574	2.08	53,859,937	2.57
应付债券	90,699,300	2.12	82,788,291	2.51
付息负债合计	378,498,246	2.03	344,676,486	2.43
净利差 (%)	1.07		1.07	
净息差 (%)	1.09		1.13	

注：1、生息资产、付息负债平均余额是本公司的日均余额。  
 2、平均利率计算公式为：利息收入（支出）/平均余额。  
 3、存拆放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包括：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同业和其他金融性公司存放款项包括：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 报告期营业收入地区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主要分布在福建省厦门市、福建省其他部分市县及重庆市。公司践行“持续深耕、重点突破”的区域战略，不断优化客群结构，服务地方经济。

厦门地区及其他地区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地区	营业收入	占比 (%)	较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利润	占比 (%)	较上年同期增减 (%)
厦门地区	3,409,497	58.18	-2.61	1,314,549	47.46	-39.74
其他地区	2,450,318	41.82	8.50	1,455,181	52.54	156.23
合计	5,859,815	100.00	1.75	2,769,730	100.00	0.74

注：厦门地区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含资金业务。

## 3.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分部情况

公司的主要业务分部有公司业务、个人业务、资金业务和其他业务。公司实施内部资金转移定价以确认分部间的利息收入与利息支出，以促进公司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合理产品定价、集中利率风险管理以及综合评价绩效水平。

本公司有节奏地加大对公一般贷款增量提质，公司业务收益同比提升；因零售市场需求仍处低迷，量价共同影响个人业务收益同比下行；资金业务因市场行情影响，债券类资产公允价值同比有所下降。

单位：人民币千元

分部	营业收入	占比 (%)	较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利润	占比 (%)	较上年同期增减 (%)
公司业务	3,601,946	61.47	9.36	1,612,863	58.23	6.01
个人业务	1,268,473	21.65	-6.90	567,152	20.48	-3.44
资金业务	982,973	16.77	-10.53	586,270	21.17	-8.70
其他业务	6,423	0.11	49.94	3,445	0.12	不适用
合计	5,859,815	100.00	1.75	2,769,730	100.00	0.74

## 4. 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净收入 41.95 亿元，较上年增加 1.90 亿元，同比增长 4.74%，得益

于贷款规模加速上量、业务结构持续优化、负债端成本稳步压降，多力齐发驱动利息净收入同比恢复正增长。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变动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利息收入	11,869,602	100.00	12,374,127	100.00	-4.08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16,767	1.83	215,501	1.74	0.5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8,677	0.58	94,011	0.76	-26.95
拆出资金	689,292	5.81	723,857	5.85	-4.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607	0.10	48,446	0.39	-76.04
发放贷款及垫款	7,925,541	66.77	8,350,878	67.49	-5.09
债券及其他投资	2,957,718	24.92	2,941,434	23.77	0.55
利息支出	7,674,591	100.00	8,369,146	100.00	-8.30
向中央银行借款	224,106	2.92	229,687	2.74	-2.4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52,052	1.98	265,959	3.18	-42.83
拆入资金	693,553	9.04	824,393	9.85	-15.8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70,890	3.53	294,770	3.52	-8.10
吸收存款	4,411,479	57.48	4,675,720	55.87	-5.65
应付债券	1,922,511	25.05	2,078,617	24.84	-7.51
利息净收入	4,195,011	-	4,004,981	-	4.74

#### 5. 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非利息净收入 16.65 亿元，同比下降 5.10%，主要系 2025 年债市收益率全曲线上行，市场行情变化导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同比明显减少；公司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08 亿元，同比增长 7.11%。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变动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08,499	24.54	381,367	21.74	7.11
投资收益	1,300,106	78.09	1,026,273	58.50	26.6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6,183	-5.18	248,163	14.15	-134.73
汇兑收益	35,959	2.16	39,291	2.24	-8.48
其他收益	1,717	0.10	57,735	3.29	-97.03
其他业务收入	2,175	0.13	2,773	0.16	-21.55
资产处置损益	2,531	0.15	-1,420	-0.08	不适用
合计	1,664,804	100.00	1,754,182	100.00	-5.10

## 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08 亿元，较上年增加 0.27 亿元，同比增长 7.11%。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变动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40,571	100.00	585,110	100.00	-7.61
代理业务	211,056	39.04	265,969	45.46	-20.65
债券承销手续费	86,633	16.03	106,828	18.26	-18.90
担保及承诺业务	91,449	16.92	88,171	15.07	3.72
银团贷款业务	77,223	14.29	40,558	6.93	90.40
理财业务	29,308	5.42	36,459	6.23	-19.61
银行卡业务	22,593	4.18	28,181	4.82	-19.83
支付结算业务	12,371	2.29	12,632	2.16	-2.06
委托业务	1,308	0.24	2,514	0.43	-47.99
其他业务	8,630	1.60	3,798	0.65	127.2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32,072	-	203,743	-	-35.1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08,499	-	381,367	-	7.11

## 7. 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及管理费 22.67 亿元，较上年增加 0.28 亿元，同比增长 1.27%。公司统筹资源配置，优先保障战略领域与业务发展必要投入，严控支出、深化精细管控，运营效能稳步提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员工成本	1,411,138	62.25	1,428,691	63.82
物业及设备支出	404,164	17.83	380,194	16.98
其他办公及行政费用	451,597	19.92	429,613	19.19
合计	2,266,899	100.00	2,238,498	100.00

## 8. 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资产质量保持良好韧性，全年计提减值损失 7.53 亿元，同比增长 7.38%。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损失	-1,861	-0.25	-4,127	-0.59
拆出资金减值损失	40,811	5.42	-23,582	-3.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4	0.00	-1,124	-0.16
贷款减值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780,806	103.67	846,868	120.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	-4,498	-0.60	-15,117	-2.16

放贷款及垫款				
金融投资减值损失				
—债权投资	-65,970	-8.76	16,958	2.42
—其他债权投资	-9,220	-1.22	-46,279	-6.60
信用承诺减值损失	-247	-0.03	-99,375	-14.17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13,308	1.77	23,616	3.37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3,555	0.51
合计	753,133	100.00	701,393	100.00

### 9. 所得税费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3,237	129,50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5,280	-100,044
合计	17,957	29,465

### (二) 资产负债表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规模实现稳健增长，资产总额 4,530.9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1.11%；负债总额 4,188.1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1.56%；股东权益 342.8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92%。

主要资产负债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变动 (%)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3,489,946	22,394,252	4.8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055,306	5,393,135	-24.81
拆出资金	26,564,262	22,033,575	20.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0,928	4,630,919	7.99
发放贷款及垫款	237,914,179	199,952,296	18.99
金融投资	148,632,558	145,589,582	2.09
其他资产	7,441,554	7,800,965	-4.61
资产总计	453,098,733	407,794,724	11.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023,127	12,891,460	16.5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871,630	4,428,381	77.75
拆入资金	29,279,975	22,838,372	28.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699,391	19,447,469	6.44
吸收存款	248,863,160	218,907,862	13.68
应付债券	92,581,251	91,435,237	1.25
其他负债	4,493,528	5,476,854	-17.95
负债总计	418,812,062	375,425,635	11.56
股东权益合计	34,286,671	32,369,089	5.9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453,098,733	407,794,724	11.11

注：1、报告期其他资产包括：衍生金融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等。

2、报告期其他负债包括：衍生金融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预计负债等。

## 1. 发放贷款及垫款

### (1) 按产品分布情况

公司围绕宏观经济增长点，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持续加大对“两重”“两新”、优质产业集群等领域的投放力度，进一步优化风险收益结构，加强信贷资产组合管理，合理布局信贷资源，充分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实现规模、效益、质量的平衡发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2,432.4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8.39%。其中，企业贷款及垫款余额 1,658.5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5.85%；个人贷款及垫款余额 659.35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6.42%，主要是因为外部市场信贷需求整体偏弱，同时存在个人贷款提前还款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企业贷款及垫款	165,859,394	68.18	122,090,148	59.43
个人贷款及垫款	65,935,474	27.11	70,457,763	34.29
个人住房贷款	18,210,241	7.49	19,413,423	9.45
个人消费贷款	5,784,460	2.38	6,729,447	3.28
个人经营贷款	41,940,773	17.24	44,314,893	21.57
票据贴现	11,452,140	4.71	12,907,161	6.28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243,247,008	100.00	205,455,072	100.00
应计利息	484,531	-	394,440	-
减值准备	-5,817,360	-	-5,897,216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额	237,914,179	-	199,952,296	-

### (2) 按行业分布情况

公司坚持服务实体经济，聚焦制造业、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基建投资、乡村振兴、现代服务业、科技创新、绿色发展等重点领域金融需求，强化政策和资源支撑，加大信贷投放力度，持续优化贷款投向结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企业贷款及垫款主要集中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制造业。前述三类贷款余额合计 1,026.38 亿元，占公司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的 42.19%，较上年末上升 5.27 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千元

行业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9,630,073	16.29	22,659,973	11.03
批发和零售业	34,332,751	14.11	29,919,773	14.56
制造业	28,675,065	11.79	23,292,657	11.34
建筑业	17,775,324	7.31	13,488,106	6.56
房地产业	12,018,298	4.94	9,018,139	4.39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566,185	2.70	4,459,398	2.17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699,303	2.34	2,875,056	1.40
住宿和餐饮业	4,825,683	1.98	5,250,508	2.56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030,566	1.66	2,955,107	1.44

其他行业	12,306,146	5.06	8,171,431	3.98
企业贷款及垫款	165,859,394	68.18	122,090,148	59.43
个人贷款及垫款	65,935,474	27.11	70,457,763	34.29
票据贴现	11,452,140	4.71	12,907,161	6.28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243,247,008	100.00	205,455,072	100.00

### (3) 按地区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厦门地区发放的贷款及垫款余额 985.32 亿元，占公司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的 40.51%；其他地区发放的贷款及垫款余额 1,447.15 亿元，占公司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的 59.49%。

单位：人民币千元

地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厦门地区	98,532,222	40.51	90,212,795	43.91
其他地区	144,714,786	59.49	115,242,277	56.09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243,247,008	100.00	205,455,072	100.00

### (4)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贷款的担保结构保持稳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抵质押类贷款及垫款余额 1,508.55 亿元，占公司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的 62.02%；保证类贷款及垫款余额 592.39 亿元，占公司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的 24.35%；信用类贷款及垫款余额 331.53 亿元，占公司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的 13.63%。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信用贷款	33,153,398	13.63	22,946,141	11.17
保证贷款	59,238,618	24.35	38,904,665	18.94
抵押贷款	131,814,111	54.19	125,427,938	61.05
质押贷款	19,040,881	7.83	18,176,328	8.85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243,247,008	100.00	205,455,072	100.00

###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贷款客户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最大单一客户贷款余额 8.21 亿元，占公司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的 0.34%；前十大贷款客户合计贷款余额 75.09 亿元，占公司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的 3.09%。

单位：人民币千元

客户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占贷款总额比 (%)
客户 A	821,217	0.34
客户 B	800,000	0.33
客户 C	800,000	0.33
客户 D	796,875	0.33
客户 E	778,473	0.32
客户 F	750,334	0.31
客户 G	749,397	0.31

客户 H	678,445	0.28
客户 I	671,168	0.28
客户 J	662,940	0.27
合计	7,508,848	3.09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1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70 亿元，增长 7.99%，主要系政府债券增长所致。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债券	4,999,950	100.00	4,629,350	100.00
小计	4,999,950	100.00	4,629,350	100.00
应计利息	1,163	-	1,750	-
减值准备	-185	-	-181	-
合计	5,000,928	-	4,630,919	-

## 3. 金融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金融投资业务余额 1,486.3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0.43 亿元，增长 2.09%，主要系公司加大政府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121,149	23.63	34,893,811	23.97
债权投资	59,859,595	40.27	56,760,283	38.99
其他债权投资	53,515,319	36.01	53,815,017	36.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6,495	0.09	120,471	0.08
合计	148,632,558	100.00	145,589,582	100.00

## 4. 吸收存款

公司持续优化存款结构，强化结算性存款拓展，加大活期存款沉淀力度，同时深耕零售客群经营，保持存款稳定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存款总额 2,436.1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94.57 亿元，增长 13.75%，其中，个人存款总额 989.20 亿元，同比增长 19.97%，占存款总额比例较上年末提升 2.11 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公司存款	132,670,711	54.46	122,806,988	57.34
活期存款	53,025,622	21.77	46,790,169	21.85
定期存款	79,645,089	32.69	76,016,819	35.50
个人存款	98,919,929	40.61	82,455,049	38.50
活期存款	14,972,794	6.15	13,287,195	6.20
定期存款	83,947,135	34.46	69,167,854	32.30
保证金存款	12,022,336	4.94	8,894,345	4.15

存款总额	243,612,976	100.00	214,156,382	100.00
应计利息	5,250,184	-	4,751,480	-
合计	248,863,160	-	218,907,862	-

#### 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余额 78.72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4.43 亿元，增长 77.75%，主要系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的增加。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7,804,928	99.69	4,122,411	99.39
境外银行同业	24,329	0.31	25,100	0.61
小计	7,829,257	100.00	4,147,511	100.00
应计利息	42,373	-	280,870	-
合计	7,871,630	-	4,428,381	-

#### 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206.99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2.52 亿元，增长 6.44%。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债券	18,100,000	87.45	17,260,340	88.77
票据	2,597,687	12.55	2,184,392	11.23
小计	20,697,687	100.00	19,444,732	100.00
应计利息	1,704	-	2,737	-
合计	20,699,391	-	19,447,469	-

#### 7. 应付债券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付债券余额 925.81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1.46 亿元，增长 1.25%，主要系同业存单的发行；报告期末，公司发行同业存单余额 688.6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1.43 亿元，增长 1.69%。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1 厦门银行二级 01	1,999,787	1,999,753
21 厦门银行二级 02	2,499,710	2,499,666
22 厦门银行绿色债 01	-	999,825
22 厦门银行小微债 01	-	2,999,853
22 厦门银行小微债 02	-	2,999,824
23 厦门银行小微债 01	4,999,811	4,999,462
23 厦门银行绿色债 01	999,914	999,809
24 厦门银行小微债 01	2,999,729	2,999,542

24 厦门银行 01	1,499,796	1,499,671
24 厦门银行绿色债 01	1,499,697	1,499,521
25 厦门银行绿色债 01	2,999,379	-
25 厦门银行 01	2,999,364	-
25 厦门银行科创债 01	999,833	-
同业存单	68,862,801	67,720,043
小计	92,359,821	91,216,969
应计利息	221,430	218,268
合计	92,581,251	91,435,237

### 8. 股东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权益 342.8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9.18 亿元，增长 5.92%，主要来源于留存收益的增加以及永续债的发行。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变动 (%)
股本	2,639,128	2,639,128	-
其他权益工具	6,898,780	5,998,201	15.01
资本公积	6,785,241	6,785,874	-0.01
其他综合收益	339,563	1,007,280	-66.29
盈余公积	2,239,077	1,999,628	11.97
一般风险准备	5,422,774	4,691,152	15.60
未分配利润	9,131,692	8,517,988	7.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3,456,255	31,639,251	5.74
少数股东权益	830,416	729,838	13.78
股东权益合计	34,286,671	32,369,089	5.92

### （三）现金流量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11.11 亿元，主要系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增加导致的现金流出；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28.70 亿元，主要系投资债券所收回的现金大于投资支出的现金；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10.64 亿元，主要系赎回永续债产生的现金流出。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变动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1,189	-4,315,594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9,876	-14,324,19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4,435	8,986,909	-111.84

**（四）可能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49,805,982	43,750,429
开出保函及信用证	15,636,533	15,660,683
信用卡未使用透支额度	4,815,818	4,752,300
合计	70,258,333	64,163,412

**（五）比较式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达30%以上项目**

财务报表数据变动幅度达30%（含30%）以上的项目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增减幅度(%)	变动主要原因
资产负债表项目				
衍生金融资产	1,022,972	2,175,682	-52.98	因市场波动影响
在建工程	591,195	448,971	31.68	总行大厦在建工程投入增加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7,871,630	4,428,381	77.75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1,065,917	2,199,362	-51.54	因市场波动影响
其他综合收益	339,563	1,007,280	-66.29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减少
项目	2025年	2024年	增减幅度(%)	变动主要原因
利润表项目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32,072	203,743	-35.18	主要系代理福费廷业务手续费支出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收益	-86,183	248,163	-134.73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增加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2,531	-1,420	不适用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增加
其他收益	1,717	57,735	-97.03	普惠小微贷款激励金政策未延续
资产减值损失	-	3,555	-100.00	南昌大楼已处置
其他业务成本	292	478	-38.75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及摊销减少
营业外支出	10,253	23,384	-56.15	支付赔偿金和违约金减少
所得税费用	17,957	29,465	-39.06	递延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六）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报告期末投资数	报告期初投资数	占该公司股权比(%)	主要业务
福建海西金融	927,000	927,000	69.75	许可项目：金融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

租赁有 限责任 公司				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中国银 联股份 有限公 司	8,000	8,000	0.27	许可项目：银行卡清算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提供以银行卡清算业务为核心的电子支付技术和相关专业化服务；管理和经营“银联”品牌；制定以银行卡跨机构交易为基础的业务规范和技术标准，协调和仲裁机构间跨机构交易业务纠纷；组织行业培训、业务研讨和开展国际交流，从事相关研究咨询服务；提供金融信息服务、金融科技产品服务；提供金融信息技术、业务流程及知识流程外包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和相关咨询服务、数据技术开发和技术外包服务；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广告；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其他相关服务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城银服 务中心 （原城 市商业 银行资 金清算 中心）	250	250	0.81	为城商行等中小金融机构提供会务培训、咨询管理等服务；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

## 2. 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股权投资

公司不存在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股权投资。

## 3. 报告期内进行的重大非股权投资

公司不存在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非股权投资。

## 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境内外债券和金融衍生工具为本公司日常业务，具体情况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中的“附注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证券投资情况

请参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二）资产负债表分析 3、金融投资”。

##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 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衍生品投资情况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中的“附注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5.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事项。

### 6.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1) 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海西金租成立于 2016 年 9 月 9 日，系公司作为控股股东发起设立的福建省内第一家法人金融租赁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公司持股比例为 69.75%，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海西金租明确“深耕福建、面向沿海”的区域定位，积极推动实现转型战略，服务实体经济发展，促进地方经济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海西金租总资产为 223.79 亿元，净资产为 27.45 亿元，2025 年营业收入为 7.51 亿元，净利润为 3.86 亿元。

####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公司结构化主体情况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中的“财务报表附注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八) 报告期分级管理情况及各层级各分支机构数量和地区分布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9 家分行，2 家专营机构，113 家支行和 1 家总行营业部。其中，厦门地区设有支行 40 家，总行营业部 1 家；在福州、泉州、重庆、漳州、莆田、南平、宁德、三明、龙岩 9 地各设有 1 家分行，合计设有支行 73 家；在厦门、福州 2 地分别设有 1 家专营机构，本公司总行及分支机构的基本情况如下表列示：

	地区/机构名称	地址	机构数	员工数	资产规模 (千元)
总行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 101 号商业银行大厦	-	886	41,312,030
分支机构	厦门地区	—	41	1,020	88,139,014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鳌峰街道东滨路 1 号富邦总部大楼地上一、二、三层全部，十九层局部（01-02 单元），二十层全层	17	334	24,720,032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街道北星社区滨海街 102 号厦门银行泉州分行（除 25-26 层以外）	13	290	23,792,677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 9 号 2 单元 1801、1802、1803、1901、1902、1903 室，金沙门路 29 号附 2 号 901、902	12	266	22,510,458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	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碧湖城市广场 3 幢 1F、2F、17F-19F	10	243	19,896,424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	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嘉禾北路 1441 号万星文化广场 5 幢 103 号	8	136	6,063,827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分行	福建省莆田市荔城区镇海街道胜利北街1115号、1119号、1123号、1113号201室部分区域、1113号301室、1113号401室部分区域	6	124	6,497,336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	宁德市东侨经济开发区南湖滨路6-1号华侨大厦商务办公楼一层101单元、三层	5	130	6,003,174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	福建省三明市三元区乾龙新村17幢三元工商企业大厦一层、八层、十四层	5	116	6,035,914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龙岩大道中688号佰翔京华中心1幢一层(101、102)、三层、四层	6	119	6,225,401
专营机构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自贸试验区资金营运中心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99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E栋3层02单元	1	52	181,395,574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中心	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湖里路27号1#楼2-51L室(自贸试验区内)	1	18	72,613

### (九) 信贷资产质量情况

#### 1. 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良贷款余额18.69亿元，不良贷款率0.77%，较上年末上升0.03个百分点。公司关注类贷款余额40.53亿元，较上年末减少21.83亿元，关注类贷款占比1.67%，较上年末下降1.37个百分点。公司持续提升贷前风险识别和贷中风险预警的有效性，针对高风险客户及时采取管控措施，加速高风险客户的化解、处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变动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比例(%)
正常类	237,325,115	97.57	197,706,429	96.23	39,618,685	20.04
关注类	4,053,324	1.67	6,236,348	3.04	-2,183,024	-35.00
次级类	653,258	0.27	803,518	0.39	-150,260	-18.70
可疑类	213,857	0.09	245,896	0.12	-32,039	-13.03
损失类	1,001,455	0.41	462,881	0.23	538,574	116.35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243,247,008	100.00	205,455,072	100.00	37,791,936	18.39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良贷款按照客户所属的前十位行业分布，不良率从高到低排列情况如下：

不良贷款行业分布	不良率(%)
制造业	1.93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1.28

批发和零售业	0.93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0.78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0.33
卫生和社会工作	0.30
建筑业	0.29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0.20
农、林、牧、渔业	0.1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0.06

## 2. 重组贷款及逾期贷款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重组贷款金额 33.96 亿元，占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1.40%。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逾期贷款金额 30.73 亿元，逾期贷款占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1.26%，较上年末下降 0.20 个百分点。公司已对逾期贷款计提充足拨备，并密切关注逾期贷款客户经营财务及偿债能力变化等情况，全面做好资产保全工作。公司加强问题资产处置力度，持续防范化解信用风险。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期初占比 (%)	期末金额	期末占比 (%)
重组贷款	3,903,329	1.90	3,395,768	1.40
逾期贷款	2,991,396	1.46	3,072,518	1.26
逾期 1 天至 90 天	1,562,333	0.76	1,406,685	0.58
逾期 90 天至 1 年	1,145,262	0.56	1,209,986	0.50
逾期 1 年至 3 年	248,022	0.12	407,220	0.17
逾期 3 年以上	35,779	0.02	48,627	0.02

注：重组贷款是指因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为促使债务人偿还债务，商业银行对债务合同作出有利于债务人调整的金融资产，或对债务人现有债务提供再融资，包括借新还旧、新增债务融资等。报告期末重组贷款共包含不良和关注两类贷款。

## 3. 对于不良贷款采取的措施

一是审慎把好审批关，严格控制新增不良，并对部分存量风险客户采取压缩退出等策略。

二是持续加强资产质量日常监控，加强贷后和预警管理，尽早发现和化解风险。

三是通过加强清收督导、出台激励方案提高清收人员主动性、推动司法进程、积极推介营销等方式加大不良贷款处置力度、提高处置效能。

## （十）贷款和贷款减值准备计提和核销情况

### 1. 贷款损失准备计提的依据和方法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中的“财务报表附注三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金融工具”。

## 2. 报告期内贷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期初余额	5,927,506
本期计提	776,308
本期核销及转出	-1,214,650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	380,766
已减值贷款利息回拨	-26,778
其他	0
期末余额	5,843,152

### (十一) 抵债资产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抵债资产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较上年末未发生变化。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减值准备金额	金额	减值准备金额
房屋及建筑物	6,030	6,030	6,030	6,030
合计	6,030	6,030	6,030	6,030

### (十二) 金融债券情况

#### 1. 银行持有金融债券的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政策性金融债券	16,244,398	4,150,829
同业金融债券	664,143	228,088
合计	16,908,541	4,378,917

#### 2. 报告期末所持面值最大的十只金融债券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计提减值准备
25 政策性金融债	1,910,000	1.27	2030-1-6	-
25 政策性金融债	1,410,000	1.87	2035-9-5	-
25 政策性金融债	1,150,000	1.53	2026-9-9	-
24 政策性金融债	1,060,000	1.42	2026-12-9	-
24 政策性金融债	980,000	1.67	2027-9-13	-
22 政策性金融债	890,000	2.69	2027-6-16	-
25 政策性金融债	850,000	1.54	2026-4-2	-
25 政策性金融债	800,000	1.39	2026-9-3	-
23 政策性金融债	750,000	2.59	2026-1-11	-
25 政策性金融债	750,000	1.60	2027-4-16	-

### (十三) 报告期内理财业务、财富管理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 1. 理财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持续做好理财产品服务，推进资产管理业务高质量发展。一是投资方面，积极调整资产结构，稳步提升标准化资产的直接投资比例，保障资产组合的流动性，并通过优化交易策略增厚产品收益；二是产品方面，重点打造现金类、短

债类、公募周期申购定期赎回类等理财精品，力求为投资者带来更好的投资体验；三是渠道方面，深耕行内渠道，加强分支机构联动和产品培训，开展投资者宣传教育，并不断探索优化产品服务能力，持续提升服务品质和客户体验。2025年，本公司自营理财业务实现理财中间业务收入2,931万元。

## 2. 财富管理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本公司始终坚持做大客群、提升金融资产的经营思路，持续优化和完善产品平台建设，稳步提升中间业务收入。一是立足客户维度，动态优化适配与本公司客群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财富管理产品货架。二是深化与持牌金融机构合作，加强产品投资策略研究，构建覆盖不同客群、贴合客户需求的多元化产品体系。三是推进客群分群分层的精细化经营，赋能一线经营管理能力，提升客户体验。四是优化FA定位及工作模式，强化FA团队对一线产能辅导和客户经理培育方面的作用，与分行同频共振。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管理个人金融资产余额1,257.50亿元，增幅15.36%，金融资产余额持续稳步提升；财富及以上级别客户7.11万户，增幅17.20%，客群基础进一步得以夯实，客群质量进一步得到提升。

### （十四）负债质量管理体系及负债质量状况

本公司负债质量管理遵循依法合规、统一管理、动态调整原则，根据原中国银保监会发布的《商业银行负债质量管理办法》制定《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负债质量管理办法》，确立与负债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负债质量管理体系，建立负债质量管理组织架构。董事会承担负债质量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承担负债质量的具体管理工作，从负债来源稳定性、负债结构多样性、负债与资产匹配的合理性、负债获取的主动性、负债成本的适当性、负债项目的真实性等六个方面，持续加强负债质量管理，及时掌握负债质量的重大变化和潜在风险。一是持续拓展一般存款业务，合理规划存款规模和成本，确保负债稳定性和成本的适当性；二是加强市场研判，提高负债主动和前瞻管理能力，根据监管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动态调整负债管理策略，保障负债来源多样性；三是深化资产负债组合管理，提高负债与资产在期限、定价等方面匹配的合理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各项负债质量指标运行平稳，存款偏离度3.51%，流动性覆盖率183.71%，净稳定资金比例114.38%，累计外汇敞口头寸比例1.31%，负债质量指标符合监管要求。

## 六、报告期内的信息科技建设

报告期内，本公司围绕全行数字化转型发展战略，持续完善科技治理体系，夯实信息系统运行与安全保障基础，推进重点业务应用系统优化升级与深化应用，深化数据治理与人工智能应用，提升科技对业务经营、风险管理及两岸金融特色服务的支撑能力。全年信息系统整体运行平稳，实现“零”重大信息安全事件。

### （一）持续完善信息科技治理与自主能力建设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完善数字化战略转型委员会运行机制，强化重点数字化任务统筹管理，推动科技项目与业务战略协同落地。围绕自主可控目标，持续推进关键领域自主研发能力提升，深化业技融合。持续完善信息科技外包管理制度，强化外包全生命周期管理，提升科技资源配置与风险管控水平。

### （二）夯实基础设施与运行保障能力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提升信息系统基础保障能力，确保各项业务平稳运行。全年生产系统整体运行稳定，应用系统平均可用性达 99.995%，有效支撑业务连续开展。推进核心网络与数据中心架构优化，增强系统承载能力与自主可控水平。实现灾备自动化切换能力建设，进一步提升业务连续性保障能力。持续强化运维管理与问题响应机制，完善生产问题服务水平协议管理。

构建覆盖网络、终端、主机、应用与数据的多层次安全防护体系，开展漏洞排查与攻防演练，推进数据分类分级与终端敏感数据保护工作。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信息安全事件。

### （三）推进信息系统建设，赋能业务与特色战略发展

报告期内，全年统筹推进 300 余项数字化转型相关建设提案，覆盖零售、对公、金融市场、风险管理、运营合规及两岸金融等多个领域。

#### 1. 赋能零售数字化转型与客户体验提升

一是深化敏捷实践，提升业技融合效率。在“厦 e 站”等重点项目中持续深化敏捷实践，需求响应周期大幅压缩，营销活动部署效率提升 60%，生产缺陷逃逸率控制在 0.3%，并形成可复用的“敏捷实践包”，为快速响应市场打造可复制的实践经验。

二是推进零售信贷全流程线上化。信贷工厂 3.0 结合无纸化改造，实现个人贷款全流程线上办理，“线上受托支付”减少线下人工 80%，“个人贷款重组功能”线上支持率达 98%，一线处理效率翻倍。

三是提升客户经理服务能力。提供客户资产配置视图，赋能客户经理精准营销，提升一线作业效率与客户体验。

#### 2. 助力对公产品创新与渠道能力建设

一是丰富对公产品体系。落地电子信用证业务；建成绿色金融管理能力，实现绿色资产智能识别、环境效益测算与监管报表自动化统计等功能，助力公司获《当代银行家》评选的“最佳绿色金融中小银行奖”。

二是快速响应地方政策需求。接入“厦门市数字化房票系统”，实现房票业务全流程支持，为抢占地方民生工程市场份额、带动对公存款增长提供关键支撑。

三是持续提升对公渠道服务体验。聚焦客户体验痛点，持续迭代优化企业网银和企业手机银行，全年累计迭代需求 98 项，客服工单数量比年初下降超 50%，用户登录次数同比增长 30%，系统稳定性和客户活跃度均显著提升。

此外，优化供应链金融服务流程，完成融资交易、客户移交及押品管理等关键环节升级，提升供应链业务流程效率。

### 3. 提升金融市场交易与风险管理数字化水平

全流程自研上线黄金程序化交易系统；建成“本币投前风险试算平台”，覆盖 8 个业务品种、23 种交易场景，实现事前风险管控。

### 4. 助力运营流程优化与风控能力升级

保障 ITP 与综合前端一体化升级项目投产，不断拓展集中运营场景并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实践“业技融合设计、组件资产复用”方法，通过业务技术共创和组件化沉淀，提升复杂项目的交付质量与效率。有序推进尽职调查一体化等重点项目，上线消费信贷评分卡等需求，提升信贷审批、反洗钱等环节数字化风控能力。

### 5. 创新两岸金融特色服务支撑

一是深化台胞身份认证线上化与互联互通：优化全国首创的“台胞人脸金融线上应用场景”（该场景获评“2024 年度福建省金融创新成果项目”）；对接出入境数据，研发上线全国首个台胞“双证关联”金融线上应用场景，实现台胞证与居住证金融认证互通，解决线上业务证件壁垒。

二是以金融科技赋能“厦金同城卡”发行，落地“金融+生活”场景：集成支付、交通、文旅等多重功能，为构建“厦金同城生活圈”提供核心的支付与场景支撑。

## （四）深化数据治理与数据应用

报告期内，持续推进企业级数据标准建设与落地，累计推动数据标准制定超 3,500 项，强化关键系统数据标准应用。构建对公统一数据视图，优化零售数据集市，提升经营分析支持能力。聚焦客户营销、风险管控、运营支撑等关键领域，落地 16 个数据应用场景，持续释放数据价值。举办第二届数据应用大赛，覆盖总分行多个部门，推动数据成果在业务场景中的深化应用。

## （五）建设人工智能能力平台

报告期内，本公司搭建人工智能能力平台，整合算力资源与模型能力，构建统一的人工智能应用基础环境。依托行内私有化部署的大模型底座，整合内部制度、业务知识与操作规范等文档资源，累计归集内部文档超 3 万份，为人工智能应用提供数据与知识支撑。

围绕内部管理、业务支持与专业领域应用等方向，报告期内落地“ChatOA 制度助手”“对公业务智能助手”“金事通 AI 助手”等应用场景，覆盖制度检索、业务问答、投研支持等领域，应用范围触达超七成员工，提升内部协同效率与信息获取效率。同时，落地“智能测试助手”，实现测试案例自动生成，探索人工智能辅助数据分类分级等技术领域应用，提升研发与数据治理效率。

本公司在人工智能领域坚持审慎推进、场景驱动原则，持续探索人工智能技术在实际业务场景中的应用。

## 七、报告期各类风险和风险管理情况

本公司始终坚持稳健的风险文化，遵循“风险管理创造价值、全覆盖、独立性、有效性、匹配性”的原则，不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提升全面风险管理水平。公司在统一的风险偏好框架下，执行风险策略和风险限额管理，有序开展对各类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和报告工作，为实现公司经营和战略目标提供保证。

报告期内，本公司紧密围绕金融服务“五篇大文章”与国家政策导向，强化政策引领，优化信贷布局；深化重点领域业务分析研究和风险防控，保持资产质量稳定。公司主动适应监管政策和要求，准确把握合规方向，深化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强化员工行为管理，落实合规执行责任，筑牢合规经营底线。

### （一）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的违约行为可能导致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秉承稳健经营的理念，以“围绕战略规划、优化资产结构、筑牢风险底线”为信贷导向，持续建设包括“政策制度、授权、审查、贷后排查、不良清收、大数据风控”在内的六道防线，优化全生命周期信用风险管理流程，强化数据驱动和科技赋能，构建“专业化、标准化、数字化”三大核心能力，全面提升信用风险管理水平，实现业务增长和风险防控的协调发展，有效防范和降低信用风险损失。

报告期内，本公司贯彻落实国家宏观政策，持续完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优化信贷结构，加强重点领域风险防控，稳步推动风险化解处置，保持资产质量稳定。

一是强化政策引领，优化信贷投向布局。紧密围绕金融服务“五篇大文章”与国家政策导向，制定并实施统一的授信政策和行业授信风险指引，推进精细化组合管理；坚持“实体、普惠、双新、绿色、本地、分散”的信贷策略，在产业、客群、产品等维度统筹信贷资源配置，持续优化信贷结构；加大对科技创新、先进制造、绿色发展及中小微企业等领域的支持力度；构建区域特色的弹性授信体系，推动政策与区域发展、业务实际深度融合；从严审查授信政策控制类业务，加强房地产等重点领域风险管控，严格加强异地授信管理，强化省外分行管理。

二是优化管理机制，提升风险管控效能。加强组合限额管理，防范集中度风险；科学运用授权管理机制，加强对分行的授权管理，调整重点领域审批权限，有效传导全行风险偏好，精准管控关键风险点；深化风险前置管理机制，加强重点信贷业务的审查分析与研究，优化授信风控策略，显著提升对潜在风险的早期预警和预判能力。

三是夯实贷后管理，增强动态检视效果。加强大额客户、异地授信客户的风险排查与管理；持续健全智能化贷后管理体系，融合大数据与金融科技，提高贷后管理效率和风险防控的前瞻性，实现风险早预警、早暴露、早处置。

四是多措并举，提升不良资产化解成效。优化催清收管理机制，成立处置专班，提升不

良资产精细化管理水平；强化不良资产处置力度，拓宽不良资产处置渠道，综合运用现金清收、核销、债权转让等处置策略，依法合规、高效率、高效益推进不良资产处置；优化处置结构，为全行战略实施、资产质量管控、结构调整与效益提升提供坚实支撑。

五是推动科技赋能，创新智能风控机制。全面推进大数据风控模型研发，夯实智能风控基础；深化数据治理与应用，加强内外部风险信息的整合、挖掘与应用，提升风险预测精度，推进大数据风控工具对信贷业务的支持；自主研发多品类申请评分卡与行为评分卡，有效支持风险策略持续迭代与智能化决策，全面提升全行智能化风控水平。

## （二）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本公司坚持稳健审慎原则，积极应对外部经营形势变化和货币政策调整，合理制定流动性风险偏好，健全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完善流动性风险限额管理，稳妥规划资金来源和运用，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评估和压力测试，深化优质流动性资产管理，强化日间头寸管控，确保公司流动性状况平稳可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流动性指标整体运行平稳，集团口径流动性比例为 73.84%，高于监管最低要求 48.84 个百分点；流动性覆盖率为 183.71%，高于监管最低要求 83.71 个百分点；净稳定资金比例为 114.38%，高于监管最低要求 14.38 个百分点，流动性储备充足，整体流动性安全，未出现异常流动性情况。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采取以下措施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

一是加强对资金市场形势的预判，前瞻性、针对性地加大对资产负债的主动管理，密切关注央行政策和金融市场资金面情况；加强与监管部门的沟通交流，审慎对待外部流动性状况并适时调整应对策略。

二是强化日常流动性管理，做好日间头寸管理，保持合理的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规模，保障融资能力，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和应急演练，评估风险抵御能力，防范流动性风险。

三是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合理调整资产久期，加强负债质量管理，多元化负债来源，报告期内发行金融债 70 亿元，进一步补充长期稳定资金。

## （三）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商业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已构建合理完善的市场风险治理架构、政策及程序，实现市场风险集中管理，并建立完善的市场限额体系。

报告期内，本公司紧跟监管政策和金融市场走势，通过制定并执行年度限额方案、开展风险监测和分析、落实新业务市场风险识别和管理、优化市场风险管理系统、定期开展压力测试等措施，不断强化市场风险识别、计量和监控效能。本公司所面临的主要市场风险来源于交易账簿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 1. 交易账簿利率风险

本公司持续深化对宏观经济与货币政策的跟踪和研究，坚守审慎管理原则，交易账簿利率投资以人民币债券为主，并通过灵活运用利率衍生品进行风险对冲。本公司严格执行市场风险限额的每日监测机制，确保各项利率风险整体可控。

### 2. 汇率风险

#### （1）交易账簿汇率风险

本公司秉持谨慎的交易策略，紧密结合政策动向与金融市场变化，适时调整交易敞口及结构。本公司严格执行市场风险限额的每日监测机制，确保各项汇率风险整体可控。

#### （2）银行账簿汇率风险

本公司银行账簿汇率风险主要来自非人民币计价的资产负债在币种间的错配风险。本公司执行稳健的汇率风险管理政策，在国内外形势多变的情况下，主要通过调整资产负债规模和结构等方式管控银行账簿汇率风险，动态跟踪和监测指标运行情况，确保银行账簿汇率风险保持在可控范围内。

### （四）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簿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主要包括缺口风险、基准风险和期权性风险。本公司通过运用重定价缺口分析、久期分析、净利息收入分析、经济价值分析和压力测试等方法，对银行账簿利率风险进行计量和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应对市场环境变化和政策动向，制定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策略，根据利率走势分析和预判，主动调整业务结构和重定价方式，同时，加强相关风险指标监测，确保在可承受的风险范围内，实现净利息收益和经济价值的最大化。

### （五）操作风险管理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问题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持续建立健全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完善操作风险识别、评估、控制、监测、缓释和报告的管理机制，以风险偏好为导向，有效识别操作风险，根据内部控制相关规定，采取风险降低、承担、规避等风险控制措施，将操作风险损失控制在可接受范围内，为业务稳健运营提供保障。

报告期内，本公司以提升操作风险管理质效为目标，持续完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

一是深化落实《银行保险机构操作风险管理办法》要求，结合经营管理实际与业务发展需要，动态优化、持续健全操作风险管理制度框架及配套实施细则，构建覆盖全面、权责清晰、衔接高效、务实管用的操作风险管理制度体系，为操作风险管控筑牢制度根基。

二是夯实操作风险管理基础，运用操作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RCSA）、关键风险指标（KRI）、损失数据收集（LDC）等基础管理工具，对操作风险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精准开展识别、评估和动态监测，优化事中控制措施，不断提升操作风险管控的精细化水平。

三是健全操作风险事件闭环管理机制，持续跟踪监测操作风险事件发生态势，强化全流程统筹管理，压实各条线、各层级整改责任，督导问题及时纠偏、整改落地，深化整改结果运用，建立“识别—防控—处置—优化”的全链条管理闭环。同时，结合加强操作风险文化建设，通过常态化培训宣导强化全员风险意识，持续提升操作风险管理质效。

#### **（六）合规风险管理**

合规风险是指本公司经营管理行为或者员工履职行为违反合规规范，造成本公司或者员工承担刑事、行政、民事法律责任，财产损失、声誉损失以及其他负面影响的可能性。

报告期内，面对持续“强监管、严监管”态势，本公司主动适应监管政策和要求，持续健全内控合规管理的长效机制，主要采取以下措施防范合规风险：

一是深化合规管理体系建设，严格落实《金融机构合规管理办法》，按照“分级管理、逐级负责”的要求，完善合规管理组织架构，明确各层级合规管理责任，建立健全“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合规管理体系。

二是加强制度全生命周期管理，夯实合规管理工作基础，促进业务管理制度化、制度制定标准化、制度内容精细化，提升制度管理质效，为持续深化内控合规管理提供保障。

三是精准把握合规监管导向，深化对监管新规的解读、传导，推动合规规范在本公司的严格执行及有效落实，聚焦新产品、新业务及重大经营管理活动，强化合规风险识别、评估与缓释体系，筑牢合规风险防线。

四是持续推进问题整改与闭环治理，健全内外部检查发现问题整改长效机制，压实整改主体责任，深化整改结果运用，推动管理模式从“事后纠偏”向“事前预防”转变，将整改成果有效转化为合规管理标准。

五是着力深化案件风险防控与员工行为管理体系，持续压实各级主体责任链条，健全常态化风险排查与员工异常行为监测机制，通过系统性教育培训与警示教育，增强全员合规意识，厚植稳健审慎的合规文化土壤。

#### **（七）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信息科技在本公司运用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信息系统运行总体平稳有序，顺利完成各重要时期的生产安全及网络安全保障工作，未发生信息安全事件，未发生重要业务运营中断事件。本公司主要采取以下措施强化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一是持续完善公司信息安全防护体系，完善信息安全相关规范和技术防范手段，实施安全渗透测试、安全众测及信息安全评估，将信息安全落实到项目开发建设全生命周期。

二是强化信息科技风险监测及评估，优化信息科技关键风险指标监测体系，有效落实信息科技风险监测及信息科技风险专项评估。

三是持续加强信息科技外包风险管理，制定信息科技外包战略，强化外包服务日常监控，

实施外包业务风险评估、非驻场外包现场检查及信息科技外包服务中断应急演练，有效防范信息科技外包风险。

四是持续加强业务连续性管理，制定业务连续性管理战略，完善业务连续性管理制度，实施业务影响分析和风险评估，检视并完善业务和技术应急预案，落实信息系统的真实接管演练，切实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和业务连续性保障水平。

### （八）声誉风险管理

声誉风险是指由本公司行为、本公司从业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本公司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本公司品牌价值，不利本公司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从声誉风险排查、监测、处置等方面着手，持续做好声誉风险管理工作：

一是强化风险排查，推动关口前移。按月在总行、分行、支行等层面开展声誉风险排查，动态识别与跟踪潜在声誉风险隐患，以实现早发现、早干预。

二是做好舆情监测，提升研判效率。实行全年 7×24 小时舆情监测机制，多维度科学分析潜在舆情，前置化解声誉风险。

三是规范报告路径，加强协同管理。持续完善声誉风险事件报告流程，明确分级报送机制，强化内部信息共享与跨部门联动，提升整体处置效率。

四是做好正面发声，塑造良好形象。积极开展正面宣传，深化与主流媒体合作，构建多层次、多渠道的传播体系，持续营造良好的舆情环境。

五是开展演练培训，夯实实战能力。立足经营实际，组织声誉风险应急演练与专题培训，提升全员风险防范意识和应急处置水平，筑牢声誉风险管理根基。

### （九）洗钱风险管理

洗钱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开展业务和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被洗钱违法犯罪活动利用而面临的风险，包括洗钱、恐怖融资和扩散融资风险。本公司建立健全洗钱风险管理体系，制定适当的洗钱风险管理策略，完善内部控制机制，合理配置反洗钱资源，对洗钱风险进行持续评估、有效控制及全程管理。

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认真履行反洗钱义务，采取多项举措保障洗钱风险管理的有效性。

一是夯实反洗钱内控体系。紧跟新法及配套制度更新步伐，对标反洗钱国际标准，持续健全覆盖全业务、全流程的反洗钱内控制度体系，提升制度的合规性、适配性与可操作性，筑牢合规管理根基。

二是深化基于风险的反洗钱管理。全力推进反洗钱国际评估迎评攻坚，锚定国际标准开展差距分析与履职检视；深化机构洗钱风险自评估，构建科学完备的风险场景量化模型；全面落实受益所有人信息备案，试点创新差异报告工作机制；统筹开展反洗钱合规检查、专项

审计和现场检查，健全自查自纠长效机制。

三是强化反洗钱系统支撑。构建客户洗钱风险五级分类体系，落实客户分层分类精准管控机制；迭代优化可疑交易监测模型，提升监测精准性与有效性；搭建反洗钱智能报表体系，为管理监督提供高效数据支撑；深化数据治理与名单库建设，提升数据质量与应用效能。

四是完善反洗钱合规文化。扎实推进反洗钱分层分类培训，规范反洗钱岗位资格管理机制，积极打造专业化、复合型反洗钱人才队伍；主动开展务实性、前瞻性反洗钱课题研究，以研究成果赋能管理提质增效；贴近社会公众需求，开展多形式、广覆盖的反洗钱宣传活动，夯实反洗钱群防群治的社会基础。

## 八、报告期内推出创新业务品种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开展业务创新和新产品开发，有关业务创新和新产品开发情况详见本节“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 九、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 1. 宏观环境

2025年，我国经济在有效应对外部压力、稳妥化解累积风险的基础上，保持了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我国将继续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精准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深入推进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强化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持续完善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展望2026年，随着各项宏观调控政策协同发力、落地见效，我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不会改变。

#### 2. 行业环境

2026年，随着存量政策的持续落地与增量政策逐步推出，银行业将紧密围绕《政府工作报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以及央行货币政策执行报告的决策部署，聚焦扩大内需这一战略基点，优化资金投向，提升金融服务质效，有效满足实体经济多元化融资需求，为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提供有力金融支撑，助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是加大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力度。在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推动社会综合融资成本低位运行的政策指引下，信贷总量将保持稳定增长。银行业将更加注重盘活存量、提升效能，推动信贷资源将进一步向国民经济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倾斜，持续增加对科技创新、绿色发展、普惠小微、数字经济等领域的金融供给，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

二是助力实施消费提振行动，高效服务“两重”“两新”，为做强国内大循环提供金融支持。围绕“两重”“两新”领域，综合运用银团贷款、并购融资、债券发行等多元化方案满足市场主体的融资需求；充分运用各类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降低融资成本，减轻企业负

担；深化支付场景联动，创新适配性强、体验优良的消费信贷产品，积极落实各项贷款贴息政策，有效降低居民融资成本，精准释放消费潜力，为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注入持续动力。

三是有效落实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做好“五篇大文章”金融服务。银行业可综合利用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碳减排支持工具、普惠养老专项再贷款、服务消费与养老再贷款等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系统性推进“五篇大文章”落地实施。具体包括：为科技型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金融支持，完善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的机制；持续丰富绿色金融产品与服务；结合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以及涉农经营主体需求创新增信方式；运用数字技术提升农村及边远地区的金融服务可得性；推动金融服务适老化改造，加强对健康、养老及银发经济的支持；加快大数据、人工智能与综合金融的深度融合，推动风险管理、智能投顾、精准营销等领域的创新应用。

四是持续强化合规经营和风险控制。银行业将始终把防控风险作为永恒主题，在支持实体经济中积极化解风险，加强重点领域风险前瞻预警与管控，运用多种市场化方式加大风险处置力度，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同时，持续提升依法合规经营能力，将监管要求内化为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的核心环节。

五是中小银行立足地方推进特色化经营。面对大型银行下沉竞争与区域经济转型压力，中小银行将立足本地、深耕区域，依托产业特色，打造“小而美、专而精”的差异化金融服务模式。

## （二）公司发展战略

本公司将紧密结合国家“十五五”规划对经济高质量发展要求，全面对标建设金融强国的目标要求，紧扣高质量发展主线，基于“2+3”整体发展战略规划，统筹推进经营管理效率提升与数字化转型赋能，并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的贯彻落实，推动本公司开创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零售业务方面，践行成就家庭未来的财富管家，做厚全行利润的新引擎。通过精进获客体系，深化分层经营，精准客群产品，优化业务结构，全面夯实发展根基；升级运营服务平台，强化科技赋能，融合提升队伍，严守风控底线，提升价值创造能力；升级品牌内核，持续扩大市场影响力与品牌美誉度。

对公业务方面，争做服务地方实体经济的主力军，稳定全行利润的压舱石。积极践行“五篇大文章”战略导向，通过优化产品与服务体系，不断夯实对公基础客群，扩大金融服务覆盖面；以重点项目为切入点，构建政银企协同服务模式；锚定重点发展领域，深耕产业赛道，持续推动产业专业化能力建设。

两岸金融业务方面，巩固提升作为两岸金融标杆银行的特色优势。积极把握两岸融合发展机遇，将深化台商金融服务作为特色化经营的重要方向，持续拓展优质台企客群，优化专属金融产品体系，致力于为台胞台企提供更便捷、更高效的综合金融服务。

资金业务方面，打造服务全行流动性管理的核心支柱，持续贡献全行利润的重要增长极。

聚焦提升专业交易能力与市场竞争力，积极扩大同业业务合作范围，持续提升资金业务的综合价值贡献。

### （三）经营计划

2026年，公司将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坚守城商行“三个服务”定位，秉持“鼓浪争先”的精神，始终将创新作为高质量发展的不竭动力，在扎根地方经济、谱写“五篇大文章”、开展特色化经营等多个领域全力发展，为顺利实现高质量发展筑牢根基。公司将着重抓好以下几项工作：

零售业务方面，一是强客基，精进获客模式，强化分层经营。构建以核心场景为依托、数字化工具为支撑的批量主动获客体系，升级代发收单模式，依托“厦e站”拓宽获客路径；健全分层分群经营机制，优化客群结构，驱动客群量利双升与质效进阶。二是优结构，精准客群产品，提升创利能力。完善产品矩阵，加大产品创新与专属供给；稳步推进各类贷款业务，夯实信贷基盘，深耕存款提活期，做大财富AUM，构建区域竞争新优势。三是强支撑，以数字化赋能运营、平台及展业工具，构建客户全生命周期运营体系与特色金融生态；健全人才、协同与风控体系，凝聚发展合力；依托30周年行庆及全新IP塑造品牌价值，提升品牌影响力与市场认可度。

对公业务方面，一是客群精细化经营。以客户建设提升年为契机，中小微客群实现精准获客与扩面提质，聚焦机构、产业、特色等核心客群进行深耕细作。二是资负协同发展。负债端抓结算、抓场景、抓资金归行率，构建“结算降成本、资产带负债、场景引存款、资质稳来源”的对公负债经营格局；资产端围绕金融“五篇大文章”精准发力，攻坚产业金融，强专业、提效能、拓渠道，推动对公资产业务量质双升。三是多维协同联动。横向强化“公私联动”与“行司联动”，纵向推进“商行+投行”“境内+境外”四维联动，外部深化政企银生态合作，通过全方位联动机制为客户提供综合化金融服务。

两岸金融业务方面，一是深度融入融合发展大局。积极参与自贸试验区、综改试点等政策落地，重点服务“厦金”“福马”同城化、福建全域融合及重庆涉台重点工作，加快闽台融合重点项目落地，丰富两岸金融品牌内涵。二是深化对台金融服务，围绕台胞宜居宜业与两岸经贸需求，创新专属产品与服务，赋能一线营销；全面落实涉台园区、重点渠道的客户覆盖率要求，扩大市场覆盖广度。三是深挖客户综合价值。聚焦闽渝台商聚集产业，提供差异化综合金融服务；全力推动本公司成为规上台企的主办行，实现“主力结算、薪资代发、资产管理”三位一体经营目标；强化公私联动，突出“关键人”“代发工资”业务。

资金业务方面，一是夯实营收基础。精细化管理资本使用效率，动态优化资产结构，加大海外资产布局力度，打造第二增长曲线。二是拓宽创收渠道。完善多元交易体系，丰富交易策略谱系，提升多币种多资产交易能力与盈利贡献。三是深化协同联动。以总分行“同业协同+投销联动”为抓手双向赋能，围绕客户需求丰富产品矩阵，整合分行销售资源。四是完善风控管理。以同业授信管理体系重塑、关键风险模型优化、智能审查工具引入三大任务

为抓手，构建层次分明的同业风控管理体系，通过精准授信准入与高效风控工具，筑牢同业业务风险防线。

风险管理方面，一是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提升精细化、智能化管理能力，深化风险前置，完善全流程风险管控，实现风控与业务协同推进。二是优化风控策略，聚焦重点领域、核心客群，赋能资产高质量构建，做精贷前贷后，前瞻管控潜在风险。三是坚守稳健经营底线，深化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把合规管理全面融入发展战略与经营管理全流程，为长期稳健可持续发展筑牢坚实的合规护城河。四是发挥审计第三道防线作用，深化管理型审计，提升数字化审计能力，全面开展内控评价，助力战略落地与管理提升。

数字化转型方面，一是深化智能工具运用。聚焦一线高频痛点，探索人工智能大模型等前沿技术在业务场景中的应用，通过智能化手段优化操作流程，为基层业务开展提供有效支撑。二是强化数据能力建设。持续提升数据治理与应用水平，推动管理报表自动化与监管报送智能化，优化数据服务体系，为经营决策和业务拓展提供更高效的数据支持。三是提升科技自主能力。加大科技资源投入，强化自主研发能力建设，提升系统迭代与响应速度，不断增强公司在数字化转型中的技术掌控力，为业务持续创新提供坚实保障。

####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2026 年，银行业可能面临以下主要风险和挑战：

##### 1. 净息差收窄压力

尽管净息差下行压力较 2025 年有所缓解，但整体仍处于历史低位区间，持续面临结构性压力。存量相对高收益资产陆续到期，而新投放资产利率维持在较低水平，导致整体资产收益率承压。未来随着高息定期存款集中到期重定价，净息差有望逐步筑底。

##### 2. 信用风险管理难度上升

当前我国经济回升向好的基础尚需稳固，有效需求仍显不足，经济稳增长仍面临一定压力，商业银行信用风险管控难度相应加大。

##### 3. 利率波动带来的经营不确定性

2026 年债券市场利率或将继续呈现“低利率、高波动”的运行特征，收益率中枢在多重因素交织博弈下呈现震荡格局。市场波动加剧将对银行资产负债管理能力提出更高要求，并通过影响金融资产估值、投资收益稳定性以及久期配置等渠道，进一步增加盈利的不确定性。

##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以下简称“《商业银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架构、制度体系及运行机制，有效提升公司治理的规范性和稳健性。

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行业监管要求和资本市场监管要求，持续推动党的领导和公司治理的有机融合，明确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须经党委前置研究讨论后由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等按照职权和规定程序作出决定，推动完成撤销监事会的改革，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提升关联交易管理水平和质效，高质量开展信息披露，强化股东股权管理，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推动本公司各项业务持续稳健发展。2025 年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能够各司其职，依法依规履行职权，董事依法独立履职，履行各自的职能与义务，共同维护股东利益以及包括存款人等在内的社会公众利益。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现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商业银行法》等规定，与大股东保持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作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董事会、经营层及内部机构均能够独立运作。

### 三、股东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 年 1 月 24 日	www.sse.com.cn	2025 年 1 月 25 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洪枇杷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	2025 年 6 月 3 日	www.sse.com.cn	2025 年 6 月 4 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监事

大会				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8.《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9.《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发行资本债券的议案》 听取了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及董事履职评价报告》 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评价报告》 5.《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及监事履职评价报告》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 年 12 月 12 日	www.sse.com.cn	2025 年 12 月 13 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再设立监事会的议案》 2.《关于修订<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修订<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修订<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关于修订<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6.《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发行金融债券的议案》 7.《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会

不适用

**股东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3 次，包括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

次临时股东大会、2025年6月3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及2025年12月12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共审议17项议案，听取5项报告，内容涉及修订《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董事会议事规则，延长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选举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利润分配，预决算报告，董监事会工作报告等多个方面。

####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市管干部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福利性收入(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洪枇杷	党委书记	男	54	2025.01	2030.12	0	100,000	100,000	二级市场增持	127.03	19.97	否
	董事长			2025.04	2027.01							
吴昕颢	董事	男	62	2021.04	2027.01	100,003	123,003	23,000	二级市场增持	188.58	3.78	否
	行长			2021.04	2027.01							
王建平	党委副书记	男	55	2023.12	2030.12	0	12,000	12,000	二级市场增持	152.38	24.92	否
	职工董事			2026.02	2027.01							
李云祥	董事	男	48	2024.03	2027.01	0	0	0	-	0	0	是
王俊彦	董事	男	58	2024.03	2027.01	0	0	0	-	0	0	是
毛玉洁	董事	女	40	2024.02	2027.01	0	0	0	-	0	0	是
陈欣慰	董事	男	51	2024.02	2027.01	0	0	0	-	0	0	是
黄金典	董事	男	49	2022.11	2027.01	0	0	0	-	0	0	是
戴亦一	独立董事	男	58	2021.12	2027.01	0	0	0	-	28.0	0	否
谢德仁	独立董事	男	54	2021.03	2027.01	0	0	0	-	28.0	0	否
聂秀峰	独立董事	男	65	2021.03	2027.01	0	0	0	-	28.0	0	否
陈欣	独立董事	男	50	2021.07	2027.01	0	0	0	-	28.0	0	是
袁东	独立董事	男	58	2025.01	2027.01	0	0	0	-	27.7	0	是
黄俊婷	纪委书记	女	56	2023.05	2030.12	18,000	18,000	0	-	95.30	24.01	否
刘永斌	副行长	男	57	2017.07	2027.01	52,500	70,500	18,000	二级市场增持	134.84	24.18	否

庄海波	副行长	男	53	2021.03	2027.01	44,700	64,300	19,600	二级市场增持	134.90	24.17	否
郑承满	副行长	男	55	2019.08	2027.01	45,700	65,700	20,000	二级市场增持	124.64	24.17	否
	首席信息官			2016.12	2027.01							
谢彤华	副行长	男	55	2020.09	2027.01	54,000	74,000	20,000	二级市场增持	134.80	24.17	否
	董事会秘书			2024.04	2027.01							
张秋发	副行长	男	49	2025.08	2027.01	0	0	0	-	89.21	14.08	否
周迪祥	行长助理	男	53	2020.09	2027.01	42,700	59,200	16,500	二级市场增持	127.74	24.02	否
陈松	行长助理	男	51	2024.03	2027.01	0	12,000	12,000	二级市场增持	120.47	23.20	否
	首席风险官			2024.10	2027.01							
	首席合规官			2026.03	2027.01							
姚志萍	原董事长	女	55	2022.11	2025.01	391,500	294,200	97,300	离任后二级市场减持	45.01	8.62	否
	原董事			2022.11	2025.04							
李朝晖	原副行长	男	50	2012.04	2025.02	47,300	47,300	0	-	26.25	3.79	否
汤琼兰	原董事	女	56	2016.09	2025.07	0	0	0	-	0	0	是
合计						796,403	940,203	338,400		1,640.85	243.08	

注：1、2026年2月12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建平为职工董事，其任职资格尚需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

2、上述福利性收入包含单位社保、公积金、年金、补充医疗保险。

3、上表披露的薪酬包括市管干部薪酬。当年新任或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从本公司领取的薪酬按报告期内任职时间计算。市管干部和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最终薪酬尚在确认过程中，待相关程序审批通过后执行。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洪枇杷	历任兴业银行泉州分行晋江支行员工、行长助理兼信贷科科长、副行长，晋江青阳支行行长，石狮支行行长，企业金融事业部石狮分部总经理，泉州分行党委委员兼行长助理、党委委员兼副行长；兴业银行三明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兼企业金融总部总裁；兴业银行泉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兴业银行厦门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兴业银行福建管理部总裁。现任公司党委书记，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
吴昕颖	历任台湾伊登国际广告公司经理，台湾麦当劳餐厅资深副总裁，中国信托商业银

	行资深副总经理，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行执行副总经理，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高级顾问、公司顾问。现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行长。
王建平	历任厦门市财政局政治处科员、组织人事处主任科员、会计处主任科员，厦门市公物处理中心主任，厦门市行政事业资产管理中心副主任、主任，厦门市财政局办公室主任、办公室（政策研究室）主任、文教处处长（挂职任两岸区域性金融中心片区指挥部总指挥助理兼办公室主任），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长。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李云祥	历任厦门南方科波高技术有限公司财务人员，厦门港口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办公室行政人员，厦门港务集团劳动服务公司综合部副经理、综合部经理；厦门港务控股集团证券管理部主管、部门负责人，厦门市担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厦门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金圆金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等职务，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王俊彦	历任中国信托储备干部，中华开发工业银行专员，法商里昂银行经理，台湾工业银行经理，花旗银行企业金融处副总经理，中国信托企业金融处产业中心主管，台北富邦银行企业金融处、海外业务处主管，信义房屋财务长。现任台北富邦银行国际金融处总处长，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毛玉洁	历任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经理，华融瑞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经理。现任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兼任北京高域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顾问，北京金彩视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经理，北京开鸿数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陈欣慰	历任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副总经理。现任七匹狼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执行总裁，兼任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橡果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黄金典	历任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安支行行长、龙岩分行行长，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事业部总经理，厦门农商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厦门国有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戴亦一	历任厦门大学 EMBA 中心主任、管理学院副院长。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经济学与金融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建发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骏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都市丽人（中国）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谢德仁	历任清华大学讲师、副教授。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创新奇智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电子工程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智谱华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聂秀峰	历任首钢集团有限公司计财部会计处、资金处主任科员，首钢集团有限公司计财部财务管理处副处长、资金处副处长、处长，通化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首钢金融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陈欣	历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助理教授，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管学院副教授，云南省发展改革委员会主任助理（挂职），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教授。现任上海财经大学滴水湖高级金融学院实践教授，兼任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大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金融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爱芯元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等职务，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袁东	历任财政部国债司内债处、金融司综合处主任科员，闽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中心主任，亚洲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首席经济学家，中国再保险集团公司投资管理中心副总经理，中再资产管理公司副总经理，

	中船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总裁，中国银行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执行委员会委员，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总裁基金顾问，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筹建工作组法律文本草拟与综合组组长、首席司库专家、高级研究员。现任中央财经大学财经研究院教授，中国经济研究中心主任，兼任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潍坊农业开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等职务，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刘永斌	历任厦门国际信托投资公司部门经理，厦门市担保投资有限公司担保审核部经理、总经理助理、风险管理总监，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授信管理部总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行长助理、厦门业务管理总部总监。现任公司副行长。
庄海波	历任中国投资银行厦门分行职员，中国光大银行厦门分行部门总经理、支行行长，公司规划发展部总经理、个人业务部总经理、公司业务部总经理、分行筹建办主任、金融市场部总经理、行长助理。现任公司副行长兼厦门业务管理总部总监。
郑承满	历任中国建设银行厦门市分行同安支行综合计划科科长、计算机工作站副站长、厦门市分行科技处会计科副科长、科技处信息科科长、厦门开发中心三处业务经理、副处长、处长、上海数据分析中心数据需求处处长，公司信息技术顾问。现任公司副行长兼首席信息官。
谢彤华	历任中国银行厦门分行职员，厦门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职员，公司国际业务部总经理助理、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产品发展部（国际业务部）总经理、公司业务部（小企业信贷部及国际业务部）总经理、泉州分行行长、行长助理、首席风险官，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副行长兼董事会秘书。
张秋发	历任兴业银行漳州分行计划资金部职员、副科长、科长、业务拓展部副总经理、个人业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零售业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零售事业部业务管理部总经理；兴业银行厦门分行零售事业部综合管理部总经理、零售事业部副总裁、零售事业部副总裁兼客户发展和营销管理部总经理、零售事业部副总裁兼零售业务管理部总经理；兴业银行泉州分行党委委员、行长助理、副行长；兴业银行总行福建管理部副总裁。现任公司副行长。
周迪祥	历任中国银行厦门分行职员，招商银行厦门分行职员，公司国际业务部总经理、仙岳支行行长、公司业务部总经理、福州分行行长、重庆分行行长。现任公司行长助理兼重庆分行行长。
陈松	历任兴业银行厦门分行法律事务室职员、同安支行办公室主任、风险管理部科室经理，平安银行厦门分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授信审批部总经理，平安银行总行战略发展部合规负责人，平安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行长助理兼首席风险官、首席合规官。

##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李云祥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李云祥	厦门金圆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毛玉洁	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陈欣慰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黄金典	厦门国有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李云祥	厦门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李云祥	金圆统一证券有限公司	董事
李云祥	厦门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
李云祥	厦门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李云祥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李云祥	金圆资本管理（厦门）有限公司	董事
李云祥	厦门市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王俊彦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国际金融总处总处长
毛玉洁	北京金彩视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毛玉洁	北京高域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顾问
毛玉洁	北京开鸿数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陈欣慰	七匹狼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执行总裁
陈欣慰	厦门七匹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陈欣慰	三维时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陈欣慰	恒禾置地（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陈欣慰	厦门市七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陈欣慰	深圳市红土生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陈欣慰	广东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陈欣慰	福建启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陈欣慰	厦门思明百应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陈欣慰	厦门博融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陈欣慰	安徽宿州纺织服装产业基地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
陈欣慰	深圳七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陈欣慰	泉州市七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陈欣慰	厦门橡果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陈欣慰	厦门百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陈欣慰	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陈欣慰	上海竹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陈欣慰	厦门知璞行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
陈欣慰	联华（厦门）航空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陈欣慰	厦门七尚酒店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陈欣慰	北京锐藤宜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陈欣慰	晋江市七匹狼慈善教育基金会	副理事长
陈欣慰	厦门七贡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
陈欣慰	厦门百应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戴亦一	厦门大学管理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戴亦一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戴亦一	建发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戴亦一	中骏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戴亦一	都市丽人（中国）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谢德仁	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教授
谢德仁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谢德仁	创新奇智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谢德仁	中国电子工程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谢德仁	北京智谱华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陈欣	上海财经大学滴水湖高级金融学院	实践教授
陈欣	大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陈欣	金融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陈欣	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陈欣	爱芯元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袁东	中央财经大学财经研究院	教授
袁东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袁东	潍坊农业开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谢彤华	集美大学	硕士研究生校外合作导师

###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本公司董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订，报经董事会审核，股东会审议通过。未在本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股东董事不从本公司领取薪酬。市管干部薪酬依据厦门市深化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工作联席会议相关规定等执行。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董事会薪酬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现行有效的薪酬管理办法及考核情况确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未在本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股东董事不从本公司领取薪酬。董事长薪酬依据厦门市深化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工作联席会议相关规定等执行。第七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审议《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独立董事均按要求回避表决，因与本议案无重大利害关系的委员人数不足3人，委员会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第九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行领导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关联委员按要求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委员均表决同意。在本公司任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相关规定逐月支付，尚未清算的薪酬（包含风险递延金）待经相关公司治理及审批程序审议确定后发放。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本公司市管干部薪酬依据厦门市深化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工作联席会议相关规定等确定。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据本公司现行有效的薪酬管理办法，结合全行整体经营情况以及相关考核结果确定其薪酬。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在本公司任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相关规定逐月支付，尚未清算的薪酬（包含风险递延金）待经相关公司治理及审批程序审议确定后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市管干部从本公司已领取的归属于本年度的薪酬合计为1,883.93万元，尚未清算的薪酬（包含风险递延金）待经相关公司治理及审批程序确定后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市管干部考核依据厦门市委管理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相关规定执行。本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根据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现行有效的考核办法确定，待经相关公司治理及审批程序后确定。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本公司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等有关规定制定了员工风险递延金相关办法，对高级管理层其考核可得绩效奖金按40%或以上比例实行递延支付。风险递延金的兑付原则上结合各类审计、检查及问责处罚的结果等情况进行确定。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高级管理层的最终薪酬尚在确定过程中，后续将根据最终确定结果执行延期支付。
------------------------------	--

#### （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洪枇杷	董事长	选举	2025年1月24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选举为公司董事长
姚志萍	原董事长	辞任	组织人事调整
汤琼兰	原董事	辞任	退休
王建平	职工董事	选举	2026年2月12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职工董事
张秋发	副行长	聘任	2025年5月12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聘任
陈松	首席合规官	聘任	2026年1月28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聘任
李朝晖	副行长	离任	2025年2月个人原因辞任

####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近三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5年1月7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泉舜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5年1月8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间期限的程序要求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洪枇杷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审议通过《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5年1月24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间期限的程序要求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洪枇杷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洪枇杷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5年2月18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国贸控股关联次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5 年 3 月 31 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部审计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部审计 2025 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计划的议案》 5.《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业务连续性管理战略的议案》 6.《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上半年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参数）更新方案的议案》 7.《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 8.《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 9.《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审计部负责人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 10.《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轨道交通关联次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1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1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圆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变更的议案》 1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七匹狼关联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8 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发行资本债券的议案》 7.《关于制定<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估值提升计划>的议案》 8.《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战略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 9.《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p>1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p> <p>1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p> <p>1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p> <p>1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并表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p> <p>15.《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ESG）报告的议案》</p> <p>16.《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绿色金融发展工作报告的议案》</p> <p>17.《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ESG）工作计划的议案》</p> <p>18.《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资本充足率管理报告的议案》</p> <p>19.审议通过《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末资本信息披露的议案》</p> <p>20.《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的议案》</p> <p>2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的议案》</p> <p>2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资本信息披露的议案》</p> <p>2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集团层面全面风险报告的议案》</p> <p>2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风险偏好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p> <p>25.《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的议案》</p> <p>26.《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授权书的议案》</p> <p>27.《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p> <p>28.《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情况报告的议案》</p> <p>29.《关于修订&lt;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偏好管理办法&gt;的议案》</p> <p>30.《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信息科技外包战略的议案》</p> <p>31.《关于制定&lt;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行为守则及其细则&gt;的议案》</p> <p>听取</p> <p>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从业人员行为评估结果的报告》</p> <p>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2029 年发展战略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报告》</p> <p>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模型独立外部第三方全面验证的报告》</p>
--	--	---

		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管理建议书》 5.《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5 年 5 月 12 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副行长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5 年 5 月 28 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集团层面全面风险报告的议案》 2.《关于制定<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互联网贷款风险管理制度>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圆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泉州城建次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5.《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路桥关联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听取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监管评价结果的报告》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5 年 6 月 18 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九龙江集团次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泉州发展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监高及其关联方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5 年 7 月 14 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象屿股份关联次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象屿次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国贸次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大股东评估报告的议案》 5.《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主要股东评估报告的议案》 6.《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申请股权质押备案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5 年 7 月 30 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圆集团同业关联方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听取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数据治理工作的报告》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8 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上半年集团层面全面风险报告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行领导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 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情况报告的议案》 5.《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公内部评级体系实施规划的议案》 6.《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新恢复计划与处置计划建议的议案》 7.《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半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 8.《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9.《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七匹狼关联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听取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近年新设网点产能情况的报告》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下半年零售业务工作重点的报告》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5 年 9 月 26 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下半年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参数）更新方案的议案》 2.《关于制定<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风险管理基本办法>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泉州交发次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保障性安居工程次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5.《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渝富次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6.《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高速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7.《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圆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8.《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建潘关联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第

		三季度集团层面全面风险报告的议案》 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6.《关于修订<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个人理财产品销售管理办法>的议案》 7.《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建发股份关联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8.《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9.《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创新航关联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5 年 11 月 26 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再设立监事会的议案》 2.《关于修订<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修订<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修订<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关于修订<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6.《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发行金融债券的议案》 7.《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绩效任务书的议案》 9.《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 2025 年度董事会授权书的议案》 10.《关于修订<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港务控股关联次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1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国有资本关联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26 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总行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 2.《关于制定<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基本办法>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存款类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轨道交通关联次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年度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洪枇杷	否	11	11	4	0	0	否	2
吴昕颢	否	16	16	6	0	0	否	3
李云祥	否	16	16	6	0	0	否	2
王俊彦	否	16	16	6	0	0	否	2
毛玉洁	否	16	16	6	0	0	否	3
陈欣慰	否	16	16	6	0	0	否	3
黄金典	否	16	16	6	0	0	否	3
戴亦一	是	16	16	6	0	0	否	3
谢德仁	是	16	16	6	0	0	否	3
聂秀峰	是	16	16	6	0	0	否	3
陈欣	是	16	16	6	0	0	否	3
袁东	是	14	14	5	0	0	否	3
姚志萍	否	5	5	2	0	0	否	1
汤琼兰	否	9	9	3	0	0	否	2

####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无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不存在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 (三)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 5 名独立董事均能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遵守公司章程，尽职尽责履行相应义务，及时对关联交易管理、风险管理等相关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并作出指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强化风险防控，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

##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
战略与 ESG 委员会	洪枇杷（主任委员）、吴昕颢、毛玉洁、陈欣慰、陈欣、袁东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戴亦一（主任委员）、吴昕颢、李云祥、谢德仁、聂秀峰
审计委员会	谢德仁（主任委员）、毛玉洁、聂秀峰、袁东
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	袁东（主任委员）、王俊彦、陈欣慰、戴亦一、陈欣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陈欣（主任委员）、王俊彦、黄金典

### (二)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3月28日 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业务连续性管理战略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该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5年4月23日 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战略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ESG)报告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绿色金融发展工作报告的议案》 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ESG)工作计划的议案》 5.《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信息科技外包战略的议案》 听取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2029 年发展战略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报告》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三)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1月8日 第九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豁免本次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会议通知时间期限的程序要求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洪枇杷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5年1月24日 第九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豁免本次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会议通知时间期限的程序要求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洪枇杷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5年5月12日 第九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副行长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该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5年8月25日 第九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行领导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情况报告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5年11月26日 第九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绩效任务书的议案》 2.《关于修订<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四）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3月27日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部审计2024年度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部审计2025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审计部负责人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5年4月24日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5.《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听取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管理建议书》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5年8月25日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该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5年10月22日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该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5年12月26日	审议通过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	工作细则等，同意该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	---------------------------------	-----------------------------	--

**(五) 报告期内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召开1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1 月 6 日 第九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泉舜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该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5 年 3 月 27 日 第九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上半年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参数）更新方案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圆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变更的议案》 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七匹狼关联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5 年 4 月 24 日 第九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集团层面全面风险报告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风险偏好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 5.《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6.《关于修订<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偏好管理办法>的议案》 7.《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情况报告的议案》 听取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模型独立外部第三方全面验证的报告》		
2025 年 5 月 22 日 第九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集团层面全面风险报告的议案》 2.《关于制定<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互联网贷款风险管理制度>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圆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5 年 6 月 17 日 第九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监高及其关联方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该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5 年 7 月 29 日 第九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2.审议通过《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圆集团同业关联方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5 年 8 月 25 日 第九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上半年集团层面全面风险报告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公内部评级体系实施规划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新恢复计划与处置计划建议的议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案》 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七匹狼关联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2025年9月22日 第九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下半年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参数）更新方案的议案》 2.《关于制定<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风险管理基本办法>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圆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建潘关联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5年10月22日 第九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集团层面全面风险报告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5年11月25日 第九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国有资本关联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该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5年12月25日 第九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关于制定<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基本办法>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存款类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 （六）报告期内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3 月 26 日 第九届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计划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5 年 5 月 22 日 第九届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该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5 年 8 月 25 日 第九届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该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5 年 10 月 22 日 第九届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该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 （七）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公司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不存在提出异议的情况。

### 八、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九、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73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2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85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管理人员	658
业务人员	1,701
行政人员	1,495
合计	3,85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557
本科	3,133
专科及以下	164
合计	3,854

备注：另有劳务派遣人员 31 人。

## （二）薪酬政策

### 1. 管理情况

本公司遵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本公司人力资源政策及相关管理规定制定了《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本公司薪酬主要由固定薪酬、浮动薪酬及福利性收入三部分构成。固定薪酬包含固定工资、津补贴等；浮动薪酬包含各类奖金等；福利性收入包括国家法定福利以及本公司为员工提供的各项福利。市管干部薪酬依据厦门市深化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工作联席会议相关规定执行。

本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年度经营目标及同业实践，合理确定固定薪酬与浮动薪酬的比例，突出价值贡献，坚持薪酬总量的增长与本公司总体效益的增长相匹配。本公司采取内部资金转移定价、经济资本、计提风险准备等方式进行业绩考核，在机构考核中，合规经营类指标和风险管理类指标权重高于其他类指标。同时，本公司建立了员工绩效奖金与个人绩效、机构绩效的联动机制，充分调动机构与员工的积极性，发挥薪酬在商业银行公司治理和风险控制中的导向作用。通过建立健全科学有效的薪酬考核机制，促进银行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

同时，本公司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等有关规定制定了员工风险递延金相关办法，对行领导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其考核可得绩效奖金按 40%或以上比例实行递延支付。风险递延金的兑付原则上结合各类审计、检查及问责处罚的结果等情况进行确定。

### 2. 管理架构

本公司董事会遵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负责本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设计，制定包含薪酬预算的总体财务预算方案，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负责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本公司高级管理层下设绩效管理与问责委员会负责在董事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下负责薪酬管理工作。

### 3. 年度执行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年度薪酬方案基于本公司的薪酬制度、年度战略规划、年度机构规划及年度财务资源等情况进行综合确定，经总行绩效管理与问责委员会审议，并纳入财务预算中经总行党委会、总行行务会、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全年薪酬管理根据本公司薪酬制

度及经审议的薪酬预算方案执行。报告期末，本公司实现净利润 27.52 亿人民币，净资产收益率 9.05%，本公司不良贷款率 0.77%，拨备覆盖率 312.71%，资本充足率 13.62%，流动性比例 73.84%。社会责任方面，普惠小微企业贷款、科技贷款、中长期制造业贷款、绿色信贷均达成内部考核目标。

报告期内，本公司高级管理层的最终薪酬尚在确定过程中，后续将根据最终结果执行延期支付，其他对银行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按规定执行延期支付，目前全行延期支付薪酬余额约 0.69 亿元；根据本公司风险事件的问责认定结果，已对 242 人次执行绩效追索扣回，金额合计 125.74 万元；同时鉴于尚未问责的风险事件，暂不兑付报告期内拟发放的 582.26 万元风险递延金。

### （三）培训计划

本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因材施教的培训理念，将“人”的能力建设作为公司发展的核心资源，紧紧围绕战略目标，系统推进人才队伍培养工作。在培训体系建设上，本公司着力强化党建引领，常态长效推进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加强对关键岗位人员的纪律教育和红色教育，夯实“不想腐”的思想根基；着力加速数字化转型，构建全员数字化能力认证体系，推动业务与科技人才双向转化，打造可持续的业技融合生态；聚焦业务发展，建立常态化条线培训与赛训机制，以“干中学、学中干”提升实战能力；提升领导力水平，分层分类开展干部轮训与内训师队伍建设，增强履职担当能力；筑牢风险防线，建立前置培训体系与案例教学机制，实现风险意识全员覆盖。通过系统化、专业化的培训体系，本公司切实提升干部员工综合素质与专业能力，持续塑造业务竞争优势，总结提炼工作范式，全面提升组织整体能力，为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规定：

“本行可以采取现金或股份方式分配股利，可进行中期分红。本行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本行董事会在拟定分配方案时应当听取有关各方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形成决议后提交股东会审议。

股东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本行将通过多种渠道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本行在盈利年度可分配股利。除特殊情况外，本行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并在满足本行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本行应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股利不少于该会计年度的税后利润的百分之十。本款所述特殊情况是指：

1. 资本充足率已低于监管标准，或预期实施现金分红后当年末资本充足率将低于监管标准的情况。
2. 已计提准备金未达到财政部门规定要求的情况。
3. 本行最近一年审计报告为非无保留意见或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限制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
5. 其他本行认为实施现金分红可能影响股东长期利益的情况。

本行在上一个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董事会在上一个会计年度结束后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本行的用途，独立董事还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本行根据经营情况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本行上市地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的意见，并经本行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会批准。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的，应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本行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及其他相关情况。”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向股东会提出，并经股东会审议批准，公司独立董事均同意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利润分配方案决策程序完备，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经审计的 2025 年度会计报表，2025 年度公司实现的税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6.35 亿元。2025 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85.18 亿元，扣除本年已对外分配的 2024 年度及 2025 年中期普通股股利合计 7.92 亿元及永续债利息 2.58 亿元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01.03 亿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按当年度净利润扣减以前年度亏损后余额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39 亿元。
2. 提取一般准备：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的规定，按公司 2025 年风险资产期末余额 1.5% 差额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7.32 亿元。
3. 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10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639,127,888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2.90 亿元（含税）。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完成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派发，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3.69 亿元（含税）。2025 年全年公司拟分配的现金分红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共计为 6.60 亿元（含税），现金分红比例为 25.04%。
4. 经上述分配后，公司结余的未分配利润为 88.41 亿元，结转下年度。

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推进公司战略规划的实施，支持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同时加强资本积累，不断增强风险抵御能力，持续满足资本监管要求。

### （三）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 （四）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2.5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659,781,972.00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4,762,677.07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5.04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00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659,781,972.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5.04

说明：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实施了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1.4 元现金红利（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3,694,779,043.20 元（含税）。上表列示的分红金额包含已实施的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以及拟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确定的分红金额。

### （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1)	2,296,041,262.5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2,296,041,262.5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	2,631,093,278.8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 (5)=(3)/(4)	87.27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4,762,677.07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8,364,655,622.83

## 十一、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深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以管理质效提升为核心目标精准发力。一是严格落实《金融机构合规管理办法》要求，持续健全合规管理体系，完善内控流程与监督机制，全面提升合规经营水平。二是紧扣战略目标与年度重点工作部署，结合监管政策更新、产品创新等实际需求推进制度建设，完善并优化公司章程等核心基础制度及管理规范，

进一步强化内控制度对公司稳健合规经营的引领规范与保障作用。三是坚持问题导向，结合内外部发现问题的风险点，及合规管理薄弱环节，将合规管理要求融入各项风险管控举措。

内部控制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十二、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为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严格依据并表管理相关监管规定，将海西金租纳入并表管理范围，从公司治理、资本管理、财务会计、风险控制、业务协同、内部审计及党建引领等方面实施集团化统一管控，有效防范和控制银行集团整体风险。2025 年度，公司持续深化子公司管理，通过 IT、审计、风险、业务四条线专题会议及全行并表管理会议，全面提升管控质效。公司切实履行控股股东职责，指导海西金租完成董事会换届、撤销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架构；指导子公司制定《2025-2029 年发展战略规划》，确保子公司发展与集团战略协同一致。

## 十三、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本公司聘请的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公司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十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不适用

## 十五、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本公司致力于打造成为一家有“温度”的银行，秉承“造福社会”的使命，紧密围绕“五篇大文章”，将社会责任具体化为服务实体经济、深化绿色金融、推进普惠金融、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及员工发展等核心行动，致力于实现商业价值与社会价值的有机统一。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公司官网（[www.xmbankonline.com](http://www.xmbankonline.com)）披露的《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ESG）报告》。

##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本公司高度重视和有力推进服务“三农”金融工作，积极响应《中国人民银行、农业农村部关于加强金融服务农村改革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文件精神，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切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涉农贷款余额 181.83 亿元，较上年末增幅 7.03%。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818,290.63	报告期内，本公司强化产业支撑，激活乡村发展新动能，通过助力产业发展，积极推动地理标志与乡村振兴相融合，切实加大“三农”信贷投放力度。 1.为积极响应乡村振兴战略，深化两岸农业融合发展，本公司主动对接厦门同安闽台农业融合发展产业园，通过实地走访、需求调研，与园区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并重点拜访多家种子种苗农业企业以及台农创业企业，为园区的台商、台企、台农开通绿色通道，切实助力园区企业发展。 2.本公司深入贯彻落实《福建银保监局 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福建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金融赋能地理标志助力乡村全面振兴的通知》，统筹协调推进金融支持地理标志产业发展工作，定期收集更新《福建省地理标志商标名录》，从产品、管理服务等方面积极引导各支行做好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信贷支持，努力提升金融服务的可得性和便利性，积极推动地理标志与乡村振兴相融合，助力地理标志产业高质量发展。本公司采用“地理标志产业金融”赋能模式，对闽侯橄榄、漳平明笋、福鼎白琳工夫茶、屏南米烧兔等 19 个地理标志产业提供金融支持，精准滴灌乡村振兴，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地理标志产业贷款余额较上年末增长 2.46 亿元。
其中：资金（万元）	1,818,290.63	
物资折款（万元）	0	
惠及人数（户）	4,457	
帮扶形式	信贷投放	

## 十七、消费者权益保护

本公司以顶层设计为引领，锚定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工作核心方向，不断健全制度体系，深化协同机制，推动消保治理向“价值赋能”的进阶提升，持续筑牢全行消保工作根基。2025年，本公司在战略层面明确消保工作“消保赋能业务、科技赋能消保、强化能力建设”三大年度核心目标。通过管理层述职、战略规划审议、领导小组会议等形式，将年度目标分解为具体任务，层层压实责任。常态化开展“行长接待日”活动，搭建高管层与客户直接沟通的桥梁，精准对接客户需求，高效响应客户诉求，切实提升客户体验。

### （一）消保管理体系

公司制定并实施了纲领性文件《消费者权益保护政策》，明确将消费者权益保护要求全面纳入公司经营发展战略、企业文化与公司治理评价体系。董事会承担最终责任，负责总体规划和指导；董事会下设的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定期研究重大议题并监督执行；高级管理层牵头成立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领导小组，作为常设机构负责统一部署与推动。2025年，各治理主体履职充分，共审议相关议题十余次，确保了消保工作的有效运行与监督。

本公司已构建起覆盖产品全生命周期及各业务环节的消费者权益保护内部控制体系。该体系涵盖总括性制度、考核、审计、个人信息保护、审查、合作机构管理、销售适当性、营销宣传、信息披露、投诉纠纷化解、金融教育、培训、消费者服务等关键领域，实现职责清晰、标准明确、流程规范、管控有力。通过建立“制度完善、动态更新、学用结合”的规范化支撑体系，持续优化制度流程、强化制度执行，为全行消保工作的开展提供了坚实的制度保障与行动框架。

## （二）消保重点举措

### 1. 产品和服务审查

本公司聚焦“从源头治理提升服务品质”的核心目标，深化“全链条、穿透式”消保审查。通过严格把控产品与服务流程的合规性与适当性，将审查成果转化为服务品质的提升。全年完成 1,707 件审查，消保意见采纳率 100%。有效从源头防范消保风险，实现消保工作向主动预防、价值创造的转型升级。

### 2. 个人信息保护

本公司将个人信息保护作为安全合规的重中之重，通过完善工作机制、规范落地执行、科技赋能、开展持续排查，构建起贯穿事前、事中、事后处置的个人信息全生命周期保护体系。2025 年修订《消费者个人信息保护工作管理办法》等核心制度，并建立跨部门联席会议的机制，高效解决个人信息保护领域的重点、难点问题。在科技赋能方面，上线了个人信息授权管控模块，运用水印、终端防护等技术手段强化数据安全，组织开展专项排查及优化。

在整体信息安全防护上，本公司持续加强数据安全治理，不断完善制度体系，推进数据分类分级管理，严格落实数据全生命周期安全防护措施。持续巩固网络安全防线，常态化开展渗透测试、漏洞扫描、应急演练等工作，健全网络安全运营体系，提升风险防控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信息安全事件。

### 3. 金融知识普及

本公司以“财神宝宝”宣传 IP 为核心，打造了立体化、特色化的金融知识普及矩阵。通过“线上+线下”融合的模式，紧扣重要节点，创新宣传形式，融入日常活动。线下全年开展活动超 5,000 场，覆盖社区、校园、企业、商圈等各类场景；持续运营“财神宝宝”系列专栏，线上发布原创作品超 700 份，线上线下宣传总触达人次近 1,432 万，较 2024 年大幅增长 222.25%，不仅有效提升公众金融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也进一步增强了公司消保品牌影响力。

### 4. 客户诉求响应

本公司建立了多元、高效、透明的消费者意见听取与反馈机制，确保全国统一客服电话、各层级投诉专线、线上线下官方平台、营业网点及外部转办渠道的畅通，实行“7×24 小时受理、分级限时处理、全程跟程督办”的工作机制，切实保障客户诉求得到及时响应。同时，本公司突破被动接收投诉的传统模式，通过业务流程嵌入满意度评价、开展客户体验调研、“行长接待日”等方式，主动收集消费者意见，提前排查化解潜在服务风险。

2025 年，公司投诉治理工作成效显著，各核心指标均实现大幅优化，全年共受理投诉 1,214 件，同比下降 56.98%；平均每网点投诉量为 9.87 件，较 2024 年下降 13.07 件，降幅 56.98%；每万零售客户平均投诉量为 4.18 件，较 2024 年下降 6.27 件，降幅 60%；投诉办结率 100%。

从投诉成因来看，因政策限制引发的投诉共 756 件，占比 62.27%，具体包括：因执行全国“断卡”行动、反洗钱等要求引发的投诉占比 18.62%；单纯协商还款类投诉占比 16.80%；因法律法规及国家政策的强制性规定无法提供相关服务的投诉占比 10.46%；投诉机构错误占比 6.92%；单纯征信投诉占比 6.01%；其它包括经判决或裁决后仍持续投诉、无法确认投诉人身份、误认持有我行产品、经外部认定的异常投诉、调解协议执行完毕后仍持续投诉占比 3.46%。

投诉地区分布情况如下：

地区	投诉数量（件）	占比（%）	营业网点数	平均每网点投诉数量（件）
厦门（总行）	545	44.89	/	/
厦门（厦门业务管理总部）	304	25.04	41	7.41
福州	108	8.89	17	6.35
泉州	121	9.97	13	9.31
重庆	57	4.7	12	4.75
漳州	16	1.32	10	1.6
南平	16	1.32	8	2
莆田	12	0.99	6	2
宁德	10	0.82	5	2
三明	7	0.58	5	1.4
龙岩	18	1.48	6	3
合计	1,214	100	123	9.87

投诉业务类别分布情况如下：

业务类别	投诉数量（件）	占比（%）
贷款业务	466	38.39
借记卡	265	21.83
信用卡	229	18.86
债务催收	66	5.44
支付结算	61	5.02
个人金融信息（含征信异议）	52	4.28
其他	75	6.18

合计	1,214	100
----	-------	-----

## 十八、信息披露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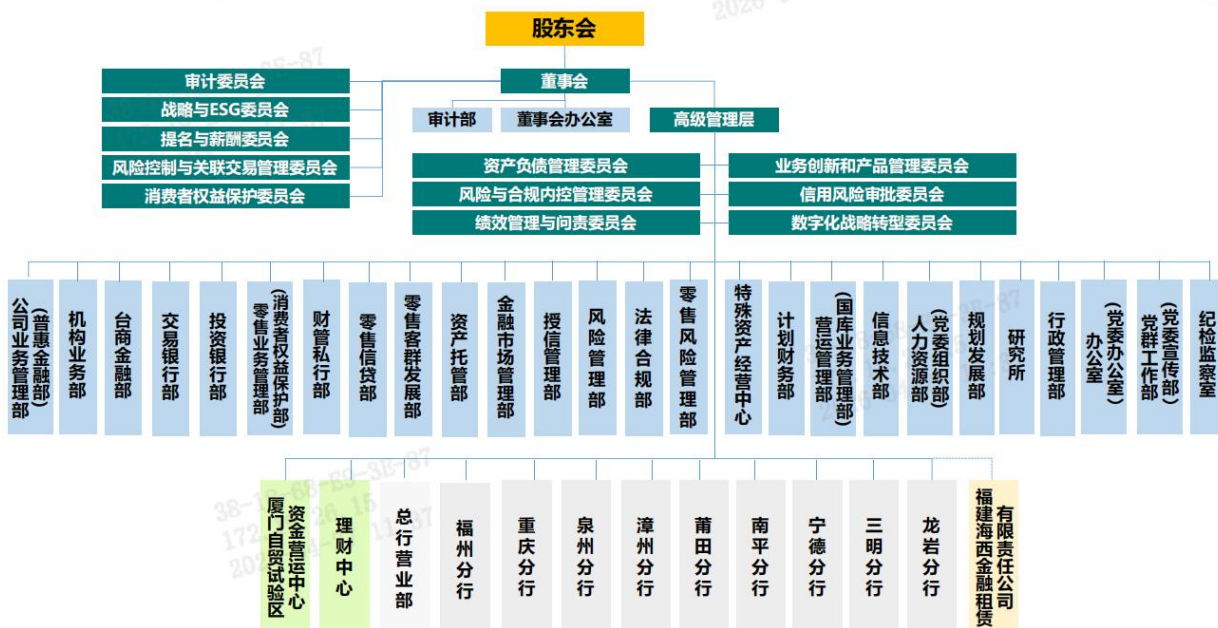
2025 年，公司持续恪守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进一步完善信息披露工作机制，优化全流程管理，着力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与效率。报告期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共披露各类文件约 100 份，对利润分配、增持股份计划、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核准、债券发行、股东股份质押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及时、准确、清晰的披露，在确保合规的基础上持续提升内容的易读易懂性。

## 十九、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深化多渠道投资者沟通、推进落实估值提升计划等举措，持续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现场+直播”方式召开 2024 年度业绩说明会，线上网络互动召开 2025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荣获中上协“上市公司 2024 年报业绩说明会最佳实践”、证券时报“2025 年度和谐投资者关系银行天玑奖”等奖项。公司重视投资者回报，连续四年分红比例均高于 30%。报告期内实施中期分红，现金分红率 31.91%，切实保障股东投资回报，有效提振市场信心。

## 二十、本公司组织架构图

### 全行组织架构图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本人持有的厦门银行股份自厦门银行股票上市之日起，股份转让锁定期不得低于三年，持股锁定期期满后，每年可出售股份不得超过持股总数的15%，5年内不得超过持股总数的50%。同时，持有发行人股权在锁定期满之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持有的厦门银行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以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厦门银行股份。</p> <p>2、所持公司A股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将相应进行调整）；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A股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A股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持股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p> <p>3、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主观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减持行为违反上述承诺的，减持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如本人减持收入未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现金分红及薪酬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公司所有。</p>	2020年10月27日至2028年10月26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持有本行股份超过5万股的员工股东	<p>本人所持的厦门银行内部职工股股份（股份数以厦门银行登记确认的为准），自厦门银行股票上市之日起，股份转让锁定期不得低于三年，持股锁定期期满后，每年可出售股份不得超过持股总数的15%，5年内不得超过持股总数的50%。如职工持股或/及自然人股东股份锁定的相关法律规定发生变化，本人承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最新要求执行。</p>	2020年10月27日至2028年10月26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	其他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p>1、如果在股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厦门银行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相关主管/监管部门关于股东减持的相</p>	作为公司股东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行相关的承诺			<p>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p> <p>2、本公司减持厦门银行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在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等；</p> <p>3、本公司减持厦门银行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厦门银行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持有厦门银行的股份低于5%以下时除外；</p> <p>4、在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不减持厦门银行股份；在股票锁定期满两年后，是否减持及减持数量视本公司实际需要以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而确定；</p> <p>5、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减持声明擅自减持公司股份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违反上述减持声明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公司违反上述减持声明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减持。</p> <p>6、如本公司未按前条承诺未将违规减持厦门银行股票所得上交厦门银行的，则厦门银行有权按照本公司应上交厦门银行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应扣留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p>1、如果在股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厦门银行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相关主管/监管部门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p> <p>2、本公司减持厦门银行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在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等；</p> <p>3、本公司减持厦门银行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厦门银行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持有厦门银行的股份低于5%以下时除外；</p> <p>4、如果在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拟减持厦门银行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厦门银行如有派息、送股、资本</p>	作为公司股东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将相应进行调整）；</p> <p>5、如果在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公司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持有厦门银行股份数量的0%；如果在股票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减持数量视需要以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而确定；</p> <p>6、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减持声明擅自减持公司股份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违反上述减持声明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公司违反上述减持声明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减持。</p> <p>7、如本公司未按前条承诺未将违规减持厦门银行股票所得上交厦门银行的，则厦门银行有权按照本公司应上交厦门银行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应扣留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p>1、如果在股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厦门银行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相关主管/监管部门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p> <p>2、本公司减持厦门银行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等；</p> <p>3、本公司减持厦门银行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厦门银行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持有厦门银行的股份低于5%以下时除外；</p> <p>4、如果在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拟减持厦门银行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厦门银行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将相应进行调整）；</p> <p>5、如果在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公司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持有厦门银行股份数量的三分之一；如果在股票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减持数量视需要以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而确定；</p> <p>6、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减持声明擅自减持公司股份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p>	作为公司 股东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的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违反上述减持声明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公司违反上述减持声明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减持。  7、如本公司未按前条承诺未将违规减持厦门银行股票所得上交厦门银行的，则厦门银行有权按照本公司应上交厦门银行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应扣留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1、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充分发挥募集资金效益； 2、积极推进资本管理工作； 3、持续推动业务全面发展，实现多领域转型提升； 4、强化风险管控，支持战略落地； 5、结合本行的盈利情况和业务未来发展战略的实际需要，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机制。	公司上市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本行利益； 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本行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本行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承诺拟公布的本行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本行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在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不适用

(三)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不适用

(四) 业绩承诺情况

不适用

##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并延续到报告期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况。

### 三、违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除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担保业务外，不存在其他重大担保事项，不存在违反审批程序进行担保的情况。

### 四、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800,000	1,6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8 年	1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昌华、张力卓	沈小红、刘书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昌华（4 年）、张力卓（5 年）	1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80,000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鉴于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 8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达到有关规定最长连续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年限。2025 年度，公司须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变更事宜无异议。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

####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无

###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公司与厦门银祥油脂有限公司、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银祥集团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进展情况，本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进展情况，详见本行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诉讼事项公告。

本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若干法律诉讼，其中大部分是为收回贷款而主动提起的。本公司作为被告或第三人未执结的诉讼标的本金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诉讼、仲裁案件共 3 件，

涉案金额 101,897.02 万元。

###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未履行的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情况。

### 九、重大关联交易

#### （一）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报告期内，本公司关联交易均按相关法律规定及本公司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进行，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关联方	交易类别	2025 年预计额度	2025 年预计额度的业务品种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关联交易情况	
					获批情况	额度使用情况
1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授信类	授信额度 64 亿元（敞口 54 亿元）+他用担保额度 20 亿元	主要用于传统授信、他用担保额度、同业授信、债券投资等业务	授信额度 64 亿元（敞口 54 亿元）+他用担保额度 19 亿元	传统授信余额 11.87 亿元（敞口 11.87 亿元）+他用担保余额 6.31 亿元+同业授信余额 3 亿元+债券投资余额 8.23 亿元（敞口 8.23 亿元）
		非授信类	20 亿元	主要用于同业交易及相关费用	5,266 万元	5,266 万元
2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类	同业授信额度 20 亿元（敞口 9 亿元）	主要用于同业授信等业务	同业授信额度 20 亿元（敞口 9 亿元）	授信余额为 0 元
		非授信类	10 亿元	主要用于同业交易及相关费用	179.2 万元	179.2 万元

	公司及其关联方 <sup>1</sup>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类	同业授信额度 20 亿元（敞口 10 亿元）	主要用于同业授信等业务	同业授信额度 20 亿元（敞口 10 亿元）	授信余额为 0 元
			非授信类	10 亿元	主要用于同业交易及相关费用	0 元	0 元
		富邦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授信类	同业授信额度 20 亿元（敞口 10 亿元）	主要用于同业授信等业务	同业授信额度 20 亿元（敞口 10 亿元）	授信余额为 0 元
			非授信类	10 亿元	主要用于同业交易及相关费用	0 元	0 元
3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授信类	授信额度 5.65 亿元（敞口 5.2 亿元）	主要用于传统授信、债券投资等业务	授信额度 5.15 亿元（敞口 4.7 亿元）	传统授信余额 4.46 亿元（敞口 4.33 亿元）	
4	厦门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	授信类	授信额度 3 亿元（敞口 3 亿元）	主要用于传统授信、债券投资等业务	授信额度 18 亿元（敞口 18 亿元）	传统授信余额 2.07 亿元（敞口 2.07 亿元）+ 债券投资余额 2 亿元（敞口 2 亿元）	
5	泉舜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授信类	授信额度 12 亿元（敞口 8 亿元）+ 他用按揭额度 0.5 亿元	主要用于传统授信业务	授信额度 10.75 亿元（敞口 5.65 亿元）+ 他用按揭额度 3 亿元	传统授信余额 7.04 亿元（敞口 4.99 亿元）+ 他用按揭余额 0.01 亿元	
6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授信类	授信额度 0.99 亿元（敞口 0.99 亿元）	主要用于传统授信业务	授信额度 0.99 亿元（敞口 0.99 亿元）	传统授信余额 0.61 亿元（敞口 0.61 亿元）	
7	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授信类	授信额度 35 亿元（敞口 25 亿元）	主要用于同业授信、传统授信业务	授信额度 50 亿元（敞口 34 亿元）	传统授信余额 0.84 亿元（敞口 0.84 亿元）+ 同业授信余额 8.92 亿元	
		非授信类	10 亿元	主要用于同业交易及相关费用	224.2 万元	224.2 万元	
8	厦门市建潘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	授信类	授信额度 6.09 亿元（敞口 5.61 亿元）	主要用于传统授信业务	授信额度 6.091 亿元（敞口 5.61 亿元）	传统授信余额 3.52 亿元（敞口余额 3.45 亿元）	
9	关联自然人	授信类	授信额度 2.5 亿元（敞口 2.5 亿元）	主要用于信用卡、贷款等业务	授信额度 1.30 亿元（敞口 1.30 亿元）	授信余额 0.64 亿元	

## （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重大关联交易指银行机构与单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达到银行机构上季末资本净额 1% 以上，或累计达到银行机构上季末资本净额 5% 以上的交易（银行机构与单个关联方的交易金额累计达到前款标准后，其后发生的关联交易，每累计达到上季末资本净额 1% 以上，则应当重新认定为重大关联交易）。

2025 年度，与符合前述关联方条件的关联方之间符合上述重大关联交易条件的重大授信交易如下：

<sup>1</sup> 由于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的预计额度间不可共用，故单独列示。

### 1. 授信类关联交易

序号	关联方	重大关联交易授信获批情况
1	泉舜集团（厦门）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授信总敞口 5.65 亿元
2	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3 月：同业授信额度 35 亿元（敞口 25 亿元） 2025 年 7 月：同业授信额度 35 亿元（敞口 25 亿元）（年审） 2025 年 10 月：同业授信额度 50 亿元（敞口 34 亿元）
3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	2025 年 3 月：授信额度 50 亿元（敞口 40 亿元）及他用担保额度 18 亿元 2025 年 5 月：综合授信 64 亿元（集团敞口合控 54 亿元）及他用担保额度 19 亿元 2025 年 7 月：综合授信 64 亿元（集团敞口合控 54 亿元）及他用担保额度 19 亿元（年审） 2025 年 9 月：成员单位新增授信额度，集团授信额度仍维持 64 亿元（敞口 54 亿元）及他用担保额度 19 亿元
4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025 年 3 月：授信额度 5.15 亿元（敞口 4.7 亿元） 2025 年 8 月：成员单位新增授信额度，集团授信额度仍维持 5.15 亿元（敞口 4.7 亿元）
5	厦门市建潘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	授信额度 6.091 亿元（敞口 5.61 亿元）
6	厦门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	授信额度 18 亿元（敞口 18 亿元）

### 2. 非授信类关联交易

序号	关联方	获批情况
1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	2026 年存款类关联交易额度 50 亿元
2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	2026 年存款类关联交易额度 30 亿元
3	厦门市建潘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	2026 年存款类关联交易额度 30 亿元
4	厦门燕之屋燕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存款类关联交易额度 30 亿元
5	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	2026 年存款类关联交易额度 30 亿元
6	厦门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	2026 年存款类关联交易额度 50 亿元
7	泉舜集团（厦门）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	2026 年存款类关联交易额度 30 亿元

### （三）本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关联交易的余额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关联自然人贷款余额 0.64 亿元，风险敞口为 0.64 亿元。

(四) 本公司其他关联交易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十、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二) 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除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担保业务外，不存在其他重大担保事项。

### (三) 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额达到公司利润总额 10%以上的合同。

## 十一、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事项。

## 十二、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说明

经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含 50 亿元）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2023 年 3 月，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42 号），上交所依据相关规定对公司报送的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的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相关信息请查阅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该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

##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55,081,865	51.35	-	-	-	-1,349,334,069	-1,349,334,069	5,747,796	0.22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480,045,448	18.19	-	-	-	-480,045,448	-480,045,448	-	-
3、其他内资持股	401,281,832	15.21	-	-	-	-395,534,036	-395,534,036	5,747,796	0.2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93,966,517	14.93	-	-	-	-393,966,517	-393,966,517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7,315,315	0.28	-	-	-	-1,567,519	-1,567,519	5,747,796	0.22
4、外资持股	473,754,585	17.95	-	-	-	-473,754,585	-473,754,585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473,754,585	17.95	-	-	-	-473,754,585	-473,754,585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284,046,023	48.65	-	-	-	1,349,334,069	1,349,334,069	2,633,380,092	99.78
1、人民币普通股	1,284,046,023	48.65	-	-	-	1,349,334,069	1,349,334,069	2,633,380,092	99.7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2,639,127,888	100	-	-	-	-	-	2,639,127,888	100

注：本表中“其他”变动主要为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锁定期届满上市流通。

#####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 2025 年共有 1,349,334,069 股限售股锁定期满并流通上市。因此，本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相应增加。

###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不适用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80,045,448	480,045,448	-	-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5年10月27日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73,754,585	473,754,585	-	-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5年10月27日
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2,966,517	252,966,517	-	-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5年10月27日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141,000,000	141,000,000	-	-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5年10月27日
其他本次上市流通首发限售股份	7,315,315	1,567,519	-	5,747,796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5年10月27日
合计	1,355,081,865	1,349,334,069	0	5,747,796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不适用

###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不适用

###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日期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价格（元）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数量
-	-	14,729,310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限售条件内部职工股尚有 93 名，持股总额 5,747,796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0.22%。内部职工股主要通过以下三种方式取得：1、本公司设立时，本公司内部职工以其持有的原厦门市 14 家城市信用合作社和厦门市城市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的净资产折股认购的本公司股份；2、以自有资金参与本公司面向老股东的 5 次增资扩股时取得；3、本公司存续期间，通过受让、继承、司法判决等方式取得。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日期、发行价格不能准确核定。	

### 三、股东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4,08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2,73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506,147,358	19.18	0	无	0	国有法人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	475,848,185	18.03	0	无	0	境外法人
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0	255,496,917	9.68	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福建七匹狼集 团有限公司	0	213,628,500	8.09	0	质押	104,000,00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厦门国有资本 投资有限责任 公司	0	118,500,000	4.49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柏瑞中 证红利低波动 交易型开放 式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	31,664,560	74,521,867	2.82	0	无	0	其他
泉舜集团（厦 门）房地产股 份有限公司	-22,900,000	58,500,000	2.22	0	质押	58,500,00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佛山电器照 明股份有限 公司	0	57,358,515	2.17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 算有限公 司	-21,264,276	55,451,738	2.10	0	无	0	境外法人
全国社保基 金四零一 组合	55,016,800	55,016,800	2.08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6,147,358	人民币普通股	506,147,358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75,848,185	人民币普通股	475,848,185
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5,496,917	人民币普通股	255,496,917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213,628,500	人民币普通股	213,628,500
厦门国有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18,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5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4,521,867	人民币普通股	74,521,867
泉舜集团（厦门）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58,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8,500,000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57,358,515	人民币普通股	57,358,51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5,451,738	人民币普通股	55,451,738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	55,016,800	人民币普通股	55,016,8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1、上述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中，台湾富邦金控持有的公司股份中 2,093,600 股通过沪港通方式持有，已在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持股数量中减少计算该部分股份，并将其归在台湾富邦金控名下。

2、厦门国有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3 月更名为厦门国有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不适用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施玲玲	17,641	2026年10月27日	0	自上市之日起72个月
		176,408	2028年10月27日	0	自上市之日起96个月
2	黄安娜	16,969	2026年10月27日	0	自上市之日起72个月
		169,679	2028年10月27日	0	自上市之日起96个月
3	李丽娟	15,857	2026年10月27日	0	自上市之日起72个月
		158,559	2028年10月27日	0	自上市之日起96个月
4	庄耀生	15,150	2026年10月27日	0	自上市之日起72个月
		151,492	2028年10月27日	0	自上市之日起96个月
5	鄢丽榕	15,102	2026年10月27日	0	自上市之日起72个月
		151,008	2028年10月27日	0	自上市之日起96个月
6	徐海芳	13,990	2026年10月27日	0	自上市之日起72个月
		139,888	2028年10月27日	0	自上市之日起96个月
7	陈勇	12,810	2026年10月27日	0	自上市之日起72个月
		128,083	2028年10月27日	0	自上市之日起96个月
8	许维取	12,001	2026年10月27日	0	自上市之日起72个月
		120,002	2028年10月27日	0	自上市之日起96个月
9	刘冬阳	11,947	2026年10月27日	0	自上市之日起72个月
		119,458	2028年10月27日	0	自上市之日起96个月
10	郑玲朋	11,670	2026年10月27日	0	自上市之日起72个月
		116,688	2028年10月27日	0	自上市之日起96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任一股东持股比例均未达到法律规定的控股股东要求，且任一股东依其持有或者通过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均不足以对公司股东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本公司董事会成员结构均衡，任一股东均不能通过行使表决权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因此，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

#####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虽不是本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对照《公司法》关于“实际控制人”的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不

存在实际控制人。

### 五、报告期末主要股东相关情况

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本公司主要股东是指持有或控制本公司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或持有资本总额或股份总额不足5%但对本公司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股东，包括但不限于向本公司派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协议或其他方式影响本公司的财务和经营管理决策以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或其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情形。

本公司主要股东情况如下：

1.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 82 号厦门国际金融中心 46 层 4610-4620 单元
法定代表人	李云祥	注册资本	3,448,104.050378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11 年 7 月 1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57503085XG
经营范围	1、对金融、工业、文化、服务、信息等行业的投资与运营；2、产业投资、股权投资的管理与运营；3、土地综合开发与运营、房地产开发经营；4、其他法律、法规规定未禁止或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法律法规规定必须办理审批许可才能从事的经营项目，必须在取得审批许可证明后方可营业。）		
控股股东	厦门市财政局	实际控制人	厦门市财政局
主要关联方	李云祥、厦门金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厦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金圆亚洲投资有限公司、厦门金圆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厦门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金圆统一证券有限公司、厦门金圆金控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 83 名关联方。		

2.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台北市中山区辽宁街 179 号 15 楼、16 楼
负责人	蔡明兴	注册资本	20,000,000 万新台币
成立时间	2001 年 12 月 19 日	公司统一编号	03374805
经营范围	(一) 投资经主管机关核准之事业。 (二) 对被投资事业之管理。		
控股股东	无	实际控制人	无
主要关联方	王俊彦、蔡明兴、蔡明忠、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北富银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综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富邦证券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富邦证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富邦闽投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等 83 名关联方。		

3. 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玉桥西里 72 号 16 幢 4 层 142
法定代表人	丁海东	注册资本	22,88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02 年 6 月 1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2740065889U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出租商业用房。（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区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	毛玉洁	实际控制人	毛玉洁
主要关联方	毛玉洁、毛建忠、香河县盛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邯郸诚嘉开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廊坊御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盛竣（香河）商贸有限公司、中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北京贵友酒家、香河县盛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香河鸿嘉商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等 36 名关联方。		

**4.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福建省晋江市金井中兴南路 655 号
法定代表人	周永伟	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02 年 1 月 1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582156463765M
经营范围	对外投资（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行业及项目的投资）；资产管理；物业管理；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服务；实物贵金属销售（不含期货等需经前置许可的项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农业机械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批发：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服装、鞋帽、五金产品、日用杂品、建材（不含石材及危险化学品）、金属及金属矿（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非金属矿及制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不含石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棉花、麻类、农牧产品（不含禽类）。（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	周永伟、周少雄、周少明	实际控制人	周永伟、周少雄、周少明
主要关联方	周永伟、陈欣慰、周少明、周少雄、七匹狼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汇鑫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华尚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泉州汇鑫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市恒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晋江市恒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晋江市百信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厦门朗讯软件开发有限公司、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福建启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富益升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晋江市晋南水城投资有限公司等 256 名关联方。		

**5. 厦门国有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 93 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 C 栋 4 层 431 单元 H
法定代表人	王斌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14 年 10 月 2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3028567369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	厦门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	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要关联方	黄金典、厦门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厦门国升发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厦门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厦门旅游培训中心有限公司、厦门市亚太人才发展有限公司、厦门亚太旅游发展中心有限公司、厦门旅游集团酒店管理有		

	限公司、康祥旅游有限公司、厦门鹭江宾馆有限公司、厦门铭家鹭江酒店有限公司、厦门民昱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民昱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厦门市德政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厦门市德政保安有限公司等 118 名关联方。
--	--

6. 泉舜集团（厦门）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外商投资企业投资）	注册地址	厦门海沧新阳工业区 05-1 号海晨公司综合楼 301 室
法定代表人	吴泉水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1996 年 3 月 2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1550565437
经营范围	1、房地产开发、经营；2、物业管理。		
控股股东	泉舜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吴泉水
主要关联方	吴泉水、吴灿鑫、泉舜集团有限公司、厦门泉舜纸塑容器股份有限公司、漳州焜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厦门泉舜贸易有限公司、郑州泉舜贸易有限公司、泉舜集团（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厦门大智贸易有限公司、洛阳泉舜商业有限公司、厦门泉舜文化艺术有限公司、泉舜教育集团（厦门）有限公司、上海舜灿贸易有限公司、漳浦泉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 40 名关联方。		

7. 厦门市建潘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厦门市同安区智谷东一路 99-4 号 2105 室 08 单元
法定代表人	温建怀	注册资本	8,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10 年 10 月 2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562808909M
经营范围	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提供企业营销策划服务；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五金产品批发；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	温建怀	实际控制人	温建怀
主要关联方	郑峰、温建怀、厦门华瑞中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厦门鲲鹭人工智能研究院有限公司、泗阳建潘置业有限公司、厦门德韬金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建潘德韬科技有限公司、厦门鲲鹭物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178 名关联方。		

## 第七节 财务报告

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经注册会计师沈小红、刘书旻签字，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财务报告全文见附件。

董事长：洪枇杷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

##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6 号—商业银行信息披露特别规定》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出具确认意见如下：

一、公司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二、公司《2025 年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我们认为，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我们同意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中所载内容，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25年度

<u>目录</u>	<u>页码</u>
审计报告	1 - 8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9 - 10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11 - 12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13 - 1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5 - 16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17 - 18
财务报表附注	19 - 161

#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26)第 P07822 号  
(第 1 页, 共 8 页)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银行”)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利润表、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厦门银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厦门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报告 - 续

德师报(审)字(26)第P07822号  
(第 2 页, 共 8 页)

三、关键审计事项 - 续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p>一、发放贷款及垫款损失准备的确定</p> <p>厦门银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发放贷款及垫款的损失准备。</p> <p>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厦门银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人民币 2,319.20 亿元，损失准备余额人民币 58.17 亿元；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人民币 118.12 亿元，损失准备余额人民币 0.26 亿元。</p> <p>厦门银行在发放贷款及垫款的损失准备计量中运用的重大会计判断及估计包括：判断发放贷款及垫款的阶段划分，包括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事项；对于阶段一和阶段二的企业贷款及垫款、票据贴现和全部个人贷款及垫款，采用风险参数模型法评估其损失准备，关键参数包含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敞口、折现率和前瞻性信息等；对于阶段三的企业贷款及垫款，采用现金流折现法评估其损失准备，关键参数包含预计可收回的现金流和折现率等。</p>	<p>我们对发放贷款及垫款的损失准备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以下方面：</p> <p>(1) 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了解、评价和测试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包括：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方法论的选择、审批及应用，模型优化、模型的参数更新及定期验证，基础数据及相关参数的输入，基于发放贷款及垫款的资产质量而进行的阶段划分，现金流折现模型中现金流的预测，前瞻性信息的复核和审批等；</li><li>- 了解、评价和测试相关信息技术系统和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包括：系统的整体控制、系统间数据传输、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参数的映像，以及发放贷款及垫款损失准备的系统计算等。</li></ul>

## 审计报告 - 续

德师报(审)字(26)第P07822号  
(第 3 页, 共 8 页)

### 三、关键审计事项 - 续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p>一、发放贷款及垫款损失准备的确定 - 续</p> <p>鉴于发放贷款及垫款的损失准备余额重大, 以及厦门银行在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损失准备中, 运用了重大会计判断和会计估计, 我们将发放贷款及垫款的损失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财务报表相关披露参见附注三、7 和附注三、30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财务报表附注五、6。</p>	<p>(2)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评价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可靠性及适当性, 评估模型使用关键参数的合理性, 包括: 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敞口、折现率及前瞻性信息等, 评价关键参数所涉及的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li><li>- 抽样检查合同金额、到期日、合同利率、担保方式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基础数据录入的准确性;</li><li>- 抽样验证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计算逻辑, 以测试该模型是否恰当地反映管理层的模型方法论。</li></ul>

审计报告 - 续

德师报(审)字(26)第P07822号  
(第 4 页, 共 8 页)

三、关键审计事项 - 续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p>(3) 选取受经济周期波动及政策调控影响较大的行业及其他高风险领域的企业贷款及垫款执行信贷审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针对选取的样本, 通过查阅信贷档案、询问管理层、独立查询可获取的信息和运用职业判断等方法, 分析企业贷款及垫款的借款人或债务人的财务和非财务信息及其他可获取信息, 评价管理层对阶段划分判断的合理性, 包括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事项等判断的合理性;</li> <li>- 针对选取的样本, 对第三阶段的企业贷款及垫款, 检查借款人和担保人的财务信息、抵质押物的评估价值和其他还款来源, 测试基于预计可收回的现金流和折现率计算的损失准备, 以评估是否存在重大错报。</li> </ul>

审计报告 - 续

德师报(审)字(26)第P07822号  
(第 5 页, 共 8 页)

三、关键审计事项 - 续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p>二、金融工具的估值</p> <p>厦门银行主要使用活跃市场报价或估值技术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进行估值。对于不具有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工具，厦门银行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的选取以及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的选择均依赖管理层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p> <p>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厦门银行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016.08 亿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22.4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0.66 亿元，占总负债比例为 0.25%。因使用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而被划分为第三层次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36 亿元。</p> <p>鉴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金额重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涉及重大判断和估计，而第三层次金融工具估值因涉及较多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而存在更大不确定性，我们将金融工具的估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财务报表相关披露参见附注三、18，附注三、30 及附注十。</p>	<p>对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 了解、评价和测试与金融工具估值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 对金融工具估值执行下列审计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比较厦门银行采用的公允价值与公开可获取的市场数据，评价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li> <li>- 针对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选取样本评估厦门银行所采用的估值技术、输入值和假设的适当性，并将估值技术所使用的可观察输入值与可获得的外部市场数据进行核对；</li> <li>- 针对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评估厦门银行所采用的估值技术、输入值和假设的适当性，复核估值中采用的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li> </ul>

## 审计报告 - 续

德师报(审)字(26)第P07822号  
(第 6 页, 共 8 页)

### 四、其他信息

厦门银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厦门银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厦门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厦门银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厦门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 审计报告 - 续

德师报(审)字(26)第P07822号  
(第 7 页, 共 8 页)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 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厦门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厦门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厦门银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 审计报告 - 续

德师报(审)字(26)第P07822号  
(第 8 页, 共 8 页)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 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沈小红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书旻

2026 年 4 月 29 日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资产	附注五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23,489,946	22,394,252	23,489,918	22,384,23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4,055,306	5,393,135	3,186,786	4,630,769
拆出资金	3	26,564,262	22,033,575	27,450,464	22,938,037
衍生金融资产	4	1,022,972	2,175,682	1,022,972	2,175,6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5,000,928	4,630,919	5,000,928	4,630,919
发放贷款及垫款	6	237,914,179	199,952,296	216,723,275	183,589,624
金融投资		148,632,558	145,589,582	148,632,558	145,589,5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7	35,121,149	34,893,811	35,121,149	34,893,811
—债权投资	8	59,859,595	56,760,283	59,859,595	56,760,283
—其他债权投资	9	53,515,319	53,815,017	53,515,319	53,815,0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	136,495	120,471	136,495	120,471
长期股权投资	11	-	-	927,000	927,000
投资性房地产		1,214	1,507	1,214	1,507
固定资产	12	723,018	788,655	702,636	765,099
在建工程	13	591,195	448,971	591,195	448,971
无形资产	14	806,632	758,298	799,372	752,8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2,122,566	1,764,714	1,971,628	1,634,554
其他资产	16	2,173,957	1,863,138	2,164,530	1,837,207
资产总计		453,098,733	407,794,724	432,664,476	392,306,053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 续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b>负债和股东权益</b>					
向中央银行借款	18	15,023,127	12,891,460	15,023,127	12,891,46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9	7,871,630	4,428,381	7,911,571	4,435,776
拆入资金	20	29,279,975	22,838,372	11,336,555	9,501,781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1	1	1
衍生金融负债	4	1,065,917	2,199,362	1,065,917	2,199,3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	20,699,391	19,447,469	20,699,391	19,447,469
吸收存款	22	248,863,160	218,907,862	248,863,160	218,907,862
应付职工薪酬	23	570,846	566,760	519,356	515,343
应交税费	24	301,532	289,201	135,624	120,088
应付债券	25	92,581,251	91,435,237	92,581,251	91,435,237
预计负债	26	169,639	169,903	169,639	169,903
其他负债	27	2,385,593	2,251,627	1,903,789	1,803,406
<b>负债合计</b>		<b>418,812,062</b>	<b>375,425,635</b>	<b>400,209,381</b>	<b>361,427,688</b>
股本	28	2,639,128	2,639,128	2,639,128	2,639,128
其他权益工具	29	6,898,780	5,998,201	6,898,780	5,998,201
其中：永续债		6,898,780	5,998,201	6,898,780	5,998,201
资本公积	30	6,785,241	6,785,874	6,791,541	6,792,174
其他综合收益	31	339,563	1,007,280	339,563	1,007,280
盈余公积	32	2,239,077	1,999,628	2,239,077	1,999,628
一般风险准备	33	5,422,774	4,691,152	5,182,350	4,511,795
未分配利润	34	9,131,692	8,517,988	8,364,656	7,930,159
<b>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b>		<b>33,456,255</b>	<b>31,639,251</b>	<b>32,455,095</b>	<b>30,878,365</b>
少数股东权益		830,416	729,838		
<b>股东权益合计</b>		<b>34,286,671</b>	<b>32,369,089</b>	<b>32,455,095</b>	<b>30,878,365</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453,098,733</b>	<b>407,794,724</b>	<b>432,664,476</b>	<b>392,306,053</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6年4月29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u>洪枇杷</u> 法定代表人	<u>吴昕颢</u>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u>宋建腾</u> 财会机构负责人	盖章
---------------------	-------------------------	-----------------------	----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5,859,815	5,759,163	5,148,045	5,179,509
利息净收入	35	4,195,011	4,004,981	3,434,306	3,366,635
利息收入		11,869,602	12,374,127	10,763,671	11,361,470
利息支出		(7,674,591)	(8,369,146)	(7,329,365)	(7,994,83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6	408,499	381,367	414,488	388,43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40,571	585,110	543,087	589,04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32,072)	(203,743)	(128,599)	(200,602)
投资收益	37	1,300,106	1,026,273	1,338,049	1,076,016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43,978	-	443,978	-
其他收益	38	1,717	57,735	1,632	57,665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收益	39	(86,183)	248,163	(86,183)	248,267
汇兑收益		35,959	39,291	35,959	39,291
其他业务收入		2,175	2,773	3,783	4,6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2,531	(1,420)	6,011	(1,435)
营业支出		(3,090,085)	(3,009,832)	(2,867,961)	(2,871,252)
税金及附加	40	(69,761)	(69,463)	(67,688)	(65,726)
业务及管理费	41	(2,266,899)	(2,238,498)	(2,188,508)	(2,168,106)
信用减值损失	42	(753,133)	(697,838)	(611,473)	(633,387)
资产减值损失		-	(3,555)	-	(3,555)
其他业务成本		(292)	(478)	(292)	(478)
营业利润		2,769,730	2,749,331	2,280,084	2,308,257
营业外收入	43	10,156	9,395	10,156	9,386
营业外支出	44	(10,253)	(23,384)	(10,253)	(23,384)
利润总额		2,769,633	2,735,342	2,279,987	2,294,259
所得税费用	45	(17,957)	(29,465)	114,502	93,635
净利润		2,751,676	2,705,877	2,394,489	2,387,894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751,676	2,705,877	2,394,489	2,387,894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4,763	2,594,646	2,394,489	2,387,894
少数股东损益		116,913	111,231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 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	(667,717)	643,199	(667,717)	643,19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7,717)	643,199	(667,717)	643,199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018	28,083	12,018	28,083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669,070)	660,428	(669,070)	660,4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损失准备		(10,665)	(45,312)	(10,665)	(45,31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综合收益总额		2,083,959	3,349,076	1,726,772	3,031,0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67,046	3,237,845	1,726,772	3,031,09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6,913	111,231		
每股收益					
基本/稀释每股收益	46	0.90	0.8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6年4月29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u>洪枇杷</u> 法定代表人	<u>吴昕颢</u>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u>宋建腾</u> 财会机构负责人	盖章
---------------------	-------------------------	-----------------------	----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减少额		-	1,848,780	-	1,856,17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减少额		14,391	2,582,191	400,000	2,550,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减少额		-	2,797,203	-	4,834,257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2,125,970	720,070	2,125,970	720,07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681,746	-	3,714,292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6,447,761	-	1,830,001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1,252,955	-	1,252,955	-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29,462,582	6,577,772	29,462,582	6,577,772
收取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999,044	10,682,634	8,896,331	9,594,9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8,076	655,739	263,040	461,7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282,525	25,864,389	47,945,171	26,595,01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增加额		(514,719)	-	(522,111)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4,491,442)	(2,851,281)	(4,477,442)	(2,859,281)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38,612,932)	-	(33,651,015)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034,340)	(11,393,266)	(2,034,340)	(11,393,26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	(2,547,674)	-	(2,544,820)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1,966,981)	-	(4,199,0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	(2,793,249)	-	(2,793,24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625,445)	(5,198,672)	(5,265,814)	(4,847,4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07,052)	(1,388,459)	(1,352,797)	(1,338,8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8,093)	(689,049)	(529,578)	(554,0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9,691)	(1,351,352)	(1,017,756)	(1,314,9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393,714)	(30,179,983)	(48,850,853)	(31,844,958)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7	(1,111,189)	(4,315,594)	(905,682)	(5,249,948)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1,538,159	45,910,615	71,538,159	45,580,61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61,673	2,424,425	2,399,616	2,474,1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4,048	715	55,509	4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963,880	48,335,755	73,993,284	48,055,2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740,438)	(62,346,143)	(70,740,438)	(62,346,1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3,566)	(313,804)	(325,388)	(310,7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094,004)	(62,659,947)	(71,065,826)	(62,656,919)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9,876	(14,324,192)	2,927,458	(14,601,667)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 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99,946	-	1,899,946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8,748,699	78,754,098	78,748,699	78,754,0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648,645	78,754,098	80,648,645	78,754,098
偿还债务证券支付的现金		(78,856,964)	(67,560,000)	(78,856,964)	(67,010,000)
分配股利、利润支付的现金		(1,065,135)	(1,492,091)	(1,048,800)	(1,470,3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6,335)	(21,780)	-	-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6,494)	(559,604)	(666,494)	(538,9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487)	(155,494)	(121,091)	(152,766)
赎回其他权益工具支付的现金		(1,000,000)	-	(1,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713,080)	(69,767,189)	(81,693,349)	(69,171,989)
筹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4,435)	8,986,909	(1,044,704)	9,582,1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668)	11,003	(14,653)	11,0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47	679,584	(9,641,874)	962,419	(10,258,50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	17,955,236	27,597,110	17,211,217	27,469,72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	18,634,820	17,955,236	18,173,636	17,211,21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6年4月29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洪枇杷  
法定代表人

吴昕颢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宋建腾  
财会机构负责人

盖章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 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25年1月1日余额		2,639,128	5,998,201	6,785,874	1,007,280	1,999,628	4,691,152	8,517,988	31,639,251	729,838	32,369,089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667,717)	-	-	2,634,763	1,967,046	116,913	2,083,9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9	-	1,900,000	(54)	-	-	-	-	1,899,946	-	1,899,94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赎回资本	29	-	(999,421)	(579)	-	-	-	-	(1,000,000)	-	(1,000,0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2	-	-	-	-	239,449	-	(239,449)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	-	-	-	-	-	731,622	(731,622)	-	-	-
3.普通股现金分红	34	-	-	-	-	-	-	(791,738)	(791,738)	-	(791,738)
4.支付永续债利息	34	-	-	-	-	-	-	(258,250)	(258,250)	-	(258,250)
5.对少数股东股利分配		-	-	-	-	-	-	-	-	(16,335)	(16,335)
三、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639,128	6,898,780	6,785,241	339,563	2,239,077	5,422,774	9,131,692	33,456,255	830,416	34,286,671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 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2024 年度										
	附注五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 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24年1月1日余额		2,639,128	5,998,201	6,785,874	364,081	1,760,839	4,388,310	7,937,222	29,873,655	640,387	30,514,04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643,199	-	-	2,594,646	3,237,845	111,231	3,349,076
(二)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2	-	-	-	-	238,789	-	(238,789)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	-	-	-	-	-	302,842	(302,842)	-	-	-
3.普通股现金分红	34	-	-	-	-	-	-	(1,213,999)	(1,213,999)	-	(1,213,999)
4.支付永续债利息	34	-	-	-	-	-	-	(258,250)	(258,250)	-	(258,250)
5.对少数股东股利分配		-	-	-	-	-	-	-	-	(21,780)	(21,780)
三、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639,128	5,998,201	6,785,874	1,007,280	1,999,628	4,691,152	8,517,988	31,639,251	729,838	32,369,08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6年4月29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洪枇杷  
法定代表人

吴昕颢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宋建腾  
财会机构负责人

盖章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2025 年度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2,639,128	5,998,201	6,792,174	1,007,280	1,999,628	4,511,795	7,930,159	30,878,365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667,717)	-	-	2,394,489	1,726,7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9	-	1,900,000	(54)	-	-	-	-	1,899,94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赎回资本	29	-	(999,421)	(579)	-	-	-	-	(1,000,0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2	-	-	-	-	239,449	-	(239,449)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	-	-	-	-	-	670,555	(670,555)	-
3.普通股现金分红	34	-	-	-	-	-	-	(791,738)	(791,738)
4.支付永续债利息	34	-	-	-	-	-	-	(258,250)	(258,250)
三、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639,128	6,898,780	6,791,541	339,563	2,239,077	5,182,350	8,364,656	32,455,095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 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2024 年度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24年1月1日余额		2,639,128	5,998,201	6,792,174	364,081	1,760,839	4,235,629	7,529,469	29,319,52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643,199	-	-	2,387,894	3,031,093
(二)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2	-	-	-	-	238,789	-	(238,789)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	-	-	-	-	-	276,166	(276,166)	-
3.普通股现金分红	34	-	-	-	-	-	-	(1,213,999)	(1,213,999)
4.支付永续债利息	34	-	-	-	-	-	-	(258,250)	(258,250)
三、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639,128	5,998,201	6,792,174	1,007,280	1,999,628	4,511,795	7,930,159	30,878,36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6年4月29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洪枇杷  
法定代表人

吴昕颖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宋建腾  
财会机构负责人

盖章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基本情况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厦门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系1996年11月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复[1996]355号文批准，由原厦门市14家城信社及其联社的原股东共254家机构或企业法人和1,796名自然人以经评估的净资产作为出资，以及厦门市财政局、其他23家工商企业以货币出资，共同发起设立的地方性股份制商业银行。

本行于2009年9月17日获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金融监管总局”)批准，更名为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5020026013710XM，法定代表人为洪枇杷，并持有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厦门监管局(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颁发的00173734号《金融许可证》，注册地址为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101号。

本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于2020年10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交易。

本行及合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的主要经营范围包括银行业务，外汇业务，结汇、售汇业务，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及金融租赁服务。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2025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续

###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 续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对于以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且在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中使用了涉及不可观察输入值的估值技术的金融资产，在估值过程中校正该估值技术，以使估值技术确定的初始确认结果与交易价格相等。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三、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自身所处的具体环境，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本集团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本集团考虑该项目金额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股东权益总额、营业收入总额、营业支出总额、利润总额、净利润、综合收益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或所属报表单列项目金额的比重。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续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2025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和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集团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4.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行及本行控制的子公司。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续

4.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续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续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行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行已按照本行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行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现金、可随时支取的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的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业务和外币折算

本集团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是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当期平均汇率。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 三、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续

#### 7. 金融工具 - 续

#####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集团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 (a)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 续

(a) 金融资产的分类 - 续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 续

(a) 金融资产的分类 - 续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 三、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续

#### 7. 金融工具 - 续

#####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将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信贷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确认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 (4)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指本集团作为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本集团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在初始确认时，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在财务担保合同期限内进行摊销。当本集团很有可能履行财务担保合同义务时，财务担保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参见附注三、7(7))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其初始确认金额扣除财务担保合同相关收益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 贷款承诺

贷款承诺，是指按照预先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信用的确定承诺。

本集团提供的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减值。本集团并未承诺以任何低于市场利率的价格发放贷款，也不以支付现金或发行其他金融工具作为贷款承诺的净结算。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4)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 续

**贷款承诺 - 续**

本集团将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但如果一项工具同时包含贷款和未使用的承诺，且本集团不能把贷款部分与未使用的承诺部分产生的预期信用损失区分开，那么两者的损失准备一并列报在贷款的损失准备中，除非两者的损失准备合计超过了贷款账面余额，则将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5)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并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确认相应的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 三、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续

#### 7. 金融工具 - 续

#####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 续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 (7)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
- 租赁应收款；
-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 三、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续

#### 7. 金融工具 - 续

##### (7) 金融资产的减值 - 续

#####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 续

除应收账款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将各笔业务划分入三个风险阶段，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工具三个风险阶段的主要定义如下：

**第一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参见附注九、1。

**第三阶段：**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参见附注九、1。

#####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对于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预计负债中确认损失准备(参见附注五、26)。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7) 金融资产的减值 - 续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8) 金融资产合同的修改

在某些情况(如重组贷款)下，本集团会修改或重新议定金融资产合同。本集团会评估修改或重新议定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如果修改后的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应当根据将修改或重新议定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或者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摊销。在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已经显著增加时，本集团将基于变更后的合同条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基于原合同条款在初始确认时发生违约的风险进行比较。

(9) 权益工具

本行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行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三、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续

7. 金融工具 - 续

(10) 永续债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的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集团对于其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入权益。存续期间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按合同条款约定赎回永续债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集团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集团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在表外记录；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分别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9.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如果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是一项金融工具准则范围内的资产，嵌入式衍生工具不再从金融资产的主合同中分拆出来，而是将混合金融工具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果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是金融工具准则范围内的资产，当某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与其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存在紧密关系，与该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金融工具的定义，并且该混合工具并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时，则该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应从混合合同中予以分拆，作为独立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这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 三、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续

#### 9. 衍生金融工具 - 续

来源于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损益，如果不符合套期会计的要求，应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10.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为本行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本行个别财务报表中，本行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行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7)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三、4 进行处理。

#### 11.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 12.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7)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3 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续

12. 固定资产 - 续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使用寿命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9-20年	5%	4.75%-5%
办公及电子设备	2-10年	3%-5%	9.5%-48.5%
运输工具	4-5年	5%	19%-23.75%
自有房屋装修	5年	-	20%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13.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7)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4. 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续

14. 无形资产 - 续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7)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

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u>类别</u>	<u>摊销年限</u>
土地使用权	37-42年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1-10年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研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长期待摊费用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7)在资产负债内列示。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 三、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续

#### 16.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是指本集团依法行使债权或担保物权而受偿于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的实物资产或财产权利。

对于受让的金融资产类抵债资产，本集团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依据附注三、7(2)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分类和后续计量。

对于受让的非金融资产类抵债资产，本集团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抵债资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进行后续计量，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7。

#### 17. 除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长期待摊费用及抵债资产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18)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 三、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续

#### 18.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 19.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或该义务的影响金额不能可靠计量，本集团对该等义务不做确认。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 三、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续

#### 20. 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包括：

- 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
- 根据《企业年金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令第36号)的有关规定，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经董事会批准并报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的企业年金方案。企业年金的缴费金额按年金方案计算。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为重要经营管理岗位的员工计提延期支付薪酬，将应缴存金额的现值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三、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续

#### 21.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

#### 22. 所得税

除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 三、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续

#### 22. 所得税 - 续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23.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三、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续

23. 租赁 - 续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对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但是，对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本集团选择不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并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合并为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三、17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 三、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续

#### 23. 租赁 - 续

#####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 续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入资产负债表中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列报。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续

23. 租赁 - 续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 续

**融资租赁 - 续**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三、7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售后回租**

售后回租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集团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24. 受托业务

本集团在受托业务中作为客户的管理人、受托人或代理人。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不包括本集团因受托业务而持有的资产以及有关向客户交回该等资产的承诺，该等资产的风险及收益由客户承担。

本集团与客户签订委托贷款协议，由客户向本集团提供资金(以下简称“委托贷款资金”)，并由本集团按客户的指示向第三方发放贷款(以下简称“委托贷款”)。由于本集团并不承担委托贷款及相关委托贷款资金的风险及报酬，因此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资金按其本金记录为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而且并未对这些委托贷款计提任何损失准备。

25.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 三、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续

#### 25. 收入 - 续

##### (1) 利息收入

对于所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中计息的金融工具，利息收入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金融负债摊余成本的利率。实际利率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例如提前还款权)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即，账面余额扣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之后的净额)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本集团确认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反映其向客户提供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并于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在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通过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或提供的服务；
- 本集团在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其他情况下，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 (3) 股利收入

权益工具的股利收入于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确立时在当期损益中确认。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 三、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续

#### 26. 支出

##### (1) 利息支出

金融负债的利息支出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占用资金的时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并在相应期间予以确认。

##### (2) 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 27. 股利分配

本行的现金股利，于股东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十三中单独披露。

#### 28.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同时，本行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行的关联方。

此外，本行还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和《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行的关联方。

#### 29.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服务的性质、提供产品或服务过程的性质、产品或服务的客户类型、提供产品或服务的方式、提供产品或服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 三、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续

#### 30.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在执行本集团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会对未来不确定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作出判断及假设。管理层在资产负债表日就主要未来不确定事项作出下列的判断及主要假设，可能导致下个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

####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客户的信用行为(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

本集团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众多重大判断和估计，例如：

- 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选择恰当的计量模型，并确定计量相关的关键参数；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
- 用于前瞻性计量的经济指标、宏观经济情景及其权重的采用；
- 针对模型未覆盖的重大不确定因素的管理层叠加调整；
- 阶段三企业贷款及垫款的未来现金流预测。

关于上述判断及估计的具体信息请参见附注九、1 信用风险中具体说明了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使用的参数、假设和估计技术。

#### 所得税

本集团需要对某些交易未来的税务处理作出判断以确认所得税。本集团根据有关税收法规，谨慎判断交易对应的所得税影响并相应地计提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有可能有未来应纳税所得额并可用作抵扣有关暂时性差异时才可确认。对此管理层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重大判断，并需要就是否有足够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计。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续

30.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 续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运用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方法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然而，当可观察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管理层将对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观察信息作出估计。

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具有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管理或投资多个投资基金、理财产品、信托计划和资产支持证券。本集团需要分析判断是否对这些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以确定是否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在判断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本集团综合考虑直接享有以及通过所有子公司(包括控制的结构化主体)间接享有权利而拥有的权力、可变回报及其联系。

本集团从结构化主体获得的可变回报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在分析判断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本集团不仅考虑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各项合同安排的实质，还考虑是否存在其他可能导致本集团最终承担结构化主体损失的情况。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集团将重新评估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

四、 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u>税/费种</u>	<u>计税依据</u>	<u>税率</u>
增值税	销售额和适用税率计算的销项税额， 抵扣准予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 (注1)	6%(2%或3% 或5%或9%或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1： 销售额包括贷款服务收入、直接收费金融服务收入和金融商品转让收入。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24,201	189,698	224,201	189,698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法定存款准备金	12,821,333	12,176,787	12,821,333	12,169,395
—超额存款准备金	8,172,933	7,626,286	8,172,905	7,623,663
—财政性存款	2,239,979	2,373,073	2,239,979	2,373,073
—外汇风险准备金	23,310	20,043	23,310	20,043
小计	23,481,756	22,385,887	23,481,728	22,375,872
应计利息	8,190	8,365	8,190	8,365
合计	23,489,946	22,394,252	23,489,918	22,384,237

本行按照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法定准备金，此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在报告期内，本行具体缴存比例为：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5.50%	6.00%
外币	4.00%	4.00%

超额存款准备金包括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作资金清算用途的资金及其他各项非限制性资金。

财政性存款是指来源于财政性机构并按规定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款项，该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运作。

本行子公司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0.00%(2024年12月31日：5.00%)。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境内银行同业	3,272,233	4,335,776	2,404,778	3,573,690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264,222	589,749	264,222	589,749
境外银行同业	508,177	453,633	508,177	453,633
小计	4,044,632	5,379,158	3,177,177	4,617,072
应计利息	11,992	17,169	10,924	16,875
减：损失准备 (附注五、17)	(1,318)	(3,192)	(1,315)	(3,178)
合计	4,055,306	5,393,135	3,186,786	4,630,769

于2025年12月31日，本行子公司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中人民币243万元存于保理专户，存在账户资金监管(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996万元)。

3. 拆出资金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26,254,265	21,762,823	27,146,265	22,668,823
小计	26,254,265	21,762,823	27,146,265	22,668,823
应计利息	426,857	346,829	431,873	352,008
减：损失准备 (附注五、17)	(116,860)	(76,077)	(127,674)	(82,794)
合计	26,564,262	22,033,575	27,450,464	22,938,037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及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政府债券	2,349,927	1,600,216
政策性金融债券	2,650,023	3,029,134
小计	4,999,950	4,629,350
应计利息	1,163	1,750
减：损失准备(附注五、17)	(185)	(181)
合计	5,000,928	4,630,919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按交易对手类别分析：		
境内银行同业	4,999,950	800,000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	3,829,350
小计	4,999,950	4,629,350
应计利息	1,163	1,750
减：损失准备(附注五、17)	(185)	(181)
合计	5,000,928	4,630,919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6. 发放贷款及垫款

6.1 按性质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企业贷款及垫款	165,499,526	122,051,087	143,513,813	105,035,767
个人经营贷款	41,940,773	44,314,893	41,940,773	44,312,318
个人住房贷款	18,210,241	19,413,423	18,210,241	19,413,423
个人消费贷款	5,784,460	6,729,447	5,784,460	6,729,447
个人贷款及垫款	65,935,474	70,457,763	65,935,474	70,455,188
小计	231,435,000	192,508,850	209,449,287	175,490,9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福费廷	359,868	39,061	359,868	39,061
贴现	11,452,140	12,907,161	11,452,140	12,907,161
小计	11,812,008	12,946,222	11,812,008	12,946,222
合计	243,247,008	205,455,072	221,261,295	188,437,177
应计利息	484,531	394,440	485,125	394,440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243,731,539	205,849,512	221,746,420	188,831,617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贷款及垫款损失 准备(附注五、17)	(5,817,360)	(5,897,216)	(5,023,145)	(5,241,993)
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237,914,179	199,952,296	216,723,275	183,589,624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发放贷款及垫款中有部分用于回购协议交易的质押，详见附注五、48.1。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6. 发放贷款及垫款 - 续

6.2 按担保方式分析(不含应计利息)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信用贷款	33,153,398	22,946,141	31,475,912	20,953,625
保证贷款	59,238,618	38,904,665	40,325,922	24,291,889
抵押贷款	131,814,111	125,427,938	131,477,088	125,412,962
质押贷款	19,040,881	18,176,328	17,982,373	17,778,701
合计	243,247,008	205,455,072	221,261,295	188,437,177

6.3 按行业分类分析(不含应计利息)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贷款余额	%	贷款余额	%
企业贷款和垫款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9,630,073	16.29	22,659,973	11.03
-批发和零售业	34,332,751	14.11	29,919,773	14.56
-制造业	28,675,065	11.79	23,292,657	11.34
-建筑业	17,775,324	7.31	13,488,106	6.56
-房地产业	12,018,298	4.94	9,018,139	4.39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566,185	2.70	4,459,398	2.17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699,303	2.34	2,875,056	1.40
-住宿和餐饮业	4,825,683	1.98	5,250,508	2.56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030,566	1.66	2,955,107	1.44
-其他行业	12,306,146	5.06	8,171,431	3.98
企业贷款和垫款	165,859,394	68.18	122,090,148	59.43
个人贷款和垫款	65,935,474	27.11	70,457,763	34.29
票据贴现	11,452,140	4.71	12,907,161	6.28
合计	243,247,008	100.00	205,455,072	100.00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6. 发放贷款及垫款 - 续

6.3 按行业分类分析(不含应计利息) - 续

本行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贷款余额	%	贷款余额	%
企业贷款和垫款				
-批发和零售业	33,655,899	15.21	29,066,354	15.4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280,608	13.69	16,177,678	8.59
-制造业	28,050,647	12.68	22,599,718	11.99
-建筑业	12,824,721	5.80	9,217,375	4.89
-房地产业	12,018,298	5.43	9,018,139	4.79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404,961	2.44	3,263,347	1.73
-住宿和餐饮业	4,772,915	2.16	4,910,167	2.61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576,351	1.62	2,019,757	1.07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689,685	0.76	1,375,620	0.73
-其他行业	11,599,596	5.23	7,426,673	3.94
企业贷款和垫款	143,873,681	65.02	105,074,828	55.76
个人贷款和垫款	65,935,474	29.80	70,455,188	37.39
票据贴现	11,452,140	5.18	12,907,161	6.85
合计	221,261,295	100.00	188,437,177	100.00

6.4 按地区分布情况分析

本集团属于区域性城市商业银行，目前有九家异地分行及一家子公司，除重庆分行外均位于福建省内。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6. 发放贷款及垫款 - 续

6.5 已逾期贷款按担保方式及逾期期限分析(不含应计利息)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信用贷款	127,623	181,437	24,883	1,253	335,196
保证贷款	29,943	37,545	54,437	32,543	154,468
抵押贷款	1,242,327	990,404	314,000	14,831	2,561,562
质押贷款	6,792	600	13,900	-	21,292
合计	1,406,685	1,209,986	407,220	48,627	3,072,518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信用贷款	97,770	106,345	3,130	543	207,788
保证贷款	176,593	201,355	135,725	29,543	543,216
抵押贷款	1,195,470	837,562	109,167	5,693	2,147,892
质押贷款	92,500	-	-	-	92,500
合计	1,562,333	1,145,262	248,022	35,779	2,991,396

本行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信用贷款	127,623	181,437	24,883	1,253	335,196
保证贷款	20,320	36,729	19,734	32,543	109,326
抵押贷款	1,242,327	990,404	314,000	14,831	2,561,562
质押贷款	6,792	600	13,900	-	21,292
合计	1,397,062	1,209,170	372,517	48,627	3,027,376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6. 发放贷款及垫款 - 续

6.5 已逾期贷款按担保方式及逾期期限分析(不含应计利息) - 续

本行 - 续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信用贷款	97,770	106,345	3,130	543	207,788
保证贷款	175,928	150,020	124,952	29,543	480,443
抵押贷款	1,195,470	837,562	109,167	5,693	2,147,892
质押贷款	92,500	-	-	-	92,500
合计	1,561,668	1,093,927	237,249	35,779	2,928,623

逾期贷款是指所有或部分本金或利息已逾期1天以上的贷款。

6.6 贷款损失准备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本集团

	2025年度			合计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阶段三		
2025年1月1日	4,020,797	558,047	1,318,372	5,897,216
转移：				
至阶段一	156,280	(137,062)	(19,218)	-
至阶段二	(36,897)	119,386	(82,489)	-
至阶段三	(15,391)	(78,215)	93,606	-
本年(转回)/计提	(568,215)	(63,374)	1,412,395	780,806
核销及转出	-	-	(1,214,650)	(1,214,650)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	-	-	380,766	380,766
折现回拨	-	-	(26,778)	(26,778)
其他	0	-	-	0
2025年12月31日	3,556,574	398,782	1,862,004	5,817,360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6. 发放贷款及垫款 - 续

6.6 贷款损失准备 - 续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 续

本集团 - 续

	2024 年度			合计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2024 年 1 月 1 日	4,627,111	477,293	1,465,902	6,570,306
转移：				
至阶段一	43,532	(42,052)	(1,480)	-
至阶段二	(62,824)	73,939	(11,115)	-
至阶段三	(17,787)	(86,581)	104,368	-
本年(转回)/计提	(569,255)	135,448	1,280,675	846,868
核销及转出	-	-	(1,770,387)	(1,770,387)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	-	-	288,059	288,059
折现回拨	-	-	(37,650)	(37,650)
其他	20	-	-	2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020,797	558,047	1,318,372	5,897,216

本行

	2025 年度			合计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2025 年 1 月 1 日	3,430,107	538,179	1,273,707	5,241,993
转移：				
至阶段一	156,280	(137,062)	(19,218)	-
至阶段二	(28,858)	111,347	(82,489)	-
至阶段三	(15,333)	(78,215)	93,548	-
本年(转回)/计提	(710,625)	(74,546)	1,420,267	635,096
核销及转出	-	-	(1,207,945)	(1,207,945)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	-	-	380,421	380,421
折现回拨	-	-	(26,420)	(26,420)
其他	0	-	-	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831,571	359,703	1,831,871	5,023,145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6. 发放贷款及垫款 - 续

6.6 贷款损失准备 - 续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 续

本行 - 续

	2024 年度			合计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2024年1月1日	4,065,239	461,558	1,441,727	5,968,524
转移：				
至阶段一	43,532	(42,052)	(1,480)	-
至阶段二	(56,121)	67,236	(11,115)	-
至阶段三	(17,710)	(86,581)	104,291	-
本年(转回)/计提	(604,853)	138,018	1,248,600	781,765
核销及转出	-	-	(1,748,664)	(1,748,664)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	-	-	275,600	275,600
折现回拨	-	-	(35,252)	(35,252)
其他	20	-	-	20
2024年12月31日	<u>3,430,107</u>	<u>538,179</u>	<u>1,273,707</u>	<u>5,241,993</u>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本集团及本行

	2025 年度			合计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2025年1月1日	30,290	-	-	30,290
本年转回	(4,498)	-	-	(4,498)
2025年12月31日	<u>25,792</u>	<u>-</u>	<u>-</u>	<u>25,792</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6. 发放贷款及垫款 - 续

6.6 贷款损失准备 - 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 续

	2024年度			合计
	12个月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2024年1月1日	45,407	-	-	45,407
本年转回	(15,117)	-	-	(15,117)
2024年12月31日	30,290	-	-	30,2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损失准备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并将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减少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7.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及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政府债券	550,323	233,417
政策性金融债券	7,130,550	568,59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30,178	-
企业债券	9,281,208	6,001,210
同业存单	840,447	8,044,191
基金及其他	17,288,443	20,046,394
合计	35,121,149	34,893,811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无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信用风险敞口。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债权投资

本集团及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债券		
政府债券	57,044,583	53,091,261
政策性金融债券	2,230,459	1,742,290
企业债券	292,006	1,557,096
信托计划	-	11,835
小计	<u>59,567,048</u>	<u>56,402,482</u>
应计利息	<u>497,680</u>	<u>554,854</u>
减：损失准备(附注五、17)	<u>(205,133)</u>	<u>(197,053)</u>
合计	<u><u>59,859,595</u></u>	<u><u>56,760,283</u></u>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债权投资中有部分用于回购协议交易和国库定期存款的质押，详见附注五、48.1。其余投资均不存在重大变现限制。

债权投资损失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2025年度			合计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2025年1月1日	197,053	-	-	197,053
本年计提/(转回)	8,080	-	(74,050)	(65,970)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	-	-	74,050	74,050
2025年12月31日 (附注五、17)	<u><u>205,133</u></u>	<u><u>-</u></u>	<u><u>-</u></u>	<u><u>205,133</u></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债权投资 - 续

	2024年度			合计
	12个月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2024年1月1日	148,376	-	-	148,376
本年计提/(转回)	47,825	-	(30,867)	16,958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	-	-	30,867	30,867
其他	852	-	-	852
2024年12月31日 (附注五、17)	197,053	-	-	197,053

9. 其他债权投资

本集团及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债务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		
政府债券	22,375,518	24,292,290
政策性金融债券	6,883,389	1,839,94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633,965	228,089
企业债券	21,858,545	17,423,562
同业存单	1,594,700	9,930,872
资产支持证券	169,202	100,264
合计	53,515,319	53,815,017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其他债权投资中有部分用于回购协议交易和国库定期存款的质押，详见附注五、48.1。其余投资均不存在重大变现限制。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9. 其他债权投资 - 续

	2025年度			
	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累计已计提 减值金额 (附注五、17)
其他债权投资	53,412,206	53,515,319	103,113	(213,922)
	2024年度			
	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累计已计提 减值金额 (附注五、17)
其他债权投资	52,819,185	53,815,017	995,832	(223,644)

其他债权投资损失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2025年度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2025年1月1日	223,644	-	-	223,644
本年转回	(9,220)	-	-	(9,220)
其他	(502)	-	-	(502)
2025年12月31日 (附注五、17)	213,922	-	-	213,922
	2024年度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2024年1月1日	268,943	-	-	268,943
本年转回	(46,279)	-	-	(46,279)
其他	980	-	-	980
2024年12月31日 (附注五、17)	223,644	-	-	223,644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9. 其他债权投资 - 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及本行

	2025年度				指定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因
	成本	累计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	年末公允价值	本年现金红利	
非上市股权	8,250	128,245	136,495	5,168	非交易性
	2024年度				
	成本	累计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	年末公允价值	本年现金红利	指定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因
非上市股权	8,250	112,221	120,471	4,624	非交易性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本集团于2025年度未处置该类权益投资(2024年度：无)。

11. 长期股权投资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及 2024年12月31日
成本法： 子公司(注1)	927,000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注1： 本行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本行持股比例		本行表决权比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福建海西金融租赁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泉州	人民币12.00亿元	69.75%	69.75%	69.75%	69.75%

12. 固定资产

本集团

	2025年度				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及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自有房屋装修	
原值					
年初余额	781,091	660,071	28,908	50,904	1,520,974
本年增加	232	45,868	3,007	2,676	51,783
处置或报废	-	(19,389)	(4,716)	(3,367)	(27,472)
年末余额	781,323	686,550	27,199	50,213	1,545,285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248,696	434,156	22,198	27,269	732,319
本年计提	36,453	72,529	1,921	5,010	115,913
处置或报废	-	(18,118)	(4,480)	(3,367)	(25,965)
年末余额	285,149	488,567	19,639	28,912	822,267
账面价值					
年初余额	532,395	225,915	6,710	23,635	788,655
年末余额	496,174	197,983	7,560	21,301	723,018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2. 固定资产 - 续

	2024年度				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及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自有房屋装修	
原值					
年初余额	765,342	593,526	27,887	47,598	1,434,353
本年增加	15,749	77,749	1,931	3,306	98,735
本年转入	-	19,574	-	-	19,574
处置或报废	-	(30,778)	(910)	-	(31,688)
年末余额	781,091	660,071	28,908	50,904	1,520,974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212,506	396,600	21,457	22,057	652,620
本年计提	36,190	66,245	1,605	5,212	109,252
处置或报废	-	(28,689)	(864)	-	(29,553)
年末余额	248,696	434,156	22,198	27,269	732,319
账面价值					
年初余额	552,836	196,926	6,430	25,541	781,733
年末余额	532,395	225,915	6,710	23,635	788,655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在使用但未取得产权登记证明的房屋及建筑物的原值为人民币1,291万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291万元)，净值为人民币65万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65万元)。管理层认为上述事项不会对本集团的整体财务状况构成任何重大不利影响。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提足折旧尚在使用的固定资产的原值为人民币43,435万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39,879万元)。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3. 在建工程

本集团及本行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原值		
年初余额	605,786	438,691
本年增加	189,926	167,095
本年减少	(204,517)	-
年末余额	<u>591,195</u>	<u>605,786</u>
减值准备(附注五、17)		
年初余额	(156,815)	(153,260)
本年计提	-	(3,555)
本年处置	156,815	-
年末余额	<u>-</u>	<u>(156,815)</u>
账面价值：		
年初余额	<u>448,971</u>	<u>285,431</u>
年末余额	<u><u>591,195</u></u>	<u><u>448,971</u></u>

上述在建工程资金来源均属自有资金，在建工程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支出。

在建工程变动如下：

	<u>2025年</u> <u>1月1日</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处置</u>	<u>本年计提减值</u>	<u>2025年</u> <u>12月31日</u>
总行大厦工程	401,269	189,635	-	-	590,904
南昌大楼(注)	47,702	-	(47,702)	-	-
福州大楼工程	-	291	-	-	291
合计	<u>448,971</u>	<u>189,926</u>	<u>(47,702)</u>	<u>-</u>	<u>591,195</u>

注： 本行持有的在建工程南昌大楼已于 2025 年 7 月 2 日完成转让，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4,77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已全额收讫上述转让款项。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3. 在建工程 - 续

在建工程变动如下： - 续

	2024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处置	本年计提减值	2024年 12月31日
总行大厦工程	234,174	167,095	-	-	401,269
南昌大楼	51,257	-	-	(3,555)	47,702
合计	<u>285,431</u>	<u>167,095</u>	<u>-</u>	<u>(3,555)</u>	<u>448,971</u>

14. 无形资产

本集团

	2025年度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548,874	597,762	1,146,636
本年购置	-	142,332	142,332
年末余额	<u>548,874</u>	<u>740,094</u>	<u>1,288,968</u>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59,908	328,430	388,338
本年计提	13,943	80,055	93,998
年末余额	<u>73,851</u>	<u>408,485</u>	<u>482,336</u>
账面价值			
年初余额	488,966	269,332	758,298
年末余额	<u>475,023</u>	<u>331,609</u>	<u>806,632</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4. 无形资产 - 续

本集团 - 续

	2024年度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405,635	459,764	865,399
本年购置	143,239	138,032	281,271
处置或报废	-	(34)	(34)
年末余额	548,874	597,762	1,146,636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47,755	265,841	313,596
本年计提	12,153	62,623	74,776
处置或报废	-	(34)	(34)
年末余额	59,908	328,430	388,338
账面价值			
年初余额	357,880	193,923	551,803
年末余额	488,966	269,332	758,298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摊销完毕尚在使用的无形资产的原值为人民币23,453万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22,464万元)。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15.1 按性质分析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损失/减值准备	3,995,445	998,861	4,592,754	1,148,1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3,092	773	-	-
应付职工薪酬	306,799	76,700	326,978	81,744
预计负债	169,639	42,410	169,903	42,476
可抵扣亏损	4,100,757	1,025,190	3,057,014	764,254
租赁负债及其他	564,246	141,061	523,745	130,936
小计	9,139,978	2,284,995	8,670,394	2,167,5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 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213,038)	(53,260)	(1,089,107)	(272,2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	-	(100,438)	(25,110)
使用权资产	(436,674)	(109,169)	(421,992)	(105,498)
小计	(649,712)	(162,429)	(1,611,537)	(402,88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8,490,266	2,122,566	7,058,857	1,764,714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 续

15.1 按性质分析 - 续

本行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损失/减值准备	3,423,989	855,997	4,111,165	1,027,7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3,092	773	-	-
应付职工薪酬	275,819	68,955	288,868	72,217
预计负债	169,639	42,410	169,903	42,476
可抵扣亏损	4,100,757	1,025,190	3,057,014	764,254
租赁负债及其他	560,736	140,184	523,600	130,900
小计	8,534,032	2,133,509	8,150,550	2,037,6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 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213,038)	(53,260)	(1,089,107)	(272,2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	-	(100,438)	(25,110)
使用权资产	(434,483)	(108,621)	(422,788)	(105,697)
小计	(647,521)	(161,881)	(1,612,333)	(403,08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7,886,511	1,971,628	6,538,217	1,634,554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 续

15.2 递延所得税变动情况 - 续

本行

	2025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计入损益	计入权益	
资产损失/减值准备	1,027,791	(175,349)	3,555	855,997
公允价值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25,110)	25,883	-	7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				
的公允价值变动	(272,277)	-	219,017	(53,260)
应付职工薪酬	72,217	(3,262)	-	68,955
预计负债	42,476	(66)	-	42,410
使用权资产	(105,697)	(2,924)	-	(108,621)
可抵扣亏损	764,254	260,936	-	1,025,190
租赁负债及其他	130,900	9,284	-	140,184
合计	1,634,554	114,502	222,572	1,971,628

	2024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计入损益	计入权益	
资产损失/减值准备	1,176,128	(163,441)	15,104	1,027,791
公允价值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29,016	(54,126)	-	(25,1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的				
公允价值变动	(42,773)	-	(229,504)	(272,277)
应付职工薪酬	59,527	12,690	-	72,217
预计负债	67,304	(24,828)	-	42,476
使用权资产	(105,697)	-	-	(105,697)
可抵扣亏损	437,206	327,048	-	764,254
租赁负债及其他	134,608	(3,708)	-	130,900
合计	1,755,319	93,635	(214,400)	1,634,554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6. 其他资产

本集团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待清算款项	1,269,634	911,127
使用权资产(附注五、16.1)	436,674	421,992
购置长期资产预付款项	183,468	238,417
长期待摊费用	132,860	130,777
存出保证金及押金	72,546	44,187
应收利息	18,633	14,677
抵债资产(附注五、16.2)	6,030	6,030
预付费	9,505	3,926
其他应收款	114,058	149,466
小计	<u>2,243,408</u>	<u>1,920,599</u>
损失/减值准备(附注五、17)		
抵债资产	(6,030)	(6,030)
其他应收款	(63,421)	(51,431)
小计	<u>(69,451)</u>	<u>(57,461)</u>
合计	<u><u>2,173,957</u></u>	<u><u>1,863,138</u></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6. 其他资产 - 续

16.1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成本

2025年1月1日

847,914

本年增加

155,154

本年减少

(238,049)

2025年12月31日

765,019

累计折旧

2025年1月1日

425,922

本年计提

105,405

本年减少

(202,982)

2025年12月31日

328,345

账面价值

2025年1月1日

421,992

2025年12月31日

436,674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6. 其他资产 - 续

16.1 使用权资产 - 续

	<u>房屋及建筑物</u>
成本	
2024年1月1日	816,017
本年增加	31,897
本年减少	-
2024年12月31日	<u>847,914</u>
累计折旧	
2024年1月1日	316,850
本年计提	109,072
本年减少	-
2024年12月31日	<u>425,922</u>
账面价值	
2024年1月1日	<u>499,167</u>
2024年12月31日	<u><u>421,992</u></u>

短期租赁及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详见附注五、41。本集团签订的短期租赁合同包括房屋及建筑物、电子设备及其他。2025年度，本集团租赁现金总流出量为人民币1.25亿元(2024年度：人民币1.43亿元)。

16.2 抵债资产

本集团

	<u>2025年</u> <u>12月31日</u>	<u>2024年</u> <u>12月31日</u>
房屋及建筑物原值	6,030	6,030
减：减值准备	<u>(6,030)</u>	<u>(6,030)</u>
净额	<u>-</u>	<u>-</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7. 资产损失/减值准备

本集团

	附注五	2025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折现回拨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	本年核销/处置转销	外币折算差额及其他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3,192	(1,861)	-	-	-	(13)	1,318
拆出资金	3	76,077	40,811	-	-	-	(28)	116,8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181	4	-	-	-	-	185
发放贷款及垫款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5,897,216	780,806	(26,778)	380,766	(1,214,650)	0	5,817,3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30,290	(4,498)	-	-	-	-	25,792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8	197,053	(65,970)	-	74,050	-	-	205,133
—其他债权投资	9	223,644	(9,220)	-	-	-	(502)	213,922
在建工程	13	156,815	-	-	-	(156,815)	-	-
其他资产	16							
—抵债资产		6,030	-	-	-	-	-	6,030
—其他应收款		51,431	13,308	-	73	(1,391)	-	63,421
信用承诺	26	169,903	(247)	-	-	-	(17)	169,639
合计		<u>6,811,832</u>	<u>753,133</u>	<u>(26,778)</u>	<u>454,889</u>	<u>(1,372,856)</u>	<u>(560)</u>	<u>6,619,660</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7. 资产损失/减值准备 - 续

本集团 - 续

	附注五	2024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折现回拨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	本年核销/处置转销	外币折算差额及其他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7,271	(4,127)	-	-	-	48	3,192
拆出资金	3	99,597	(23,582)	-	-	-	62	76,0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1,305	(1,124)	-	-	-	-	181
发放贷款及垫款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6,570,306	846,868	(37,650)	288,059	(1,770,387)	20	5,897,2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45,407	(15,117)	-	-	-	-	30,290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8	148,376	16,958	-	30,867	-	852	197,053
—其他债权投资	9	268,943	(46,279)	-	-	-	980	223,644
在建工程	13	153,260	3,555	-	-	-	-	156,815
其他资产	16							
—抵债资产		6,030	-	-	-	-	-	6,030
—其他应收款		29,801	23,616	-	1,850	(3,836)	-	51,431
信用承诺	26	269,217	(99,375)	-	-	-	61	169,903
合计		<u>7,599,513</u>	<u>701,393</u>	<u>(37,650)</u>	<u>320,776</u>	<u>(1,774,223)</u>	<u>2,023</u>	<u>6,811,832</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7. 资产损失/减值准备 - 续

本行

	附注五	2025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折现回拨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	本年核销/处置转销	外币折算差额及其他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3,178	(1,850)	-	-	-	(13)	1,315
拆出资金	3	82,794	44,908	-	-	-	(28)	127,6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181	4	-	-	-	-	185
发放贷款及垫款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5,241,993	635,096	(26,420)	380,421	(1,207,945)	0	5,023,1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30,290	(4,498)	-	-	-	-	25,792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8	197,053	(65,970)	-	74,050	-	-	205,133
—其他债权投资	9	223,644	(9,220)	-	-	-	(502)	213,922
在建工程	13	156,815	-	-	-	(156,815)	-	-
其他资产								
—抵债资产		6,030	-	-	-	-	-	6,030
—其他应收款		51,422	13,250	-	73	(1,391)	-	63,354
信用承诺	26	169,903	(247)	-	-	-	(17)	169,639
合计		<u>6,163,303</u>	<u>611,473</u>	<u>(26,420)</u>	<u>454,544</u>	<u>(1,366,151)</u>	<u>(560)</u>	<u>5,836,189</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7. 资产损失/减值准备 - 续

本行 - 续

	附注五	2024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折现回拨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	本年核销/处置转销	外币折算差额及其他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7,261	(4,131)	-	-	-	48	3,178
拆出资金	3	105,651	(22,919)	-	-	-	62	82,7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1,305	(1,124)	-	-	-	-	181
发放贷款及垫款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5,968,524	781,765	(35,252)	275,600	(1,748,664)	20	5,241,9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45,407	(15,117)	-	-	-	-	30,290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8	148,376	16,958	-	30,867	-	852	197,053
—其他债权投资	9	268,943	(46,279)	-	-	-	980	223,644
在建工程	13	153,260	3,555	-	-	-	-	156,815
其他资产								
—抵债资产		6,030	-	-	-	-	-	6,030
—其他应收款		29,798	23,609	-	1,850	(3,835)	-	51,422
信用承诺	26	269,217	(99,375)	-	-	-	61	169,903
合计		<u>7,003,772</u>	<u>636,942</u>	<u>(35,252)</u>	<u>308,317</u>	<u>(1,752,499)</u>	<u>2,023</u>	<u>6,163,303</u>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本集团及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支小再贷款	14,825,150	12,728,000
碳减排支持工具	185,680	156,860
小计	<u>15,010,830</u>	<u>12,884,860</u>
应计利息	12,297	6,600
合计	<u><u>15,023,127</u></u>	<u><u>12,891,460</u></u>

1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7,804,928	4,122,411	7,844,869	4,129,806
境外银行同业	24,329	25,100	24,329	25,100
小计	<u>7,829,257</u>	<u>4,147,511</u>	<u>7,869,198</u>	<u>4,154,906</u>
应计利息	42,373	280,870	42,373	280,870
合计	<u><u>7,871,630</u></u>	<u><u>4,428,381</u></u>	<u><u>7,911,571</u></u>	<u><u>4,435,776</u></u>

20. 拆入资金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境内银行同业	27,975,044	21,982,935	10,347,354	9,098,505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1,181,152	725,500	981,152	400,000
小计	<u>29,156,196</u>	<u>22,708,435</u>	<u>11,328,506</u>	<u>9,498,505</u>
应计利息	123,779	129,937	8,049	3,276
合计	<u><u>29,279,975</u></u>	<u><u>22,838,372</u></u>	<u><u>11,336,555</u></u>	<u><u>9,501,781</u></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集团及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政府债券	15,620,941	16,285,340
政策性金融债券	2,479,059	975,000
银行承兑汇票	2,597,687	2,184,392
小计	<u>20,697,687</u>	<u>19,444,732</u>
应计利息	<u>1,704</u>	<u>2,737</u>
合计	<u><u>20,699,391</u></u>	<u><u>19,447,469</u></u>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按交易对手类别分析：		
中国人民银行	2,597,687	2,184,392
境内银行同业	18,100,000	17,260,340
小计	<u>20,697,687</u>	<u>19,444,732</u>
应计利息	<u>1,704</u>	<u>2,737</u>
合计	<u><u>20,699,391</u></u>	<u><u>19,447,469</u></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2. 吸收存款

本集团及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53,025,622	46,790,169
个人客户	14,972,794	13,287,195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79,645,089	76,016,819
个人客户	83,947,135	69,167,854
保证金存款	12,022,336	8,894,345
小计	<u>243,612,976</u>	<u>214,156,382</u>
应计利息	5,250,184	4,751,480
合计	<u><u>248,863,160</u></u>	<u><u>218,907,862</u></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3.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2025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5,557	1,067,625	(1,063,413)	569,769
职工福利费	8	34,494	(34,502)	-
社会保险费	82	36,916	(36,969)	29
其中：医疗保险费	79	33,143	(33,197)	25
工伤保险费	3	972	(971)	4
生育保险费	-	2,801	(2,801)	-
住房公积金	87	82,080	(82,113)	5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91	30,532	(30,493)	730
其他福利	156	4,682	(4,682)	156
设定提存计划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	162	72,520	(72,591)	91
失业保险费	17	2,263	(2,263)	17
企业年金	-	80,026	(80,026)	-
合计	566,760	1,411,138	(1,407,052)	570,846

	2024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25,378	1,100,110	(1,059,931)	565,557
职工福利费	8	34,474	(34,474)	8
社会保险费	14	35,598	(35,530)	8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	31,965	(31,896)	79
工伤保险费	3	926	(926)	3
生育保险费	1	2,707	(2,708)	-
住房公积金	89	79,866	(79,868)	8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01	24,381	(24,491)	691
其他福利	155	4,952	(4,951)	156
设定提存计划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	66	68,972	(68,876)	162
失业保险费	17	2,159	(2,159)	17
企业年金	-	78,179	(78,179)	-
合计	526,528	1,428,691	(1,388,459)	566,760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3. 应付职工薪酬 - 续

本行

	2025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14,278	1,027,049	(1,022,941)	518,386
职工福利费	8	32,094	(32,102)	-
社会保险费	82	35,626	(35,679)	29
其中：医疗保险费	79	31,997	(32,050)	26
工伤保险费	3	916	(916)	3
生育保险费	-	2,713	(2,713)	-
住房公积金	87	78,977	(79,010)	5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54	29,359	(29,289)	624
其他福利	155	4,547	(4,547)	155
设定提存计划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	162	70,006	(70,077)	91
失业保险费	17	2,185	(2,185)	17
企业年金	-	76,967	(76,967)	-
合计	515,343	1,356,810	(1,352,797)	519,356

	2024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5,365	1,061,638	(1,022,725)	514,278
职工福利费	8	32,294	(32,294)	8
社会保险费	14	34,480	(34,412)	8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	30,973	(30,904)	79
工伤保险费	3	877	(877)	3
生育保险费	1	2,630	(2,631)	-
住房公积金	89	77,203	(77,205)	8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84	23,310	(23,340)	554
其他福利	155	4,734	(4,734)	155
设定提存计划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	66	66,801	(66,705)	162
失业保险费	17	2,091	(2,091)	17
企业年金	-	75,362	(75,362)	-
合计	476,298	1,377,913	(1,338,868)	515,343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4.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59,420	85,758	-	-
增值税	230,999	194,529	125,682	111,429
其他	11,113	8,914	9,942	8,659
合计	<u>301,532</u>	<u>289,201</u>	<u>135,624</u>	<u>120,088</u>

25.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按类别分析如下：

本集团及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同业存单	68,862,801	67,720,043
一般金融债券	18,997,523	18,997,506
二级资本债券	4,499,497	4,499,420
小计	<u>92,359,821</u>	<u>91,216,969</u>
应计利息	221,430	218,268
合计	<u>92,581,251</u>	<u>91,435,237</u>

应付债券的变动情况如下(未含应计利息)：

本集团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2025年度		年末余额
			本年偿还	折溢价摊销	
同业存单	67,720,043	71,748,699	(71,856,964)	1,251,023	68,862,801
一般金融债券	18,997,506	7,000,000	(7,000,000)	17	18,997,523
二级资本债券	4,499,420	-	-	77	4,499,497
合计	<u>91,216,969</u>	<u>78,748,699</u>	<u>(78,856,964)</u>	<u>1,251,117</u>	<u>92,359,821</u>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5. 应付债券 - 续

应付债券的变动情况如下(未含应计利息): - 续

本集团 - 续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2024年度		年末余额
			本年偿还	折溢价摊销	
同业存单	60,504,262	72,754,098	(67,010,000)	1,471,683	67,720,043
一般金融债券	13,547,465	6,000,000	(550,000)	41	18,997,506
二级资本债券	4,499,345	-	-	75	4,499,420
合计	78,551,072	78,754,098	(67,560,000)	1,471,799	91,216,969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发行的应付债券情况如下表所示：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1 厦门银行二级 01(注 1)	1,999,787	1,999,753
21 厦门银行二级 02(注 2)	2,499,710	2,499,666
22 厦门银行绿色债 01(注 3)	-	999,825
22 厦门银行小微债 01(注 4)	-	2,999,853
22 厦门银行小微债 02(注 5)	-	2,999,824
23 厦门银行小微债 01(注 6)	4,999,811	4,999,462
23 厦门银行绿色债 01(注 7)	999,914	999,809
24 厦门银行小微债 01(注 8)	2,999,729	2,999,542
24 厦门银行 01(注 9)	1,499,796	1,499,671
24 厦门银行绿色债 01(注 10)	1,499,697	1,499,521
25 厦门银行绿色债 01(注 11)	2,999,379	-
25 厦门银行 01(注 12)	2,999,364	-
25 厦门银行科创债 01 (注 13)	999,833	-
同业存单(注 14)	68,862,801	67,720,043
小计	92,359,821	91,216,969
应计利息	221,430	218,268
合计	92,581,251	91,435,237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5. 应付债券 - 续

- 注1： 本行于2021年10月12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人民币20亿元，到期日2031年10月14日，票面利率4.20%，每年付息一次，在符合条件的前提下，发行人可于第5年末(即2026年10月14日)选择行使赎回权。上述债券按规定计入二级资本。
- 注2： 本行于2021年11月24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人民币25亿元，到期日2031年11月26日，票面利率3.94%，每年付息一次，在符合条件的前提下，发行人可于第5年末(即2026年11月26日)选择行使赎回权。上述债券按规定计入二级资本。
- 注3： 本行于2022年7月4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三年期绿色金融债人民币10亿元，票面年利率2.89%，每年付息一次，该债券已经于2025年7月6日到期，按期全额兑付。
- 注4： 本行于2022年8月9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三年期小微金融债人民币30亿元，票面年利率2.65%，每年付息一次，该债券已经于2025年8月11日到期，按期全额兑付。
- 注5： 本行于2022年9月20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三年期小微金融债人民币30亿元，票面年利率2.64%，每年付息一次，该债券已经于2025年9月22日到期，按期全额兑付。
- 注6： 本行于2023年7月25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三年期小微金融债人民币50亿元，到期日2026年7月27日，票面利率2.80%，每年付息一次。
- 注7： 本行于2023年11月1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三年期绿色金融债人民币10亿元，到期日2026年11月3日，票面利率2.89%，每年付息一次。
- 注8： 本行于2024年6月6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三年期小微金融债人民币30亿元，到期日2027年6月11日，票面利率2.20%，每年付息一次。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5. 应付债券 - 续

注9： 本行于2024年8月13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三年期普通金融债人民币15亿元，到期日2027年8月15日，票面利率2.05%，每年付息一次。

注10： 本行于2024年9月11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三年期绿色金融债人民币15亿元，到期日2027年9月13日，票面利率2.05%，每年付息一次。

注11： 本行于2025年4月15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三年期绿色金融债人民币30亿元，到期日2028年4月17日，票面利率1.90%，每年付息一次。

注12： 本行于2025年7月11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三年期普通金融债人民币30亿元，到期日2028年7月15日，票面利率1.73%，每年付息一次。

注13： 本行于2025年9月10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五年期科技创新债人民币10亿元，到期日2030年9月12日，票面利率1.90%，每年付息一次。

注14： 2025年度，厦门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105期人民币同业存单。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行发行的人民币同业存单有99期尚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688.63亿元，期限为1个月至12个月不等，票面利率区间为1.64%-2.08%。(2024年度，厦门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137期人民币同业存单。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行发行的人民币同业存单有123期尚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677.20亿元，期限为1个月至12个月不等，票面利率区间为1.65%-2.54%。)

26. 预计负债

本集团及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信用承诺损失准备	169,639	169,903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7.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待清算款项	1,070,044	764,451	1,070,044	764,451
预提费用	66,574	64,255	66,574	64,255
合同负债	34,273	30,509	34,273	30,509
久悬未取款项	17,550	17,312	17,550	17,312
应付股利	20,055	18,866	20,055	18,866
应付票据(注1)	63,807	143,421	-	-
租赁负债(附注五、27.1)	479,420	466,762	476,129	465,574
融资租赁保证金	151,692	149,022	-	-
其他应付款	482,178	597,029	219,164	442,439
合计	<u>2,385,593</u>	<u>2,251,627</u>	<u>1,903,789</u>	<u>1,803,406</u>

注1： 应付票据为本行子公司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开出的承兑汇票。

27.1 租赁负债

按到期日分析——未经折现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内	114,959	118,978	113,462	117,902
一至五年	312,991	315,361	311,673	315,215
五年以上	96,023	83,921	96,023	83,921
未折现租赁付款额合计	<u>523,973</u>	<u>518,260</u>	<u>521,158</u>	<u>517,038</u>
租赁负债	<u>479,420</u>	<u>466,762</u>	<u>476,129</u>	<u>465,574</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8. 股本

本集团及本行

	2025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2月31日	
	股数(千股)	金额(人民币千元)
股本	2,639,128	2,639,128

29. 其他权益工具

本集团及本行发行在外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具体情况：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u>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u>		
20 厦门银行 永续债 01(注 1)	-	999,421
21 厦门银行 永续债 01(注 2)	1,499,132	1,499,132
23 厦门银行 永续债 01(注 3)	3,499,648	3,499,648
25 厦门银行 永续债 01(注 4)	1,900,000	-
合计	6,898,780	5,998,201

注1： 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行于2020年12月8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10亿元人民币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并于2020年12月10日发行完毕。该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前5年票面年利率为4.80%，每5年调整一次。该利率由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固定利差确定，初始固定利差为该次永续债发行时利率与基准利率之间的差值，且在存续期内保持不变。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本行于2025年12月10日全部赎回上述永续债。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9. 其他权益工具 - 续

本集团及本行发行在外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具体情况： - 续

注2： 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行于2021年3月24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15亿元人民币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并于2021年3月26日发行完毕。该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前5年票面年利率为4.80%，每5年调整一次。该利率由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固定利差确定，初始固定利差为该次永续债发行时利率与基准利率之间的差值，且在存续期内保持不变。

注3： 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行于2023年7月11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35亿元人民币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并于2023年7月13日发行完毕。该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前5年票面年利率为3.95%，每5年调整一次。该利率由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固定利差确定，初始固定利差为该次永续债发行时利率与基准利率之间的差值，且在存续期内保持不变。

注4： 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行于2025年11月13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19亿元人民币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并于2025年11月17日发行完毕。该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前5年票面利率为2.32%，每5年调整一次。该利率由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固定利差确定，初始固定利差为该次永续债发行时利率与基准利率之间的差值，且在存续期内保持不变。

上述债券的存续期与本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在满足赎回先决条件且得到金融监管总局批准的前提下，本行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该债券。当满足减记触发条件时，本行有权在报金融监管总局并获同意、但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上述债券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或部分减记。该债券本金的清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上述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本行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

上述债券采取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本行有权部分或全部取消该债券的派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本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派息的收益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但直至恢复派发全额利息前(恢复派发全额利息，指在取消派息期间，发行人决定重新开始派发全额利息的情形。由于上述债券采取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因此上述情形并不意味着发行人会派发以前年度已经被取消的利息)，本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

本行上述债券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提高本行资本充足率。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9. 其他权益工具 - 续

年末发行在外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变动情况：

	2025年1月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5年12月31日	
	债券数量 (千份)	募集资金 (千元)	债券数量 (千份)	募集资金 (千元)	债券数量 (千份)	募集资金 (千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境内永续债	60,000	6,000,000	9,000	900,000	69,000	6,900,000

30. 资本公积

本集团

	2025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注1)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6,785,874	-	(633)	6,785,241

	2024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6,785,874	-	-	6,785,874

本行

	2025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注1)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6,792,174	-	(633)	6,791,541

	2024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6,792,174	-	-	6,792,174

注1： 本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发行承销费人民币63.26万元冲减资本公积。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1.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及本行

	2025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 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出	减：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年末余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4,166	16,024	-	(4,006)	12,018	-	96,184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732,664	(181,497)	(710,596)	223,023	(669,070)	-	63,59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损失准备	190,450	92,219	(106,439)	3,555	(10,665)	-	179,785
合计	1,007,280	(73,254)	(817,035)	222,572	(667,717)	-	339,563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1. 其他综合收益 - 续

本集团及本行 - 续

	2024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 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出	减：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年末余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6,083	37,444	-	(9,361)	28,083	-	84,166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72,236	750,479	130,092	(220,143)	660,428	-	732,6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损失准备	235,762	92,278	(152,694)	15,104	(45,312)	-	190,450
合计	364,081	880,201	(22,602)	(214,400)	643,199	-	1,007,280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2. 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本行

	2025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99,628	239,449	-	2,239,077

	2024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60,839	238,789	-	1,999,628

根据公司法、本行章程的规定，本行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行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行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33.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年初余额	4,691,152	4,388,310	4,511,795	4,235,629
本年增加	731,622	302,842	670,555	276,166
年末余额	5,422,774	4,691,152	5,182,350	4,511,795

本行及子公司按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规定，在提取资产损失准备的基础上，设立一般准备用以弥补集团未识别的与风险资产相关的潜在可能损失。该一般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是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原则上应不低于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1.5%；难以一次性达到1.5%的，可以分年到位，原则上不得超过5年。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行及子公司一般风险准备金额已满足按不低于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1.5%进行计提的要求。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4. 未分配利润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8,517,988	7,937,222	7,930,159	7,529,46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4,763	2,594,646	2,394,489	2,387,89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9,449)	(238,789)	(239,449)	(238,789)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731,622)	(302,842)	(670,555)	(276,166)
股利分配(注 1)	(791,738)	(1,213,999)	(791,738)	(1,213,999)
支付永续债利息(注 2)	(258,250)	(258,250)	(258,250)	(258,250)
年末未分配利润	9,131,692	8,517,988	8,364,656	7,930,159

注1： 根据2025年6月3日股东大会决议，本行将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分配现金股利合计人民币4.22亿元，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60元(含税)。根据2025年10月29日股东大会决议，本行将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分配现金股利合计人民币3.69亿元，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40元(含税)。

注2： 于2025年3月25日，本行按照2021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条款确定的计息期债券利率4.80%计算，确认发放的永续债利息为人民币0.72亿元；于2025年7月12日，本行按照2023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条款确定的计息期债券利率3.95%计算，确认发放的永续债利息为人民币1.38亿元；于2025年12月9日，本行按照2020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条款确定的计息期债券利率4.80%计算，确认发放的永续债利息为人民币0.48亿元。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5.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16,767	215,501	216,681	215,501
存放同业及其他 金融机构款项	68,677	94,011	59,735	89,379
拆出资金	689,292	723,857	713,077	754,5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607	48,446	11,607	48,446
发放贷款及垫款				
— 贷款	7,777,311	8,096,872	6,656,623	7,058,108
— 贴现	148,230	254,006	148,230	254,006
债券及其他投资	2,957,718	2,941,434	2,957,718	2,941,434
小计	11,869,602	12,374,127	10,763,671	11,361,470
其中：已减值金融资产 利息收入	26,778	37,650	26,420	35,252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24,106	229,687	224,106	229,687
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存放款项	152,052	265,959	152,113	266,011
拆入资金	693,553	824,393	348,266	458,0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70,890	294,770	270,890	294,770
吸收存款	4,411,479	4,675,720	4,411,479	4,675,720
应付债券	1,922,511	2,078,617	1,922,511	2,070,572
小计	7,674,591	8,369,146	7,329,365	7,994,835
利息净收入	4,195,011	4,004,981	3,434,306	3,366,635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代理业务	211,056	265,969	211,056	265,969
债券承销业务	86,633	106,828	86,633	106,828
担保及承诺业务	91,449	88,171	91,449	88,171
银团贷款业务	77,223	40,558	79,739	44,488
理财业务	29,308	36,459	29,308	36,459
银行卡业务	22,593	28,181	22,593	28,181
支付结算业务	12,371	12,632	12,371	12,632
委托业务	1,308	2,514	1,308	2,514
其他	8,630	3,798	8,630	3,798
小计	540,571	585,110	543,087	589,04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支付结算与代理业务	116,131	173,228	112,658	170,077
银行卡业务	6,998	8,956	6,998	8,956
其他	8,943	21,559	8,943	21,569
小计	132,072	203,743	128,599	200,60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08,499	381,367	414,488	388,438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7.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金融工具持有期间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9,403	125,481	309,403	125,4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68	4,624	5,168	4,624
处置金融工具的损益				
衍生金融工具	(7,803)	(2,076)	(7,803)	(2,0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贷款和垫款	22,318	(344)	22,318	(3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9,778	635,070	130,056	634,593
债权投资	443,978	-	443,978	-
其他债权投资	397,264	263,518	397,264	263,518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 投资收益	-	-	37,665	50,220
合计	1,300,106	1,026,273	1,338,049	1,076,016

38. 其他收益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483	56,621	483	56,621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234	1,114	1,149	1,044
合计	1,717	57,735	1,632	57,665

39.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收益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84,749)	266,861	(84,749)	266,965
衍生金融工具	(1,434)	(18,698)	(1,434)	(18,698)
合计	(86,183)	248,163	(86,183)	248,267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0. 税金及附加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677	31,053	30,677	29,780
教育费附加	21,912	22,181	21,912	21,272
其他	17,172	16,229	15,099	14,674
合计	69,761	69,463	67,688	65,726

41.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员工成本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67,625	1,100,110	1,027,049	1,061,638
—职工福利费	34,494	34,474	32,094	32,294
—社会保险	111,699	106,729	107,817	103,372
—企业年金	80,026	78,179	76,967	75,362
—住房公积金	82,080	79,866	78,977	77,20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532	24,381	29,359	23,310
—其他福利支出	4,682	4,952	4,547	4,734
小计	1,411,138	1,428,691	1,356,810	1,377,913
物业及设备支出				
—折旧摊销	350,973	324,694	344,878	320,835
—租赁费	2,558	3,577	2,558	3,577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5,584	14,433	15,148	14,413
—电子设备运转费	35,049	37,490	33,725	36,506
小计	404,164	380,194	396,309	375,331
其他办公及行政费用	451,597	429,613	435,389	414,862
合计	2,266,899	2,238,498	2,188,508	2,168,106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2. 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减值损失	(1,861)	(4,127)	(1,850)	(4,131)
拆出资金减值损失	40,811	(23,582)	44,908	(22,9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4	(1,124)	4	(1,124)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发放贷款及垫款	780,806	846,868	635,096	781,7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4,498)	(15,117)	(4,498)	(15,117)
金融投资减值损失				
—债权投资	(65,970)	16,958	(65,970)	16,958
—其他债权投资	(9,220)	(46,279)	(9,220)	(46,279)
信用承诺	(247)	(99,375)	(247)	(99,375)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13,308	23,616	13,250	23,609
合计	753,133	697,838	611,473	633,387

43. 营业外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与日常活动无关				
的政府补助	2,020	2,982	2,020	2,982
久悬未取款项收入	5,750	4,117	5,750	4,117
其他	2,386	2,296	2,386	2,287
合计	10,156	9,395	10,156	9,386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4. 营业外支出

	本集团及本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公益救济性捐赠支出	3,295	6,397
其他	6,958	16,987
合计	<u>10,253</u>	<u>23,384</u>

45.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3,237	129,509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附注五、15)	(135,280)	(100,044)	(114,502)	(93,635)
合计	<u>17,957</u>	<u>29,465</u>	<u>(114,502)</u>	<u>(93,635)</u>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利润总额	2,769,633	2,735,342	2,279,987	2,294,259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				
所得税费用(25%)	692,409	683,835	569,997	573,565
免税收入的影响(i)	(743,067)	(841,870)	(752,484)	(854,425)
不可抵扣支出(ii)	29,589	31,385	29,090	31,110
以前年度调整	(6,638)	(2,619)	(6,638)	(2,619)
其他(iii)	45,664	158,734	45,533	158,734
所得税费用	<u>17,957</u>	<u>29,465</u>	<u>(114,502)</u>	<u>(93,635)</u>

(i) 免税收入主要包括国债利息收入、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基金分红等免税收入。

(ii) 不可抵扣支出主要是按税法规定不可税前抵扣的存款保险费、业务招待费等。

(iii) 其他主要为其他权益工具按照永续债利息适用企业所得税政策进行扣除，及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贷款核销损失或资产损失准备。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6. 每股收益

	<u>2025年度</u> 元/股	<u>2024年度</u> 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持续经营	<u>0.90</u>	<u>0.89</u>
稀释每股收益		
持续经营	<u>0.90</u>	<u>0.89</u>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本集团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的具体计算如下：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u>2,634,763</u>	<u>2,594,646</u>
母公司永续债利息	(258,250)	(258,250)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u>2,376,513</u>	<u>2,336,396</u>
股份		
本集团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u>2,639,128</u>	<u>2,639,128</u>
每股收益	<u>0.90</u>	<u>0.89</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47.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净利润	2,751,676	2,705,877	2,394,489	2,387,894
加：信用减值损失及				
资产减值损失	753,133	701,393	611,473	636,942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5,405	109,072	104,420	108,257
固定资产、投资性				
房地产折旧及无形	245,860	216,100	240,750	213,056
资产、长期待摊				
费用摊销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5,584	14,433	15,148	14,413
处置非流动资产				
(收益)/损失	(2,531)	1,420	(6,011)	1,435
投资利息收入	(2,957,718)	(2,941,434)	(2,957,718)	(2,941,434)
投资收益	(1,300,106)	(1,026,273)	(1,338,049)	(1,076,016)
未实现的公允价值变动				
损失/(收益)	86,183	(248,163)	86,183	(248,267)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1,922,511	2,078,617	1,922,511	2,070,57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				
增加	(135,280)	(100,044)	(114,502)	(93,6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46,041,333)	(7,835,775)	(40,702,095)	(5,793,7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				
增加/(减少)	43,445,427	2,009,183	38,837,719	(529,368)
经营活动使用的				
现金流量净额	<u>(1,111,189)</u>	<u>(4,315,594)</u>	<u>(905,682)</u>	<u>(5,249,948)</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续

47.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224,201	189,698	224,201	189,69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89,698)	(209,121)	(189,698)	(209,121)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8,410,619	17,765,538	17,949,435	17,021,519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7,765,538)	(27,387,989)	(17,021,519)	(27,260,59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净增加/(减少)额	679,584	(9,641,874)	962,419	(10,258,503)

47.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现金	224,201	189,698	224,201	189,698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 准备金	8,172,933	7,626,286	8,172,905	7,623,663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存放同业及其他 金融机构款项	3,138,333	4,458,468	2,677,177	3,717,0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999,950	4,629,350	4,999,950	4,629,350
—债券投资及同业存单	2,099,403	1,051,434	2,099,403	1,051,4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634,820	17,955,236	18,173,636	17,211,217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续

47.4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本集团

	2025 年度			
	应付债券	应付股利	租赁负债	合计
2025年1月1日	91,435,237	18,866	466,762	91,920,865
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	(776,497)	(806,884)	(122,750)	(1,706,131)
非现金变动	-	-	-	-
利息支出	1,922,511	-	15,584	1,938,095
新增租赁	-	-	155,154	155,154
租赁终止	-	-	(35,330)	(35,330)
宣告股利	-	808,073	-	808,073
2025年12月31日	<u>92,581,251</u>	<u>20,055</u>	<u>479,420</u>	<u>93,080,726</u>
	2024 年度			
	应付债券	应付股利	租赁负债	合计
2024年1月1日	78,723,683	16,929	540,899	79,281,511
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	10,632,937	(1,233,842)	(120,467)	9,278,628
非现金变动	-	-	-	-
利息支出	2,078,617	-	14,433	2,093,050
新增租赁	-	-	31,897	31,897
租赁终止	-	-	-	-
宣告股利	-	1,235,779	-	1,235,779
2024年12月31日	<u>91,435,237</u>	<u>18,866</u>	<u>466,762</u>	<u>91,920,865</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续

47.4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 续

本行

	2025年度			
	应付债券	应付股利	租赁负债	合计
2025年1月1日	91,435,237	18,866	465,574	91,919,677
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	(776,497)	(790,549)	(119,354)	(1,686,400)
非现金变动	-	-	-	-
利息支出	1,922,511	-	15,148	1,937,659
新增租赁	-	-	151,182	151,182
租赁终止	-	-	(36,421)	(36,421)
宣告股利	-	791,738	-	791,738
2025年12月31日	92,581,251	20,055	476,129	93,077,435

	2024年度			
	应付债券	应付股利	租赁负债	合计
2024年1月1日	78,161,036	16,929	539,138	78,717,103
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	11,203,629	(1,212,062)	(119,974)	9,871,593
非现金变动	-	-	-	-
利息支出	2,070,572	-	14,413	2,084,985
新增租赁	-	-	31,997	31,997
租赁终止	-	-	-	-
宣告股利	-	1,213,999	-	1,213,999
2024年12月31日	91,435,237	18,866	465,574	91,919,677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8. 担保物信息

48.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本集团与作为担保物的资产相关的有质押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不含应计利息)如下:

本集团及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010,830	12,884,8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697,687	19,444,732
吸收存款	6,524,000	6,055,000
合计	<u>42,232,517</u>	<u>38,384,592</u>

上述交易是按相关业务的一般标准条款进行。

担保物的账面价值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本集团及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债券		
政府债券	42,637,792	40,388,399
政策性金融债券	2,634,899	1,056,76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5,714	-
小计	<u>45,278,405</u>	<u>41,445,165</u>
票据	2,597,687	2,184,392
合计	<u>47,876,092</u>	<u>43,629,557</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8. 担保物信息 - 续

48.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 续

担保物的账面价值按资产项目分类：

本集团及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债权投资	33,211,932	29,707,121
其他债权投资	12,066,473	11,738,044
发放贷款及垫款	2,597,687	2,184,392
合计	<u>47,876,092</u>	<u>43,629,557</u>

48.2 收到的担保物

本集团按一般商业条款进行买入返售交易和证券借出交易等，并相应持有交易项目下的担保物。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未持有在交易对手未违约的情况下可以直接处置或再抵押的担保物。

49. 金融资产的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这些金融资产转让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让资产几乎所有的风险与回报时，相关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本集团继续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上述资产。

卖出回购交易及证券借出交易

全部未终止确认的已转让金融资产主要为卖出回购交易中作为担保物交付给交易对手的证券及证券借出交易中借出的证券，此种交易下，交易对手对本集团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可以将上述证券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但同时需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于本集团的义务。对于上述交易，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相关证券的大部分风险和报酬，故未对相关证券进行终止确认。同时，本集团将收到的现金抵押品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9. 金融资产的转移 - 续

信贷资产转让

2025年度，本集团直接向第三方转让信贷资产人民币2.94亿元(2024年：人民币7.84亿元)。本集团根据附注三、7.(6)中列示的标准进行了评估，认为已转让该等资产所有权的绝大部分风险及报酬，本集团已终止确认该等资产的全部金额。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于2025年12月31日，本行子公司的情况如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泉州	福建泉州	金融租赁业务；经金融监管总局批准的其他业务	1,200,000	69.75%	-

2.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主要在金融投资、资产管理和资产证券化等业务中会涉及结构化主体，这些结构化主体通常以发行证券或其他方式募集资金以购买资产。本集团会分析判断是否对这些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以确定是否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本集团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的相关信息如下：

2.1 本集团发起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作为结构化主体发起人的认定依据为，在发起设立结构化主体的过程中，或者组织其他有关各方共同设立结构化主体的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而且该结构化主体是本集团主要业务活动的延伸，在结构化主体设立后，仍与本集团保持密切的业务往来。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续

2.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 续

2.1 本集团发起的结构化主体 - 续

根据上述认定依据，本集团作为发起人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委托理财资金参见附注八、4，其中未合并的理财产品存量合计余额为人民币67.50亿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97.49亿元)。2025年度，本集团自上述理财产品取得的手续费收入为人民币 2,931万元(2024年度：人民币3,646万元)。

2.2 第三方机构发起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通过直接投资在第三方机构发起的结构化主体中分占的权益列示如下：

<u>2025年12月31日</u>	<u>交易性 金融资产</u>	<u>债权投资</u>	<u>其他债权投资</u>	<u>合计</u>	<u>最大损失敞口</u>
基金	17,261,137	-	-	17,261,137	17,261,137
资产支持证券	-	-	169,202	169,202	169,202
合计	<u>17,261,137</u>	<u>-</u>	<u>169,202</u>	<u>17,430,339</u>	<u>17,430,339</u>
<u>2024年12月31日</u>	<u>交易性 金融资产</u>	<u>债权投资</u>	<u>其他债权投资</u>	<u>合计</u>	<u>最大损失敞口</u>
基金	20,003,219	-	-	20,003,219	20,003,219
资产支持证券	-	-	100,264	100,264	100,264
信托计划	-	11,256	-	11,256	11,256
合计	<u>20,003,219</u>	<u>11,256</u>	<u>100,264</u>	<u>20,114,739</u>	<u>20,114,739</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 七、 分部报告

本集团按业务条线将业务划分为不同的营运组别，从而进行业务管理。本集团的经营分部已按与内部报送信息一致的方式列报，这些内部报送信息是提供给本行管理层以向分部分配资源并评价分部业绩。本财务报告中，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了下列报告分部：

### 公司业务

该分部向公司类客户、政府机关和金融机构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包括企业贷款及其他授信服务、委托贷款、存款服务、代理服务、现金管理服务、财务顾问与咨询服务、汇款和结算服务、托管服务及担保服务等。

### 个人业务

该分部向个人客户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包括贷款服务、存款服务、理财服务、汇款服务、证券代理服务等。

### 资金业务

该分部包括在银行间市场和场外进行同业拆借交易、回购交易、债券投资和买卖、衍生金融工具、权益投资及外汇买卖。该分部还对本行流动性水平进行管理，包括发行债券。

###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指其他自身没有形成可单独列报的分部或不能按照合理基准进行分配的业务。

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分部之间的交易按一般商业条款及条件进行。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是参考市场价格确定，并已在各分部的业绩中反映。与第三方交易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外部利息净收入”列示，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调整所产生的利息净收入和支出以“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列示。

分部收入、支出、资产与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以及按合理的基准分配至该分部的项目。分部收入、支出、资产和负债包含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抵销的内部往来的余额和内部交易。分部资本性支出是指在会计期间内分部购入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和新增在建工程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七、 分部报告 - 续

本集团

项目	2025年度				合计
	公司业务	个人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外部利息净收入	2,603,610	58,216	1,533,185	-	4,195,011
分部间利息 净收入/(支出)	710,639	1,101,990	(1,812,629)	-	-
利息净收入/(支出)	3,314,249	1,160,206	(279,444)	-	4,195,01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39,541	108,267	60,691	-	408,499
投资收益	-	-	1,300,106	-	1,300,106
其他收益	-	-	-	1,717	1,717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	-	-	(86,183)	-	(86,183)
汇兑收益/(损失)	48,156	-	(12,197)	-	35,959
其他业务收入	-	-	-	2,175	2,175
资产处置收益	-	-	-	2,531	2,531
营业收入	3,601,946	1,268,473	982,973	6,423	5,859,815
税金及附加	(40,462)	(18,878)	(10,314)	(107)	(69,761)
业务及管理费	(1,291,751)	(540,126)	(432,443)	(2,579)	(2,266,899)
信用减值(损失)/利得	(656,870)	(142,317)	46,054	-	(753,133)
其他业务成本	-	-	-	(292)	(292)
营业支出	(1,989,083)	(701,321)	(396,703)	(2,978)	(3,090,085)
营业利润	1,612,863	567,152	586,270	3,445	2,769,730
加：营业外收入	-	-	-	10,156	10,156
减：营业外支出	-	-	-	(10,253)	(10,253)
利润总额	1,612,863	567,152	586,270	3,348	2,769,633
分部资产	169,187,441	66,422,482	217,481,166	7,644	453,098,733
分部负债	(148,400,916)	(103,286,998)	(167,101,508)	(22,640)	(418,812,062)
其他分部信息：					
折旧和摊销的费用	197,412	85,188	68,259	406	351,265
资本性支出	208,715	80,306	64,160	385	353,566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七、 分部报告 - 续

本集团 - 续

项目	2024年度				合计
	公司业务	个人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外部利息净收入	1,836,051	908,111	1,260,819	-	4,004,981
分部间利息 净收入/(支出)	1,164,780	334,060	(1,498,840)	-	-
利息净收入/(支出)	3,000,831	1,242,171	(238,021)	-	4,004,98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18,556	100,258	62,553	-	381,367
投资收益	-	-	1,026,273	-	1,026,273
其他收益	36,568	20,096	-	1,071	57,735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	248,163	-	248,163
汇兑收益/(损失)	39,575	-	(284)	-	39,291
其他业务收入	(1,858)	-	(1)	4,632	2,773
资产处置损失	-	-	-	(1,420)	(1,420)
营业收入	3,293,672	1,362,525	1,098,683	4,283	5,759,163
税金及附加	(40,913)	(21,788)	(6,674)	(88)	(69,463)
业务及管理费	(1,185,622)	(570,304)	(480,805)	(1,767)	(2,238,498)
信用减值(损失)/利得	(545,674)	(183,067)	30,903	-	(697,838)
资产减值损失	-	-	-	(3,555)	(3,555)
其他业务成本	-	-	-	(478)	(478)
营业支出	(1,772,209)	(775,159)	(456,576)	(5,888)	(3,009,832)
营业利润/(亏损)	1,521,463	587,366	642,107	(1,605)	2,749,331
加：营业外收入	-	-	-	9,395	9,395
减：营业外支出	-	-	-	(23,384)	(23,384)
利润/(亏损)总额	1,521,463	587,366	642,107	(15,594)	2,735,342
分部资产	127,673,408	70,621,730	209,494,216	5,370	407,794,724
分部负债	(135,427,103)	(86,044,680)	(153,934,871)	(18,981)	(375,425,635)
其他分部信息：					
折旧和摊销的费用	169,142	84,518	71,251	261	325,172
资本性支出	162,892	81,746	68,914	252	313,804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承诺、或有事项及主要表外事项

1. 未决诉讼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存在正常经营过程中发生的若干未决法律诉讼事项。经咨询律师的专业意见，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法律诉讼事项的最终裁决结果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 资本性支出承诺

本集团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已签约但未拨付	405,045	587,873

3. 信用承诺

本集团信用承诺包括已签发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财务担保、信用证服务及已审批并签订合同的未使用信用卡透支额度等。

信用卡额度金额是指未支用的信用卡额度全部支用时的金额。银行承兑汇票是指本集团对客户签发的汇票作出的兑付承诺。本集团预期大部分的承兑汇票均会与客户偿付款项同时结清。保函及信用证的承诺金额是指假如交易另一方未能完全履行合同时可能出现的最大损失额。有关信用卡额度可能在到期前未被支用，因此以下所述的金额并不代表未来的预期现金流出。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49,805,982	43,750,429
开出保函及信用证	15,636,533	15,660,683
信用卡未使用透支额度	4,815,818	4,752,300
合计	70,258,333	64,163,412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承诺、或有事项及主要表外事项 - 续

4. 委托代理业务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委托贷款资金	3,406,440	2,450,573
委托理财资金	6,749,608	9,748,744

委托贷款资金是指存款人存于本集团的款项，仅用于向存款者指定的第三方发放贷款。贷款相关的信贷风险由存款人承担。委托贷款和委托贷款资金并不属于本集团的资产和负债，故未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但如果委托贷款资金大于委托贷款，有关剩余资金确认为吸收存款。委托贷款业务相关服务收入于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中确认。

委托理财业务是指本集团按照与客户事先约定的投资计划和方式，以客户支付的本金进行投资和资产管理，投资收益由本集团代为收取，根据约定条件和实际投资收益向客户支付收益的业务。本集团将理财产品销售给企业或个人，募集资金投资于国家债券、央行票据、政策性银行债券、企业短期融资券等投资品种。与理财产品相关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承担，理财产品投资和募集的资金不属于本集团的资产和负债，故未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委托理财业务相关服务收入于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中确认。

九、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风险概述

本集团从事的银行业务使本集团面临各种类型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操作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本集团通过持续的风险识别，评估、监控各类风险。

本集团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满足外部监管机构、债务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对稳健经营要求的前提下，将风险控制在可接受的范围内，致力于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 九、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 续

### 风险管理架构

本集团董事会是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审批重大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监督高级管理层采取必要的措施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风险。本集团高级管理层负责建立适应全面风险管理的经营管理架构，组织制定并推动执行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本集团建立了风险管理三道防线架构，业务条线(包括各级分支机构、业务经营管理部门、业务支持职能部门)作为一道防线，承担风险管理直接责任，遵循各类风险管理政策、程序和限额，主动识别、评估和控制业务和产品可能涉及的各类风险；风险管理条线(风险管理职能部门)作为二道防线，负责制定风险管理制度框架、组织执行风险管理措施、指导一道防线执行风险政策及程序、开展风险监测及报告；内审部门作为三道防线，负责对业务条线和风险管理条线履职情况进行审计。

####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无法履行到期合同约定的义务而承担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本集团发放的各项贷款及垫款、债券和同业往来等，以及表外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对包括授信调查和申报、授信审查审批、贷款发放、贷后监控和不良贷款管理等环节的信贷业务全流程实行规范化管理。通过制定授信业务的相关管理办法并定期修订更新、不断调整和优化信贷投向和信贷结构，及时有效识别、计量和监控本集团的信用风险。本集团参照金融监管总局、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要求，制定《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管理本集团的金融资产风险分类。

本集团客户经理负责接收授信申请人的申请文件，对申请人进行贷前调查，评估申请人和申请业务的信用风险，提出信用评级建议。本集团根据授信审批权限，实行分行和总行分级审批制度。本集团在综合考虑申请人的信用状况、财务状况、抵质押物和保证情况、信贷组合总体信用风险、宏观调控政策以及法律法规等各种因素基础上，确定授信金额。本集团结合国家宏观调控趋势，加强信贷业务的政策动态指引和行业差异化管理，不断提高全行贷款结构分布的合理性。本集团设立放款中心，在放款之前审查相关授信文件的合规性、完整性和有效性。本集团客户经理负责实施贷后的定期和不定期监控。本集团利用风险预警系统等一系列的工具和方法，对本集团的授信实施日常风险监控。本集团的资产保全部负责全行不良贷款的管理，子公司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自身不良贷款的管理。对不良贷款，本集团主要通过(1)催收；(2)重组；(3)执行处置抵押物或向担保方追索；(4)诉讼或仲裁；(5)按监管规定核销等方式，对不良贷款进行处置。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 九、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 续

### 1. 信用风险 - 续

本集团承担信用风险的贷款承诺和或有负债产生的风险在实质上与发放贷款及垫款的风险一致。因此，这些交易需要经过与贷款业务相同的申请、贷后管理及抵质押担保要求。

对资金业务(包括债券性投资)以及回购业务，本集团对涉及的同业及债券发行主体实行总行统一审查审批，并实行额度管理。本集团通过谨慎选择同业及发行主体、平衡信用风险与投资收益率、参考外部信用评级信息、审查调整投资额度等方式，对资金业务的信用风险进行管理。

本集团制定了一系列政策，通过不同的手段缓解信用风险。其中获取抵质押物、保证金以及取得公司或个人的担保是本集团控制信用风险的重要手段之一。本集团规定了可接受的特定抵质押物的种类，主要包括以下几个类型：

- 房产和土地使用权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有价证券和收益证券

为了将信用风险降低到最低，对单笔贷款一旦识别出现减值迹象，本集团会调整授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要求借款人追加抵质押物/保证人、缩减授信金额或提前结清授信。

#### 1.1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 (1) 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

本集团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将各笔业务划分入三个风险阶段，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工具三个阶段的主要定义列示如下：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阶段二：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未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阶段三：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 九、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 续

### 1. 信用风险 - 续

#### 1.1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 续

##### (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集团历史数据的定性及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或上限指标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上限指标

- 债务人的合同款项(包括本金及利息)逾期超过7天

其他标准

- 债务人经营或财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动
- 五级分类为关注类

##### (3)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在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本集团所采用的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及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约，如未能按期偿还利息或利息逾期未付或本金付款逾期未付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约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因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债务人对本集团的本金、垫款、利息或投资的公司债券逾期超过90天；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 续

1. 信用风险 - 续

1.1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 续

(3)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 续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 对参数、假设及估计技术的说明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损失。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计量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要求，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押品类别、偿付款项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根据内部评级的结果，并考虑前瞻性信息调整本集团的违约概率，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的时点违约概率。

违约损失率指本集团对违约风险引致之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抵押品类别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计算的未来12个月或整个剩余存续期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

违约风险敞口指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在未来12个月或整个剩余存续期应获偿付的金额。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开展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与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关键经济指标并进行前瞻性调整，如消费者物价指数(CPI)、贸易差额当月值、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国内生产总值当季同比增长率等。本集团对宏观经济指标池的各项指标定期进行预测。本集团通过构建计量模型得到历史上宏观经济指标与违约概率之间的关系，根据未来宏观指标预测值计算未来一定时期的违约概率。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 九、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 续

### 1. 信用风险 - 续

#### 1.1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 续

##### (4) 对参数、假设及估计技术的说明 - 续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的影响，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集团在此过程中应用了统计模型和专家判断相结合的方式，在统计模型测算结果的基础上，根据专家判断的结果，定期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预测，并通过进行回归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的影响。

本集团结合经济发展趋势，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确定乐观、基准、悲观、极度悲观的情景及其权重，从而计算本集团加权平均预期信用损失。于2025年度和2024年度，基准情景权重占比最高，其余情景权重均小于25%。以消费者物价指数增长率为例，基准情景下参考外部权威机构发布的预测值，乐观、悲观和极度悲观情景参考历史实际数据进行分析预测，本集团用于评估2025年12月31日的预期信用损失的消费者物价指数增长率(当月同比)在基准情景下的预测值为0.80%(2024年12月31日：1.50%)。

除了提供基准经济情景外，本集团结合统计模型及专家判断结果来确定其他可能的情景及其权重。本集团以加权的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一)或加权的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二及阶段三)计量相关的损失准备。上述加权信用损失是由各情景下预期信用损失乘以相应情景的权重计算得出。

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包括各期限下的违约概率及担保品价值的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 (5) 敏感性分析及管理层叠加

预期信用损失对模型中使用的参数、前瞻性预测的宏观经济变量、多种情景下的权重概率及运用专家判断时考虑的其他因素等是敏感的。这些输入参数、假设、模型和判断的变化将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以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产生影响。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 续

1. 信用风险 - 续

1.1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 续

(5) 敏感性分析及管理层叠加 - 续

当管理层认为不能及时通过适当调整以上模型参数反映经济波动的潜在影响时，本集团使用管理层叠加调整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于2025年12月31日，因考虑管理层叠加而增提的损失准备金额相对于整体损失准备余额不重大(2024年12月31日：不重大)。

本报告期内，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6) 以组合方式计量损失准备

按照组合方式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时，本集团已将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敞口进行归类。在进行分组时，本集团获取了充分的信息，确保其统计上的可靠性。本集团采用产品类型和客户类型等对贷款进行组合计量。

1.2 信用风险分析

(1) 金融资产信用风险集中度分析

本集团发放贷款及垫款信用风险集中度，是指因借款人集中于某一行业或地区，或共同具备某些经济特征，通常使信用风险相应提高。本集团发放贷款及垫款行业集中度与区域集中度相关分析详见附注五、6.3和6.4。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 续

1. 信用风险 - 续

1.2 信用风险分析 - 续

(2) 信用风险敞口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不考虑任何可利用的抵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情况如下：

	<u>2025年</u> <u>12月31日</u>	<u>2024年</u> <u>12月31日</u>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3,265,745	22,204,55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055,306	5,393,135
拆出资金	26,564,262	22,033,5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0,928	4,630,919
发放贷款及垫款	237,914,179	199,952,296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121,149	34,893,811
—债权投资	59,859,595	56,760,283
—其他债权投资	53,515,319	53,815,017
其他金融资产	1,378,678	1,017,433
表内信用风险敞口	<u>446,675,161</u>	<u>400,701,023</u>
信用承诺	<u>70,258,333</u>	<u>64,163,412</u>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u><u>516,933,494</u></u>	<u><u>464,864,435</u></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 续

1. 信用风险 - 续

1.2 信用风险分析 - 续

(3) 信用质量分析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纳入减值范围的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i>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i>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3,265,745	-	-	23,265,745	-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056,624	-	-	4,056,624	1,318	-	-	1,318
拆出资金	26,681,122	-	-	26,681,122	116,860	-	-	116,8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1,113	-	-	5,001,113	185	-	-	185
发放贷款及垫款	225,805,092	3,381,641	2,732,798	231,919,531	3,556,574	398,782	1,862,004	5,817,360
债权投资	60,064,728	-	-	60,064,728	205,133	-	-	205,133
合计	344,874,424	3,381,641	2,732,798	350,988,863	3,880,070	398,782	1,862,004	6,140,856
<i>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i>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812,008	-	-	11,812,008	25,792	-	-	25,792
其他债权投资	53,515,319	-	-	53,515,319	213,922	-	-	213,922
合计	65,327,327	-	-	65,327,327	239,714	-	-	239,714
信用承诺	70,258,333	-	-	70,258,333	169,639	-	-	169,639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 续

1. 信用风险 - 续

1.2 信用风险分析 - 续

(3) 信用质量分析 - 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纳入减值范围的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如下： - 续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i>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i>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204,554	-	-	22,204,554	-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396,327	-	-	5,396,327	3,192	-	-	3,192
拆出资金	22,109,652	-	-	22,109,652	76,077	-	-	76,0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631,100	-	-	4,631,100	181	-	-	181
发放贷款及垫款	185,032,002	5,393,074	2,478,214	192,903,290	4,020,797	558,047	1,318,372	5,897,216
债权投资	56,957,336	-	-	56,957,336	197,053	-	-	197,053
合计	296,330,971	5,393,074	2,478,214	304,202,259	4,297,300	558,047	1,318,372	6,173,719
<i>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i>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946,222	-	-	12,946,222	30,290	-	-	30,290
其他债权投资	53,815,017	-	-	53,815,017	223,644	-	-	223,644
合计	66,761,239	-	-	66,761,239	253,934	-	-	253,934
信用承诺	64,163,412	-	-	64,163,412	169,903	-	-	169,903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 续

1. 信用风险 - 续

1.2 信用风险分析 - 续

(4) 应收同业款项交易对手评级分布

应收同业款项包括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同业款项的交易对手主要为中国内地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附注五、2 及附注五、3 及附注五、5)，其内部评级主要为 BBB 以上。

(5) 债券资产的信用风险评级分布

债券投资账面价值(不含应计利息)按外部信用评级及预期信用损失减值阶段列示如下，风险阶段均为阶段一。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AAA	68,962,650	58,546,086
AAA-	-	152,811
AA+	6,962,073	5,081,363
AA	2,189,083	5,981,221
AA-	266,983	-
无评级	32,937,676	30,413,047
合计	<u>111,318,465</u>	<u>100,174,528</u>

(6) 抵质押物公允价值

已减值金融资产抵质押物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发放贷款及垫款	<u>1,733,981</u>	<u>1,856,103</u>
合计	<u>1,733,981</u>	<u>1,856,103</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 续

1. 信用风险 - 续

1.2 信用风险分析 - 续

(6) 抵质押物公允价值 - 续

已逾期未减值金融资产抵质押物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

	<u>2025年</u> <u>12月31日</u>	<u>2024年</u> <u>12月31日</u>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80,771	1,090,338
合计	<u>1,080,771</u>	<u>1,090,338</u>

上述抵质押物的公允价值为管理层根据抵质押物处置经验和目前市场状况、在可以取得的最新外部评估值的基础上进行调整而确定。抵质押物主要为土地、房屋及建筑物、股权及应收账款。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因利率、汇率、股票、商品以及它们的隐含波动性引起的波动风险。市场风险可存在于非交易类业务中，也可存在于交易类业务中。

本集团已构建完善的市场风险管理架构和团队，统筹集团的市场风险敞口管理，并负责拟订市场风险管理制度体系，按规定履行相应审批报送程序。董事会承担市场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负责审批市场风险管理基本制度和风险偏好。高级管理层负责制定、定期评估和监督执行市场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

本集团区分银行账簿和交易账簿对市场风险分别进行管理。

本集团已建立完善的限额体系管理交易账簿市场风险，限额指标包括风险限额、交易限额、止损限额等。通过完善市场风险制度体系、制定并执行年度限额方案、开展风险监测和分析、落实新业务市场风险识别和管理、优化市场风险管理系统、定期开展压力测试等措施，强化市场风险识别、计量和监控效能。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 九、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 续

### 2 市场风险 - 续

本集团主要运用重定价缺口分析、久期分析、净利息收入分析、经济价值分析和压力测试等方法，对银行账簿利率风险进行计量和分析。本集团执行稳健的汇率风险管理政策，主要通过调整资产负债规模和结构等方式管控银行账簿汇率风险，动态跟踪和监测指标运行情况，确保银行账簿汇率风险保持在可控范围。

本集团的市场风险主要源于利率风险。

#### 2.1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约定到期日与重新定价日的不匹配。本集团的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主要以人民币为主。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 续

2 市场风险 - 续

2.1 利率风险 - 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不计息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3,160,492	-	-	-	329,454	23,489,94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4,055,306	-	-	-	-	4,055,306
拆出资金	4,692,286	15,240,435	6,631,541	-	-	26,564,26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0,928	-	-	-	-	5,000,928
发放贷款及垫款	42,507,800	131,150,178	59,834,081	2,558,320	1,863,800	237,914,1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97,224	8,532,983	5,738,464	264,035	17,288,443	35,121,149
债权投资	922,017	1,804,290	21,186,589	35,946,699	-	59,859,595
其他债权投资	6,539,140	4,726,453	30,899,385	11,350,341	-	53,515,3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136,495	136,495
其他资产	-	-	-	-	1,378,678	1,378,678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u>90,175,193</u>	<u>161,454,339</u>	<u>124,290,060</u>	<u>50,119,395</u>	<u>20,996,870</u>	<u>447,035,857</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 续

2 市场风险 - 续

2.1 利率风险 - 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 续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不计息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1,866,878	13,156,249	-	-	-	15,023,12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71,248	157,382	7,043,000	-	-	7,871,630
拆入资金	12,249,204	15,695,638	1,335,133	-	-	29,279,975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1	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644,031	1,055,360	-	-	-	20,699,391
吸收存款	114,833,258	75,856,121	58,164,462	-	9,319	248,863,160
应付债券	13,197,028	66,386,425	12,997,798	-	-	92,581,251
其他负债	64,450	97,201	285,920	87,174	1,750,001	2,284,746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162,526,097	172,404,376	79,826,313	87,174	1,759,321	416,603,281
利率风险缺口	(72,350,904)	(10,950,037)	44,463,747	50,032,221	19,237,549	30,432,576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 续

2. 市场风险 - 续

2.1 利率风险 - 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 续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不计息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097,343	-	-	-	296,909	22,394,25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477,744	915,391	-	-	-	5,393,135
拆出资金	5,059,857	10,169,998	6,803,720	-	-	22,033,5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630,919	-	-	-	-	4,630,919
发放贷款及垫款	32,946,980	85,006,658	44,591,435	35,517,770	1,889,453	199,952,2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50,869	9,301,888	612,978	281,682	20,046,394	34,893,811
债权投资	614,914	5,559,528	13,841,033	36,744,808	-	56,760,283
其他债权投资	3,937,597	10,188,573	33,429,969	6,258,878	-	53,815,0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120,471	120,471
其他资产	-	-	-	-	1,017,433	1,017,433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u>78,416,223</u>	<u>121,142,036</u>	<u>99,279,135</u>	<u>78,803,138</u>	<u>23,370,660</u>	<u>401,011,192</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 续

2. 市场风险 - 续

2.1 利率风险 - 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 续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不计息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1,852,990	11,038,470	-	-	-	12,891,46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78,381	4,050,000	-	-	-	4,428,381
拆入资金	9,862,606	9,920,504	3,055,262	-	-	22,838,37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1	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726,112	721,357	-	-	-	19,447,469
吸收存款	88,398,466	58,913,052	71,141,203	-	455,141	218,907,862
应付债券	17,931,777	57,006,036	16,497,424	-	-	91,435,237
其他负债	65,285	179,918	283,685	72,949	1,555,026	2,156,863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137,215,617	141,829,337	90,977,574	72,949	2,010,168	372,105,645
利率风险缺口	(58,799,394)	(20,687,301)	8,301,561	78,730,189	21,360,492	28,905,547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 续

2. 市场风险 - 续

2.1 利率风险 - 续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及权益的可能影响。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及权益在其他变量固定的情况下对于可能发生的利率变动的敏感性。对利息净收入的影响是指一定利率变动对年末持有的预计未来一年内进行利率重定价的金融资产及负债所产生的利息净收入的影响。对权益的影响包括一定利率变动对年末持有的固定利率其他债权投资进行重估价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对权益的影响。

本集团

	利息净收入(减少)/增加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利率变动		
各收益率曲线向上平移 100 个基点	(234,198)	(214,619)
各收益率曲线向下平移 100 个基点	234,198	214,619
	权益(减少)/增加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利率变动		
各收益率曲线向上平移 100 个基点	(1,641,296)	(1,235,651)
各收益率曲线向下平移 100 个基点	1,702,957	1,218,771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 九、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 续

### 2. 市场风险 - 续

#### 2.1 利率风险 - 续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有关的分析反映一年内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集团按年化计算的利息净收入及权益的影响，其基于以下假设：

- (i) 未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 (ii) 所有在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中间重新定价或到期；
- (iii)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及存出和吸收的活期存款利率保持不变；
- (iv) 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
- (v) 资产和负债组合无其他变化；
- (vi) 其他变量(包括汇率)保持不变；及
- (vii)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客户行为、市场价格和表外产品的影响。

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变动导致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和股东权益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 2.2 汇率风险

本集团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表内外汇资产及负债币种错配导致的头寸错配。

报告期内，本集团加强外汇业务管理，积极运用价格杠杆等多项措施，调整资金结构。针对集团外汇资产加强动态管理，尽量压缩头寸，减少风险敞口，采取集中控制汇率风险的管理模式。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 续

2. 市场风险 - 续

2.2 汇率风险 - 续

有关资产和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3,339,389	111,948	1,284	37,325	23,489,946
存放同业及其他 金融机构款项	2,794,229	1,196,795	6,980	57,302	4,055,306
拆出资金	25,612,778	951,484	-	-	26,564,262
衍生金融资产	1,022,972	-	-	-	1,022,9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0,928	-	-	-	5,000,928
发放贷款及垫款	237,896,827	17,352	-	-	237,914,1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712,188	4,408,961	-	-	35,121,149
债权投资	59,859,595	-	-	-	59,859,595
其他债权投资	50,698,201	2,628,013	-	189,105	53,515,3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6,495	-	-	-	136,495
其他资产	1,378,678	-	-	-	1,378,678
资产总额	438,452,280	9,314,553	8,264	283,732	448,058,829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023,127	-	-	-	15,023,127
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存放款项	7,183,549	688,081	-	-	7,871,630
拆入资金	23,196,115	6,083,860	-	-	29,279,975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	-	-	1
衍生金融负债	1,065,917	-	-	-	1,065,9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699,391	-	-	-	20,699,391
吸收存款	246,806,683	1,997,711	2,612	56,154	248,863,160
应付债券	92,581,251	-	-	-	92,581,251
其他负债	2,253,941	30,518	8	279	2,284,746
负债总额	408,809,975	8,800,170	2,620	56,433	417,669,198
表内净头寸	29,642,305	514,383	5,644	227,299	30,389,631
货币衍生合约	305,275	(87,673)	(3,653)	(189,414)	24,535
信用承诺	68,688,873	1,493,173	-	76,287	70,258,333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 续

2. 市场风险 - 续

2.2 汇率风险 - 续

有关资产和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 - 续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278,212	109,241	1,174	5,625	22,394,252
存放同业及其他 金融机构款项	4,649,474	666,555	9,443	67,663	5,393,135
拆出资金	19,124,328	2,909,247	-	-	22,033,575
衍生金融资产	2,175,682	-	-	-	2,175,6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630,919	-	-	-	4,630,919
发放贷款及垫款	199,391,721	560,575	-	-	199,952,2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893,811	-	-	-	34,893,811
债权投资	55,485,594	1,274,689	-	-	56,760,283
其他债权投资	52,941,755	873,262	-	-	53,815,0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0,471	-	-	-	120,471
其他资产	1,017,433	-	-	-	1,017,433
资产总额	396,709,400	6,393,569	10,617	73,288	403,186,874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12,891,460	-	-	-	12,891,460
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存放款项	4,418,328	10,053	-	-	4,428,381
拆入资金	19,803,921	3,034,451	-	-	22,838,372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	-	-	1
衍生金融负债	2,199,362	-	-	-	2,199,3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728,080	719,389	-	-	19,447,469
吸收存款	216,721,347	2,139,370	1,128	46,017	218,907,862
应付债券	91,435,237	-	-	-	91,435,237
其他负债	2,140,281	16,362	8	212	2,156,863
负债总额	368,338,017	5,919,625	1,136	46,229	374,305,007
表内净头寸	28,371,383	473,944	9,481	27,059	28,881,867
货币衍生合约	(82,472)	111,843	(8,334)	(16,696)	4,341
信用承诺	60,993,775	2,991,242	99,066	79,329	64,163,412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 续

2. 市场风险 - 续

2.2 汇率风险 - 续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汇率变化对本集团汇兑净损益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按当日资产和负债进行汇率敏感性分析结果。

	<u>净利润及权益增加/(减少)</u>	
	<u>2025年</u> <u>12月31日</u>	<u>2024年</u> <u>12月31日</u>
汇率变动		
对人民币升值 1%	3,499	4,490
对人民币贬值 1%	(3,499)	(4,490)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其计算了当其他因素不变时，外币对人民币汇率的合理可能变动对净利润及权益的影响。有关的分析基于以下假设：(1) 各种汇率敏感度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中间价)汇率绝对值波动1%造成的汇兑损益；(2) 各币种汇率变动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汇率同时同向波动；(3) 计算外汇敞口时，包含了即期外汇敞口和远期外汇敞口。由于基于上述假设，汇率变化导致本集团汇兑净损益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资产和负债的期限或金额的不匹配，均可能导致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方法体系涵盖了流动性的事前计划、事中管理、事后调整以及应急计划的全部环节。并且根据监管部门对流动性风险监控的指标体系，按适用性原则，设计了一系列符合本集团实际的日常流动性监测指标体系，逐日监控有关指标限额的执行情况。

下表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列示了本集团非衍生金融资产和负债的现金流，以及以总额和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现金流。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 续

3. 流动性风险 - 续

下表概括了金融工具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非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流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10,637,113	-	23,310	-	-	12,829,523	23,489,94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3,139,429	923,169	-	-	-	2,432	4,065,030
拆出资金	-	-	5,593,391	14,899,569	6,967,475	-	-	27,460,43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002,223	-	-	-	-	5,002,223
发放贷款及垫款	1,865,789	-	30,262,228	102,179,339	78,904,090	51,012,314	-	264,223,7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3,083,039	4,184,171	10,477,857	7,578,282	303,774	-	35,627,123
债权投资	-	-	1,003,656	3,064,567	27,309,120	38,890,415	-	70,267,758
其他债权投资	-	-	6,620,968	5,369,670	33,728,987	12,724,856	-	58,444,4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136,495	136,495
其他资产	18,633	1,288,883	135	2,813	5,245	5,184	57,785	1,378,678
资产总额	1,884,422	28,148,464	53,589,941	136,017,125	154,493,199	102,936,543	13,026,235	490,095,929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 续

3. 流动性风险 - 续

下表概括了金融工具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 续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921,922	13,231,437	-	-	-	15,153,35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44,095	620,333	249,360	7,083,679	-	-	7,997,467
拆入资金	-	-	13,275,787	15,202,811	1,035,599	-	-	29,514,19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	-	-	-	-	-	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9,647,276	1,060,029	-	-	-	20,707,305
吸收存款	-	80,914,643	35,076,300	79,205,484	63,236,344	-	-	258,432,771
应付债券	-	-	13,290,000	67,336,800	13,421,300	-	-	94,048,100
其他负债	-	1,145,784	612,011	182,421	322,031	96,023	37,605	2,395,875
负债总额	-	82,104,523	84,443,629	176,468,342	85,098,953	96,023	37,605	428,249,075
表内流动性净额	1,884,422	(53,956,059)	(30,853,688)	(40,451,217)	69,394,246	102,840,520	12,988,630	61,846,854
信用承诺	-	11,904,129	22,306,281	30,122,664	1,108,738	4,816,521	-	70,258,333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 续

3. 流动性风险 - 续

下表概括了金融工具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 续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								
按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	33,003	7,974	(10,819)	-	-	-	30,158
流入合计	-	3,904,359	1,925,731	62,404	-	-	-	5,892,494
流出合计	-	(3,871,356)	(1,917,757)	(73,223)	-	-	-	(5,862,336)
按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	-	(3,442)	(14,153)	(5,948)	-	-	(23,543)
合计	-	33,003	4,532	(24,972)	(5,948)	-	-	6,615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 续

3. 流动性风险 - 续

下表概括了金融工具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 续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非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流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10,189,057	-	20,043	-	-	12,185,152	22,394,25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4,468,072	23	936,962	-	-	9,962	5,415,019
拆出资金	-	-	5,157,069	10,418,846	6,916,617	-	-	22,492,53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4,631,677	-	-	-	-	4,631,677
发放贷款及垫款	1,889,453	-	28,887,005	94,721,759	56,782,745	39,367,285	-	221,648,2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4,350,854	5,224,045	10,500,136	4,855,837	311,292	-	35,242,164
债权投资	-	-	697,362	6,801,730	19,766,850	41,215,059	-	68,481,001
其他债权投资	-	-	4,037,262	10,997,892	36,413,497	6,855,267	-	58,303,9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120,471	120,471
其他资产	14,677	987,894	563	2,130	7,149	5,020	-	1,017,433
资产总额	1,904,130	29,995,877	48,635,006	134,399,498	124,742,695	87,753,923	12,315,585	439,746,714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 续

3. 流动性风险 - 续

下表概括了金融工具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 续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905,622	11,119,738	-	-	-	13,025,36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80,372	40,984	326,762	4,330,861	-	-	4,778,979
拆入资金	-	-	9,907,467	10,169,219	3,214,186	-	-	23,290,87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	-	-	-	-	-	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8,729,057	725,248	-	-	-	19,454,305
吸收存款	-	69,131,123	22,038,349	61,582,600	78,339,691	-	-	231,091,763
应付债券	-	-	17,990,000	58,076,500	17,106,400	-	-	93,172,900
其他负债	-	837,523	685,349	240,237	325,152	83,921	36,178	2,208,360
负债总额	-	70,049,019	71,296,828	142,240,304	103,316,290	83,921	36,178	387,022,540
表内流动性净额	1,904,130	(40,053,142)	(22,661,822)	(7,840,806)	21,426,405	87,670,002	12,279,407	52,724,174
信用承诺	-	11,610,983	16,795,915	29,445,243	1,558,245	4,753,026	-	64,163,412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 续

3. 流动性风险 - 续

下表概括了金融工具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 续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								
按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	-	(43,819)	(19,384)	(3,638)	-	-	(66,841)
流入合计	-	-	6,029,466	2,027,132	139,373	-	-	8,195,971
流出合计	-	-	(6,073,285)	(2,046,516)	(143,011)	-	-	(8,262,812)
按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	-	53,200	11,461	(15,902)	-	-	48,759
合计	-	-	9,381	(7,923)	(19,540)	-	-	(18,082)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1) 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本集团根据以下层次确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未经调整的公开报价；

第二层次： 使用估值技术，所有对估值结果有重大影响的参数均采用可直接或间接观察的市场信息；及

第三层次： 使用估值技术，部分对估值结果有重大影响的参数并非基于可观察的市场信息。

本集团构建了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内部机制，规范了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方法以及操作规程，明确了计量时点、估值技术、参数选择、相关模型，以及相应的部门分工。在公允价值计量过程中，风险管理部牵头确定估值技术、估值模型，并制定金融工具估值管理办法，计划财务部牵头制定计量的会计政策，并负责系统实现及相关估值结果的确认，前台业务部门负责计量对象的日常交易管理。

下表按公允价值层次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进行分析：

	2025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1,022,972	-	1,022,9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及垫款	-	11,812,008	-	11,812,0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306	35,093,843	-	35,121,149
其他债权投资	-	53,515,319	-	53,515,3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136,495	136,49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u>27,306</u>	<u>101,444,142</u>	<u>136,495</u>	<u>101,607,943</u>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	-	1
衍生金融负债	-	1,065,917	-	1,065,91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u>1</u>	<u>1,065,917</u>	<u>-</u>	<u>1,065,918</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 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 续

(1) 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 续

下表按公允价值层次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进行分析： - 续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2,175,682	-	2,175,6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及垫款	-	12,946,222	-	12,946,2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175	34,850,636	-	34,893,811
其他债权投资	-	53,815,017	-	53,815,0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120,471	120,47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43,175	103,787,557	120,471	103,951,203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	-	1
衍生金融负债	-	2,199,362	-	2,199,36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1	2,199,362	-	2,199,363

(2) 第一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的公允价值按照相同资产在活跃市场的未经调整的报价，交易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按照当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最优报价(CMDS)及集团账面上持有的黄金克数得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上述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截至2024年12月31日：无)。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 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 续

(3) 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除外)、其他债权投资和衍生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从价格提供商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取得的估值结果确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公允价值采用现金流折现法。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的估值技术。

衍生金融工具中的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外汇期权、贵金属掉期及利率掉期合约等衍生产品的公允价值，采用对合约未来预期的应收及应付金额折现并计算合约净现值的方法来确定。所使用的折现率为相应货币的市场利率曲线，汇率价格采用相关交易所的系统报价，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上述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2024年12月31日：无)。

(4) 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制定了相关流程来确定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中合适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并定期复核相关流程以及公允价值确定的合适性。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量化信息如下：

<u>本集团</u>	<u>2025年12月31日 的公允价值</u>	<u>估值技术</u>	<u>不可观察输入值</u>	<u>范围区间</u>
非上市股权投资	136,495	可比公司法	流动性折扣率	9.98%-19.11%
<u>本集团</u>	<u>2024年12月31日 的公允价值</u>	<u>估值技术</u>	<u>不可观察输入值</u>	<u>范围区间</u>
非上市股权投资	120,471	可比公司法	流动性折扣率	12.45%-20.01%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 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 续

(4) 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 续

本集团持有的非上市股权投资采用可比公司的估值乘法，并进行适当的调整，如对缺乏流动性进行流动性折让调整。该估值模型中涉及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流动性折扣率等。公允价值计量与流动性折扣率呈负相关关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采用其他合理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替换模型中原有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结果的影响不重大。(截至2024年12月31日，采用其他合理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替换模型中原有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结果的影响不重大。)

以上假设及方法为本集团资产及负债公允价值的计算提供了统一的基础，然而，由于其他机构可能会使用不同的方法及假设，因此，各金融机构所披露的公允价值未必完全具有可比性。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 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 续

(4) 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 续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的资产的年初余额与年末余额之间的调节信息如下：

本集团	2025年1月1日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和结算		2025年12月31日	对于年末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结算		
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非上市股权投资	120,471	-	16,024	-	-	136,495	-
合计	120,471	-	16,024	-	-	136,495	-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 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 续

(4) 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 续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的资产的年初余额与年末余额之间的调节信息如下： - 续

本集团	2024年1月1日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和结算		2024年12月31日	对于年末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计入损益的当年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结算		
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非上市股权投资	83,027	-	37,444	-	-	120,471	-
合计	83,027	-	37,444	-	-	120,471	-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 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 续

(5) 以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情况

于报告期内，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各层次之间没有发生转换。

(6) 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于报告期内，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资产负债表日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债权投资和应付债券，下表列明了其账面价值以及相应的公允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债权投资	59,859,595	59,925,489	56,760,283	59,947,878
应付债券	92,581,251	92,770,027	91,435,237	91,729,841

下表列示了在资产负债表日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债权投资及应付债券三个层次的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2025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	59,925,489	-	59,925,489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	92,770,027	-	92,770,027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 续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 续

	<u>第一层次</u>	<u>第二层次</u>	<u>第三层次</u>	<u>合计</u>
2024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	59,936,622	11,256	59,947,878
	<u>          </u>	<u>          </u>	<u>          </u>	<u>          </u>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	91,729,841	-	91,729,841
	<u>          </u>	<u>          </u>	<u>          </u>	<u>          </u>

如果存在交易活跃的市场，如经授权的证券交易所，市价为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之最佳体现。由于本集团所持有及发行的部分金融资产及负债并无可取得的市价，对于该部分无市价可依的金融资产或负债，以下述现金流量折现或其他估计方法来决定其公允价值：

- (i) 信托及资管计划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在没有其他可参照市场资料时，债权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定价模型或现金流折现法进行估算。
- (ii)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应付债券参考可获得的市价来决定其公允价值。如果无法获得可参考的市价，则按定价模型或现金流折现法估算公允价值。

由于下列金融工具期限较短或定期按市价重新定价等原因，其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相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拆出资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其他金融资产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拆入资金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  
其他金融负债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下列各方构成本行的关联方：

(1) 持有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

持有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名称及持股比例如下：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主营业务	法定代表人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	人民币 344.81 亿元	企业	见表后说明	李云祥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	新台币 2,000.00 亿元	企业	见表后说明	蔡明兴
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	人民币 2.29 亿元	企业	见表后说明	丁海东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泉州晋江	人民币 15.00 亿元	企业	见表后说明	周永伟

关联方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两期 持股数变动 千股
	持股数 千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 千股	持股比例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6,147	19.18	506,147	19.18	-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75,848	18.03	475,848	18.03	-
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5,497	9.68	255,497	9.68	-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213,629	8.09	213,629	8.09	-

- (2) 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3) 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 (4) 本行的控股子公司；
- (5) 对本行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的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 续

下列各方构成本行的关联方： - 续

- (6) 持有资本总额或股份总额不足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其中“重大影响”包括但不限于向本行派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协议或其他方式影响本行的财务和经营管理决策的情形)的股东名称及持股比例如下：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主营业务	法定代表人
厦门国有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	人民币 2.00 亿元	企业	见表后说明	王斌
泉舜集团(厦门)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	人民币 10.00 亿元	企业	见表后说明	吴泉水
厦门市建潘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	人民币 0.80 亿元	企业	见表后说明	温建怀

关联方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两期 持股数变动 千股
	持股数 千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 千股	持股比例	
厦门国有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18,500	4.49%	118,500	4.49%	-
泉舜集团(厦门)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58,500	2.22%	81,400	3.08%	(22,900)
厦门市建潘集团有限公司	30,000	1.14%	30,000	1.14%	-

- (7) 持有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主营业务如下：

- 1)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金融、工业、文化、服务、信息等行业的投资与运营；产业投资、股权投资的管理与运营；土地综合开发与运营、房地产开发经营；其他法律、法规规定未禁止或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法律法规规定必须办理审批许可才能从事的经营项目,必须在取得审批许可证明后方能营业。)
- 2)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金融控股公司，投资业务包括：保险业、银行业、证券业、期货业、创业投资事业，及其他经主管机关核准投资之金融机构或事业投资。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 续

下列各方构成本行的关联方： - 续

- (7) 持有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主营业务如下： - 续
- 3) 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出租商业用房。(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区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4)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行业及项目的投资)；资产管理；物业管理；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服务；实物贵金属销售(不含期货等需经前置许可的项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农业机械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批发：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服装、鞋帽、五金产品、日用杂品、建材(不含石材及危险化学品)、金属及金属矿(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非金属矿及制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不含石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棉花、麻类、农牧产品(不含禽类)。(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8) 持有资本总额或股份总额不足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其中“重大影响”包括但不限于向本行派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协议或其他方式影响本行的财务和经营管理决策的情形)的股东主营业务如下：
- 1) 厦门国有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社会经济咨询(不含金融业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黄金现货销售。
- 2) 泉舜集团(厦门)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
- 3) 厦门市建潘集团有限公司：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提供企业营销策划服务；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五金产品批发；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2.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2.1 与持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交易

(1) 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比例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539	0.11%	7,808	0.07%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7,716	0.07%	11,069	0.10%
合计	19,255	0.18%	18,877	0.17%

(2) 利息支出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比例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594	0.09%	20,449	0.26%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15	0.00%	33	0.00%
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90	0.01%	-	-
合计	6,999	0.10%	20,482	0.26%

2.2 与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之交易

交易名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比例
利息收入	214	0.00%	635	0.01%
利息支出	493	0.01%	662	0.01%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2.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 续

2.3 与本行控股子公司之交易

交易名称	2025年度		2024年度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比例
利息收入	15,490	0.14%	30,739	0.27%
利息支出	133	0.00%	52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242	0.41%	3,930	0.67%
投资收益	37,665	2.81%	50,220	4.67%
其他业务收入	1,773	46.87%	1,860	40.16%

2.4 与本行其他关联方之交易

交易名称	2025年度		2024年度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比例
利息收入	74,382	0.69%	100,526	0.88%
利息支出	10,867	0.15%	21,382	0.2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037	0.19%	2,780	0.47%
业务及管理费	5,877	0.27%	6,355	0.29%

2.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交易名称	2025年度		2024年度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比例
薪酬	17,127	0.78%	19,470	0.90%
离职后福利	955	0.04%	1,100	0.05%
合计	18,082	0.82%	20,570	0.95%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3. 关联方交易余额

3.1 与持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交易余额

(1) 发放贷款及垫款

关联方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交易余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交易余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170,204	0.08%	250,346	0.14%
合计	170,204	0.08%	250,346	0.14%

(2) 其他债权投资

关联方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交易余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交易余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30,518	0.80%	825,916	1.53%
合计	430,518	0.80%	825,916	1.53%

(3) 吸收存款

关联方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交易余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交易余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8,234	0.16%	816,994	0.37%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78	0.00%	10,052	0.00%
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30	0.00%	-	-
合计	409,442	0.16%	827,046	0.37%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3. 关联方交易余额 - 续

3.2 与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之交易余额

交易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交易余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交易余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发放贷款及垫款	8,876	0.00%	16,561	0.01%
吸收存款	23,579	0.01%	26,177	0.01%
信用承诺	5,663	0.01%	5,964	0.01%

3.3 与本行控股子公司之交易余额

与本行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为本行的控股子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重大往来余额均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抵销，详细情况如下：

交易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交易余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交易余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拆出资金	896,727	3.27%	911,180	3.97%
发放贷款及垫款	84,244	0.04%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40,007	0.51%	7,395	0.17%
信用承诺	-	-	578	0.00%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3. 关联方交易余额 - 续

3.4 与本行其他关联方之交易余额

交易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交易余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交易余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存放同业及其他 金融机构款项	4,874	0.15%	6,179	0.13%
拆出资金	300,708	1.10%	508,998	2.22%
发放贷款及垫款	2,419,198	1.09%	1,513,530	0.82%
其他债权投资	440,232	0.82%	389,524	0.72%
其他资产	1,876	0.09%	9,314	0.5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14,393	0.13%	15,561	0.35%
吸收存款	1,166,802	0.47%	1,455,864	0.67%
其他负债	679	0.04%	9,214	0.51%
信用承诺	394,402	1.19%	983,653	1.53%

3.5 其他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关联方在本集团为表内外信贷项目及债权投资提供担保的总金额如下：

交易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交易余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比例	交易余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比例
担保	2,569,391	不适用	2,414,363	不适用

本行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业务均系本行正常经营活动需要，交易条件及定价水平均执行本行业务管理和监管机构的一般规定，不存在优于一般借款人或交易对手的情形，业务程序亦符合监管机构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的相关规定。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3. 关联方交易余额 - 续

3.6 《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下的重大关联交易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重大关联交易指银行机构与单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达到银行机构上季末资本净额1%以上，或累计达到银行机构上季末资本净额5%以上的交易。(银行机构与单个关联方的交易金额累计达到前款标准后，其后发生的关联交易，每累计达到上季末资本净额1%以上，则应当重新认定为重大关联交易。)

截至报告年末，与符合前述关联方条件的关联方之间符合上述重大关联交易条件的交易如下：

(1) 授信类关联交易

重大关联交易授信获批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	重大关联交易授信获批情况(单位：人民币亿元)
1	泉舜集团(厦门)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授信总敞口5.65亿元
2	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3月：同业授信额度35亿元(敞口25亿元) 2025年7月：同业授信额度35亿元(敞口25亿元) 2025年10月：同业授信额度50亿元(敞口34亿元)
3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	2025年3月：授信额度50亿元(敞口40亿元)及他用担保额度18亿元 2025年5月：综合授信64亿元(集团敞口合计54亿元)及他用担保额度19亿元 2025年7月：综合授信64亿元(集团敞口合计54亿元)及他用担保额度19亿元 2025年9月：成员单位新增授信额度，集团授信额度仍维持64亿元(敞口54亿元)及他用担保额度19亿元
4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025年3月：授信额度5.15亿元(敞口4.7亿元) 2025年8月：成员单位新增授信额度，集团授信额度仍维持5.15亿元(敞口4.7亿元)
5	厦门市建潘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	授信额度6.091亿元(敞口5.61亿元)
6	厦门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	授信额度18亿元(敞口18亿元)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3. 关联方交易余额 - 续

3.6 《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下的重大关联交易 - 续

(2) 存款类关联交易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行与关联方发生的存款业务应纳入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口径下关联交易管理，存款类重大关联交易详见下表。

序号	关联方	获批情况(单位：人民币亿元)
1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	2026年存款类关联交易额度50亿元
2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	2026年存款类关联交易额度30亿元
3	厦门市建潘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	2026年存款类关联交易额度30亿元
4	厦门燕之屋燕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存款类关联交易额度30亿元
5	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	2026年存款类关联交易额度30亿元
6	厦门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	2026年存款类关联交易额度50亿元
7	泉舜集团(厦门)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	2026年存款类关联交易额度30亿元

十二、资本管理

本集团建立了与自身经营业务固有风险特征相匹配的资本管理体系，能够有效覆盖并审慎应对经营过程中的各类固有风险。本集团的资本管理工作严格遵循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本集团资本管理的目标包括：符合监管机构的要求；保障集团的持续经营的能力，支持集团的稳健运营和长远发展。本集团将结合经济环境变化与自身风险特征，积极调整优化资本结构。调整资本结构的方法通常包括调整股利分配，转增资本和发行新的债券等。报告期内，本集团资本管理的目标和方法没有重大变化。

资本充足率管理是本集团资本管理的核心。资本充足率反映了本集团稳健经营和抵御风险的能力。本集团资本充足率管理目标是在满足法定监管要求的基础上，根据实际面临的风险状况，参考先进同业的资本充足率水准及本集团经营状况，审慎确定资本充足率目标。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2023年第4号)，商业银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7.5%，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5%，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10.5%，本行自2024年1月1日起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计算和披露资本充足率信息。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 十二、资本管理 - 续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分别不低于7.5%、8.5%、10.5%，目前本集团全面符合相关监管规定要求。

<u>项目</u>	<u>2025年</u> <u>12月31日</u> 人民币万元	<u>2024年</u> <u>12月31日</u> 人民币万元
核心资本净额	2,568,531	2,498,359
一级资本净额	3,264,762	3,103,194
资本净额	4,077,370	3,855,903
风险加权资产	29,946,719	25,200,43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58%	9.91%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90%	12.31%
资本充足率	13.62%	15.30%

##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经2026年4月29日本行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批准，本行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向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1.10元(含税)，上述预案尚待本行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 十四、比较数据

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部分项目已按本年财务报表的披露方式进行了列报。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未经审计)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4,763	2,594,646
母公司永续债当期宣告利息	(258,250)	(258,250)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u>2,376,513</u>	<u>2,336,396</u>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非流动资产清理损益	(2,531)	1,420
政府补助收入	(2,503)	(5,118)
久悬未取款项收入	(5,750)	(4,11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6,633	19,904
所得税影响数	2,139	1,063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770)	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u><u>2,373,731</u></u>	<u><u>2,349,569</u></u>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是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执行。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其他债权投资等取得的投资收益，系本集团的正常经营业务，不作为非经常性损益。

##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 2025年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5%	0.90	0.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4%	<u>0.90</u>	<u>0.90</u>

### 2024年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6%	0.89	0.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41%	<u>0.89</u>	<u>0.89</u>

以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按中国证监会于2010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所载之计算公式计算。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9日